

中華郵務局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東方雜誌

號 月 八

號 八 第 卷 四 十 第

行 印 館 書 印 務 商 海 上

The Eastern Miscellany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Shanghai, China.

August 1917

東方雜誌第十四卷第八號目次

● 今後時局之覺悟 (一)

高勞

● 談屑 (六)

詹父

國會之解散 遊場與公園 交友

● 論戰後之世界和平耐久策

九

君實

● 新時代之形勢 (二)

君實

● 世界最小之共和國 (三八)

愈之

● 歐洲大戰之裏面觀察 (一九)

忠民

● 中國之喇嘛教及回回教 (一九)

君實

● 南極探險之近訊 (四九)

愈之

● 日本對華貸款之時機 (五四)

海期

● 美國海防戰術之遊戲 (五九)

瞿宣穎

● 運河政策 (六五)

高勞

● 世界民政流行圖說 (六九)

愈之

● 居留墨西哥之各國僑民

(七三)

愈之

● 戰後之平和同盟 (七八)

趙仙洲

● 探海述異記 (八八)

知非

● 跳舞之意義及其種類 (九五)

愈之

● 咯血之治法 (一〇三)

志農

● 光之應用及其歷史 (一〇九)

愈之

● 大礮之威力 (一一三)

顧紹衣

● 地震之研究 (一一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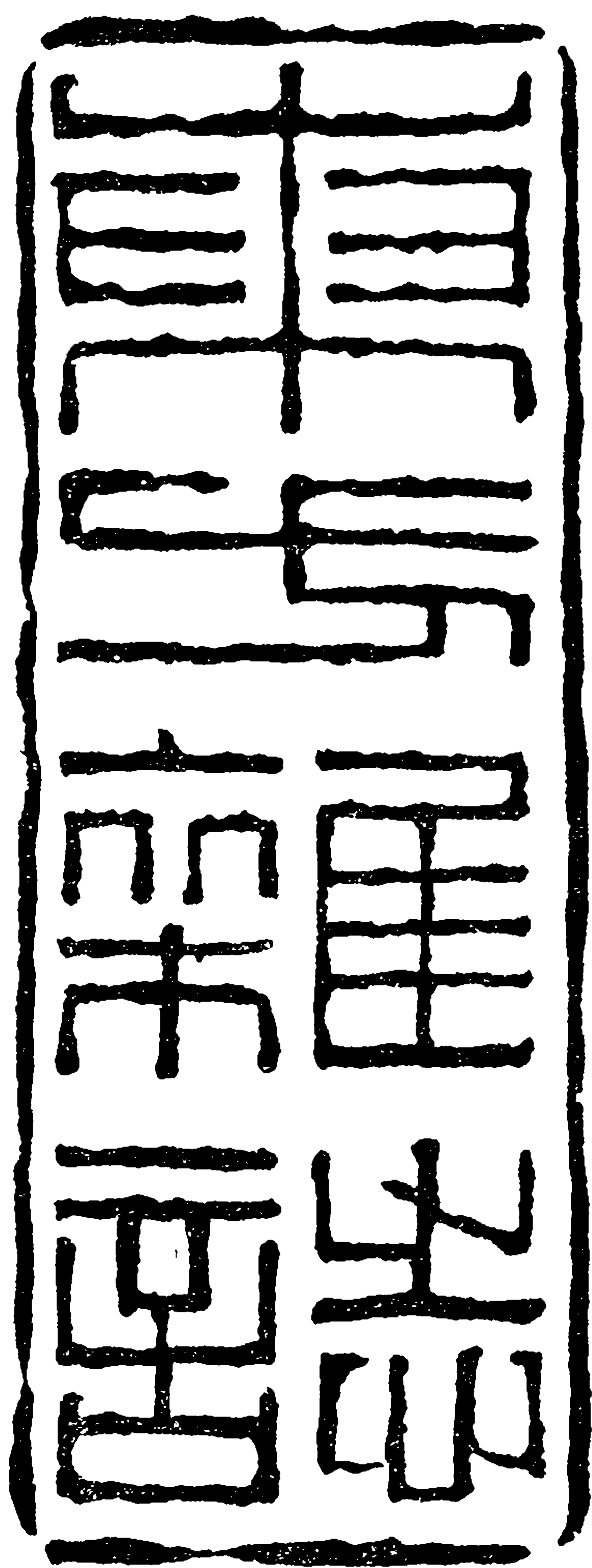
姬在禮

● 石遺室詩話續編卷十六

(一一九)

陳衍

● 文苑 (一二六)



第十四卷

第八號

今後時局之覺悟

高勞

吾國國體改革。未滿六年。而事變疊出。凡法蘭西大革命後九十年間經過之事實及其恐怖。吾國幾一一步其後塵。當武昌發難之始。吾儕亦知兵革已動。決難遽止。且改數千年君主之專制。而爲民主之共和。亦非短時日所能告成。當時曾懸法美前事爲借鑑。預料兩國所遭之波折。所遇之困難。吾國殆將重演。今後數年中。吾儕惟有準備時間與痛苦。以博後日之福利。乃未幾

而清廷遜位。共和成立。彼法國經三年餘始將不爾奔系之帝位廢除者。吾國僅於四月間獲得之。私心竊計。胡迅捷若是。意者兩國革命。未有先例。一切措置。均無塗轍之可循。故不能不經種種之挫折。今吾國既有法美以爲殷鑒。則若者宜引爲厲戒。若者當借作師資。舍短取長。不難避歧趨而卽於正軌。清旣遜政。破壞可爲告終。雖來日大難。建設匪易。然循途而進。部分之衝突。

即不能免。若論大局。或不至再有動搖。此爲吾儕當日之見解。蓋以身在局中。利害關聯。希望和平之心過切。故料事之明。遂爲此暫時之假象所蔽。至今思之。殊覺夢夢。爾時美人某氏。曾謂中國革命。若可謂爲成功。則美國共和。將無價值。吾儕亦深知其言之確當。顧猶冀其未必倖中也。乃未及二年。而二次革命勃發。吾儕始憬然於禍猶未已。於是又準備時間與痛苦。以期獲得有價值之共和。然未幾而戰事遽息。吾儕又疑吾國現象。何以與法美殊異。或者吾民愛戀和平。非若拉丁條頓人種之剛毅好鬪。故一遇兵事。常求消弭調解之法。不使過於糜爛。此理若信。則今後變亂。或不至如兩國之延長乎。詎意甫閱二年。而拿翁稱帝之事。公然發現。惟兩代拿破崙之帝位。歷十載十餘載。而我國則不及三月。即經銷滅。於是吾儕又發生一種感想。以爲二十世紀民智增高。交通便利。歷史上之事跡。雖不免重演。然必縮短其時日。減少其痛苦。則可斷言。今帝制既見

而復滅。則法蘭西之往事。吾國已十步其七八。自今以往。或可建立一鞏固之共和國體乎。不圖甫及一載。而復辟之舉。又突如其來。雖曇花一現。即歸消散。然而魯意十八王政復興之故事。竟不容忽略而過。必添演此劇。以補前此之未備。豈帝政之改爲共和。必經如許之曲折。而不能稍有闕漏耶。

吾儕既受種種之刺戟。種種之教訓。乃知前此之猜測。以爲和平或可早見。均屬謬誤。懲已往而知未來。察人情而窮世變。覺吾國之禍患。尙未有艾。吾儕今後。惟仍有準備時間與痛苦。以爲真正和平之代價而已。雖智識增高。交通便利之結果。時間與痛苦。自有可以減縮之理由。但其減縮與否。仍視人民覺悟與否。以爲斷若人民不自覺悟。則不特不能使之減縮。轉足使之延長。蓋智識高。則陰陽譎詐。傾陷排擠之手段。亦與之俱進。交通便。則動亂蔓延。影響傳播之速率。亦與之俱增。觀諸歐洲大戰。因科學發明。輸運便捷之故。其激戰之時。

日。及。其。人。民。所。遭。之。痛。苦。較。諸。以。前。之。戰。事。有。過。之。無。不。及。焉。可。知。吾。儕。所。懷。片。面。理。想。之。不。適。用。矣。若。謂。法。國。已。往。之。事。迹。吾。國。已。一。一。履。行。且。一。一。消。滅。今。後。當。無。問。題。足。以。促。起。變。亂。不。知。此。特。其。外。著。之。迹。象。耳。論。事。不。宜。僅。據。外。象。而。當。深。察。內。容。內。容。果。已。澄。清。則。外。象。不。必。一。一。實。現。若。猶。未。也。禍。患。將。更。端。而。起。無。有。已。時。譬。如。人。患。傷。寒。固。須。遞。轉。各。經。然。苟。療。治。有。方。內。邪。減。退。則。傳。過。一。二。經。即。可。痊。愈。否。則。雖。六。經。傳。遍。生。命。幸。存。而。勞。復。食。復。仍。可。迭。起。以。釀。成。危。險。故。援。他。人。之。往。事。以。評。吾。國。之。現。情。謂。革。命。後。應。有。之。變。象。均。已。發。見。此。後。當。無。意。外。擾。亂。者。亦。非。正。確。之。論。也。

吾儕謂今日中國禍猶未艾者果何據以爲判斷耶亦判之於社會之現狀而已蓋改革云者不徒改革其國體且當改革其人心而人心之改革須由漸漬非如國體之易易今試觀吾國之人心果何如者吾儕覺吾國國體改革雖已六年而人心之積垢則與六年前所異

無幾當夫變亂方亟人心非不皇皇亦思剷除成見捐棄私利冀以挽回世運然事平亂定則惰性又復伸張其視政界也仍以爲利祿之淵藪而附若腥羶其視國家也仍認爲官吏之機關而漠如秦越而一般社會虛榮之心階級之見亦依然如故不稍懺除乃至政客偉人名流碩彥雖嘗心醉平民政治口倡立憲共和然當志滿意得之餘養尊處優之後仍不免有官僚腐敗之舊習流露於不知不覺之間以如斯現狀而欲斬宇內之又安胡可得者吾儕謂真正和平爲期尙遠實鑒於此然則吾儕其惟急求社會之改良乎曰此不可旦夕致也時日未至痛苦未深則數千年沈澱之渣滓叢積之垢弊必難盡去而欲去此不易去之垢滓不可不藉恐慌災患以洗滌之洗滌既久然後矜可平躁可釋私利可以捐棄成見可以剷除而和平方能實現焉徵諸歷史凡易姓改服之後政象每稍卽於清明非更一元首卽能使四海安謐也蓋在此時期中必有數載或數

十載之兵戈殺戮以行其除舊布新之作用而人心經此懲創用能振其怠惰之氣而啟其覺悟之機夫歷代之革命僅革一姓之帝系政治之信條社會之風教多仍舊制故撥亂反正較易爲功今變帝制爲共和政府威力既不如昔日之尊嚴典章法度亦非人民所稔習而其所獲之參政權又未必慣於使用則其張皇俶擾而有待於長時日之底定亦固其所况乎政局紛糾之際必有少數之人因而攫得權利者彼等既無災禍之及身則其對於世變推波助瀾自所不免雖全國杌隉一身豈能獨安窮無究竟終必與痛苦爲緣然非勢易時移必無悔禍之意不特此也時局安危常爲武力所左右而爲武人者因有兵權以自衛其感受痛苦常較他人爲輕且意識簡單每不甘爲法治所拘束其不能不賴歲月之推移俾文治武力徐徐調合又事勢所必至者矣

然則吾儕將悠悠忽忽以待時間痛苦之經過乎曰此

胡可者夫時間痛苦雖與人以滌除垢滓之機會然苟不善爲迎受因循俯仰任此機會之空過則茫茫劫運將與吾人以終古故吾儕一方面當知時間痛苦之不可避免勿戚戚於目前之擾亂勿急急於來日之和平一方面當忍性動心講求所以減縮劫運之方法吾儕自問六年來所歷之經驗自身之改革幾何前言政客偉人名流碩彥不免有舊習之流露彼等置身衝要百務叢集其無省克檢束之餘暇亦無足怪若吾儕者伏居草野與政務絕少關聯宜可免於咎戾矣乃一爲反省則內潛之心理外見之行事其與共和法治鑿柄不入之處尙復不少卽如階級之見虛榮之心雖亦力自懲汰顧謂芟夷淨盡則未之敢信吾儕今後惟有迎受此時間與痛苦交相警勉以求減少和平之阻力而尤當注意者則爲自己之子弟及社會之青年彼等皆來日之主人其影響於未來之世局較吾儕爲甚若仍施以舊時之教育懸官吏爲目的引之於希榮干祿之途

是。不。啻。對。於。後。日。之。社。會。播。散。騷。亂。之。種。子。此。又。吾。儕。責。任。所。在。而。不。可。忽。視。者。也。

雖。然。尙。有。爲。吾。儕。所。不。能。致。力。不。得。不。望。諸。舞。臺。上。之。人。物。者。則。此。痛。苦。之。時。日。中。各。方。面。無。論。若。何。爭。競。國。家。根。本。當。協。同。愛。護。而。勿。使。稍。有。毀。傷。也。夫。和。平。之。局。既。不。能。早。見。紛。擾。期。內。所。傷。必。多。然。苟。無。關。本。元。則。秩。序。恢。復。之。餘。不。難。徐。圖。補。救。獨。至。根。本。摧。損。雖。欲。補。救。而。無。從。根。本。維。何。一。曰。財。政。一。曰。主。權。蓋。吾。國。革。命。雖。與。法。美。同。其。趨。勢。而。外。圍。情。勢。絕。不。相。同。彼。則。財。力。尙。充。無。假。他。人。之。援。手。且。其。與。國。亦。無。覬。覦。權。利。之。心。今。則。勢。等。連。雞。協。以。謀。我。而。我。又。財。源。奇。絀。動。輒。乞。貸。於。他。人。每。經。一。度。紛。爭。必。增。若。干。外。債。關。鹽。兩。稅。既。緣。債。務。而。太。阿。倒。持。若。更。因。動。亂。而。繼。續。借。資。必。至。議。及。地。

稅。地。稅。一。去。國。脈。所。存。者。幾。何。勢。必。將。監。督。財。權。使。吾。永。無。經。濟。自。由。之。日。埃。及。王。國。所。以。永。劫。不。復。者。非。其。國。民。之。不。知。自。奮。亦。財。權。之。失。階。之。厲。耳。光。宣。之。交。國。人。競。唱。保。全。主。權。之。說。凡。路。鑛。之。爲。外。人。經。營。或。借。資。興。辦。者。無。不。主。張。收。回。雖。意。氣。失。之。誇。張。而。宗。旨。則。頗。爲。正。大。故。外。人。常。稱。此。時。代。爲。中。國。熱。心。主。權。之。時。代。革。命。之。後。此。主。義。忽。焉。銷。聲。且。每。當。事。變。突。起。雙。方。對。待。之。時。常。不。免。借。外。人。以。自。重。雖。內。容。暗。昧。莫。得。真。情。而。馬。跡。蛛。絲。不。難。略。窺。隱。秘。若。此。者。無。論。爲。有。條。件。之。交。換。抑。僅。爲。聲。氣。上。之。引。援。然。假。外。力。以。壓。迫。同。類。其。失。主。權。損。國。體。則。一。也。是。二。者。一。爲。飲。鳩。止。渴。一。爲。引。虎。入。門。苟。有。一。焉。國。將。不。國。吾。儕。願。當。事。者。之。顧。慮。及。此。毋。以。此。國。家。根。本。爲。競。利。權。爭。意。見。之。犧。牲。也。



談 屑

儉 父

國會之解散

約法無解散國會之規定。而國會之被解散者二次。誰解散之耶。曰專制之袁氏也。曰擁兵之督軍也。予以爲不然。苟國會不自解散者。他人烏得而解散之。不觀夫法蘭西革命時之國民議會乎。一七八九年五月開會。集會之始。立誓宣言。非制定憲法後。決不解散。法皇魯意十六世。容貴族僧侶之要求。命議會停會。議員決心不動。法皇不得已。乃命貴族僧侶出席於議會。皇妃美利勸皇。以兵力脅議會。議會大憤。要皇撤兵。皇拒之。於是法民擊破巴士的之監獄。暴亂鎮定後。王妃仍主張以兵力解散議會。法皇竊出巴黎。以召援軍。於是法民襲擊斐撒勒之皇宮。貴族僧侶懼禍及己。乃在議場允棄封建時代之特權。開會一年。於行政司法宗教上。行種種大改革。法皇糾合貴族。乞援外國。奧普兩皇會於

希爾尼。謀援法皇。議會乃知過激之足以召亂。與皇和解。法國第一次憲法。因是成立。國民議會之目的既達。乃於第三年自行解散。今吾國第一次國會。其所遭之困難。較之法蘭西之國民議會如何。果有法蘭西國民議會之精神者。則當政府非法解散時。宜內而調和其黨派。固結其團體。對外則告以職務之不能輕棄。宣示其必不解散之決心。吾知袁氏雖專橫。督軍雖跋扈。其暴戾未必能勝於魯意也。卽或不幸而全體議員以身殉職。則其精神之所灌注於國民。留遺於後世者。其價值必遠在憲法以上。豈但使袁氏不敢稱帝。張勳不敢復辟。卽他國之鄙夷吾文化。奴視吾民族者。亦將一改其觀念矣。若夫一遇危難。則棄職而去。迨時會殊異。要求恢復。此曾子居武城之態度。惟處賓師之位者則然。曾謂代表國民爲民國之主人者。而宜若是乎。

遊場與公園

上海華商年來闢遊場數處。徵收游資。營業頗盛。予偶往遊觀。意有所感。以謂此等游場。本與公園無異。上海商市。無足以適吾人游樂之公園。（蘇州河公園。地址殊狹。）故有此變相之公園。起而代之。然西人之設立公園。所以陶冶國民之性情。高尚國民之品格。而上海游場。則殊無此等作用。社會中持嚴酷之評論者。且以此爲傷風敗俗之地。不勝其咨嗟太息焉。其故何歟。豈社會不良。故雖類似之事。而亦呈反對之現象歟。予因此事。始知國民之美感。與社會之風化有關。托爾斯泰曾言。凡娛悅感官之事。屬於人爲之美者。皆有刺戟淫欲之性質。如美麗之房屋。器具。衣服。酒肴。音樂。香水等。皆是其屬於天然之美者。皆無刺戟淫欲之性質。如太陽之光明。天空之蒼翠。山水之明媚。草木之幽秀。天然樸素之衣食居住。鳥之歌聲。花之香氣。皆是西人公園多注意於天然之美。使平時受人爲之刺戟過甚者。得

於此蕩滌其胸襟。以返現其天性。上海遊場。則全以人爲之美充之。淫蕩男女。受人爲之刺戟已慣。苟一時無所刺戟。則苦於岑寂無聊。其鬻聚於遊場焉。如附羶逐臭。專爲尋求刺戟而來。刺戟愈甚。淫慾亦愈盛。互相感召。蓋由於此。上海西人。於閒暇之時。輒往內地。遊覽名勝。而吾國內地之人。言游樂者。必至上海。如水之對流。覽世者。可以知社會文明與墮落之趨向矣。有世道人心之責者。於國民之美感上。不可不加以鑒別。宜保存天然之美。不可以人爲之美破壞之。近時浙人。於西子湖邊。開設商場。舞臺餐館。點綴於湖山之間。徒令人有西子蒙不潔之感。吾望浙人。勿以此國家的公園。改爲上海之游場焉。

交友

吾國人於交友之道。概以義氣爲重。以有無相通。患難與共。死生不貳。爲友誼之極則。故凡朋友之利益。必爲之顧全。朋友之危難。必爲之解救。此雖腐敗之官僚。殘

暴之盜賊。其對於朋友。亦有具如是之精神者。然其流弊所極。往往徇私而害公。篤於對朋友之私義。而忘其對社會之公義焉。予謂顧全他人之利益。救濟他人之危難。其普通之責任。對於人類社會。無不有之。不宜僅限於朋友。至特別之責任。惟對於父母夫婦子女而負之。即法律上所謂互相輔養之義務。以之推及朋友。雖不能不認爲美德。然使以此爲交友之正軌。則範圍過於廣泛。個人之力。能負之責任幾何。必有不能全者矣。夫人類之結合朋友。其本意自在互相輔助。然當重在精神上之互助。如道德之切磋。智識之交換。乃結合朋友之正當目的。若以實利上之互相輔助。爲交友之目的者。則所謂小人以同利爲朋。非君子之交也。故吾人取友。必擇其能獨立自助。權利義務界限分明。不肯混淆者。方能獲益。各人身家之存活。及各人行爲所獲之結果。絕對的由各人自負責任。不能責望助力於朋友。

曾聞有一西人。向其華友告貸。華友詰之曰。子何不貸之於同國之友人。西人戚然曰。吾國習慣。若向友告貸。雖僅一圓。亦必勿與。不但不與而已。必且謂其人已失與之爲友之資格。而與之絕交。不但此友與之絕交而已。他友聞之。亦且均與之絕交焉。在吾國人意見。必以爲彼國友誼。何涼薄如是。但西人之所以養成獨立自助之風者。其原因未始不由於此。吾國中等以上之人物。往往不務生產。不具技藝。專以廣結交遊。爲一生之事業。其身家生活之根據。惟在依附朋友之勢力。託情面。求栽培。爲之友者。亦認此爲友誼上不可卻之任務。不得不勉強敷衍。故社會上一事業之興起。政治上機關之設立。輒薦書滿篋。食客盈門。幾有不可驅除之勢。推其原因。實由吾國習慣。對於朋友。常負實利上互助之責任。致釀成其依賴根性之故耳。吾故揭此交友之問題。願研究倫理者。對此問題。求正當之解決焉。



論戰後之世界和平耐

久策

譯日本『太陽』雜誌

君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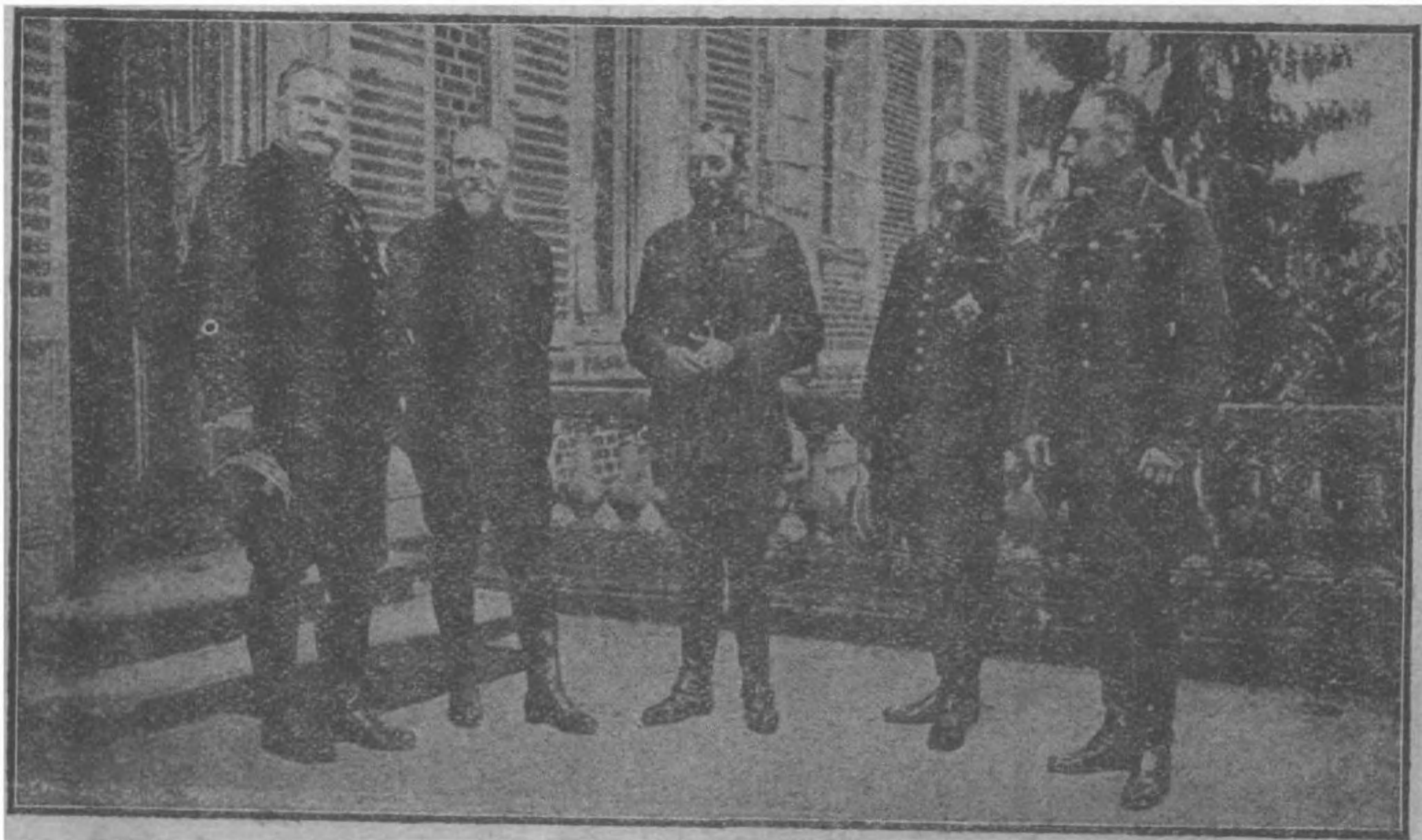
自一千九百十四年七月二十八日奧塞宣戰以來。閱時已三載矣。參戰之國。接踵而興。同盟一方。則有德意志、奧大利、土耳其、保加利亞。凡四國。協商一方。則有英吉利、俄羅斯、法蘭西、義大利、門的內哥羅、塞爾維亞、比利時、羅馬尼亞、日本及最近之美利堅。凡十國。此十四國中。生命財產之犧牲於戰事者。蓋已不可勝計。迄於今日。殆莫不渴望有利之終局。以早就寧息。一旦平和克復。則當然發生之問題。必爲如何可防慘害於未然一事。而將來世界平和之永續。卽爲達此目的之必要條件。然謂此條件。必可望之於現在之國際政治組織。則無論何人。莫敢確信。蓋現代世界政治組織。實可謂

發生此次大亂之母。以之釀成戰爭。固綽有餘裕。以之維持平和。則萬無可望。故以何法維持平和。使人類增進幸福。國家可期安全之問題。實爲全世界最焦慮之點。而吾人今茲之所貢獻。蓋亦爲此。維持世界平和之論。不自今日始也。自地球上。有國家以來。凡軍人學子。經世家宗教家等。殆莫不竭智盡慮。各籌良法。軍人欲以武力并吞他國。建設世界國家。經世家謀用聯邦或合同之手段。消除國家間之爭鬪。學子則發表世界國家之理想。宗教家則冀萬國統一於信仰之下。今日苟欲確立世界平和耐久之策。不可不先就此輩之所意想。所論述。所企圖。而加之研究。今爲

略敘梗概。更介紹大戰發後提倡之諸說於左。而附以著者一己之管見焉。

世界國家說

自拿破崙戰爭以來。籌維持世界平和之策者。不可勝數。若歐洲協調。若全美同盟。若歐洲聯邦。皆人類切望平和之欲望具體之表示也。其目的固極宏大。惟方法恆趨於消極。區域既局。時間亦暫。故無效果之可言。然研究其方策進步之狀態。則確為將來保持世界的平和之好資料也。今夫好平和而惡戰爭。無個人國家皆然。顧衆人集合。是生爭執。又為人情之常。况乎國家對峙。不能無利害之背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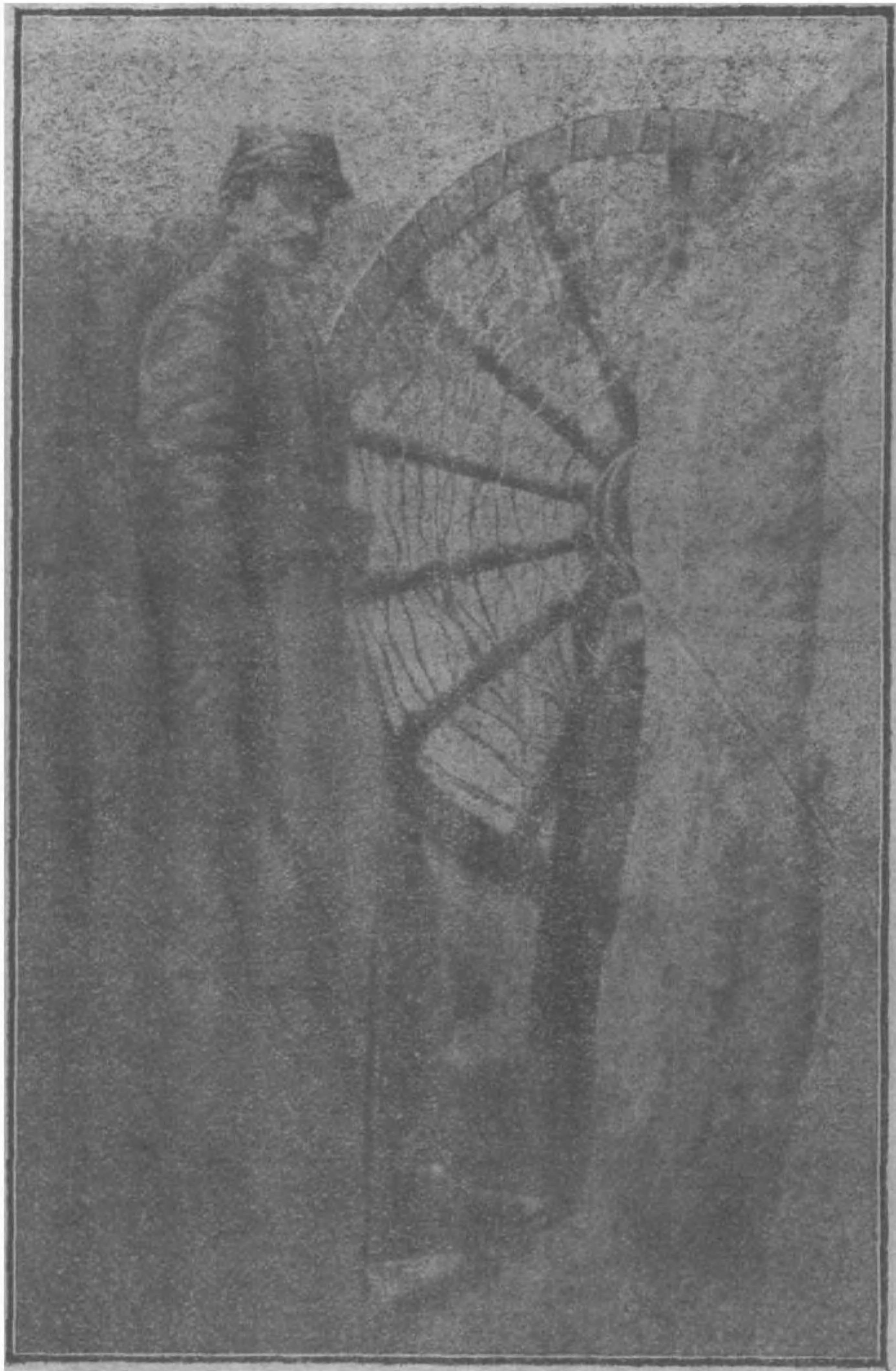


感情之衝突。往往因而反目。當世紀戰爭頻發之時。識者頗悟世界。英界中倘僅存一國。如教會之統一。則戰爭必可止息。如蕭萊曼、夏都、法、鮑巴魯、騷海提布蘭、湯麥亞、幾那等。莫不抱此見解。及十四世紀之英中葉。有談惕氏者。嘗著世界國家論。其言曰。『全世界中。不可不受治於一尊。其理至為易明。試觀個人之間。一有爭執。不能不就正於士師。則國君與國君之間。不能無最高之士師為之解紛也。明甚。顧欲以一人釋各國君之爭。此人之權力雄厚。自必當高踞於各國君之上。蓋世界之擾亂。常起於各國君之獨立稱雄。互相攘奪。故弭亂』

之策。莫善於以全世界統治於一尊。而組織唯一之世界政府。則世界之平和繁榮。不難致矣。此其例可徵諸羅馬帝國而知者也。』蓋談氏固以羅馬帝國為有世界帝國建設之使命者也。

其後十七世紀之初。羅馬皇亨利第四。與其相薩賚。謀建歐洲同盟之大計畫。實為歐洲聯邦論之魁。據其提議。以歐洲基督教國英、法、和蘭、丹麥、瑞典等組織一同

輪 死 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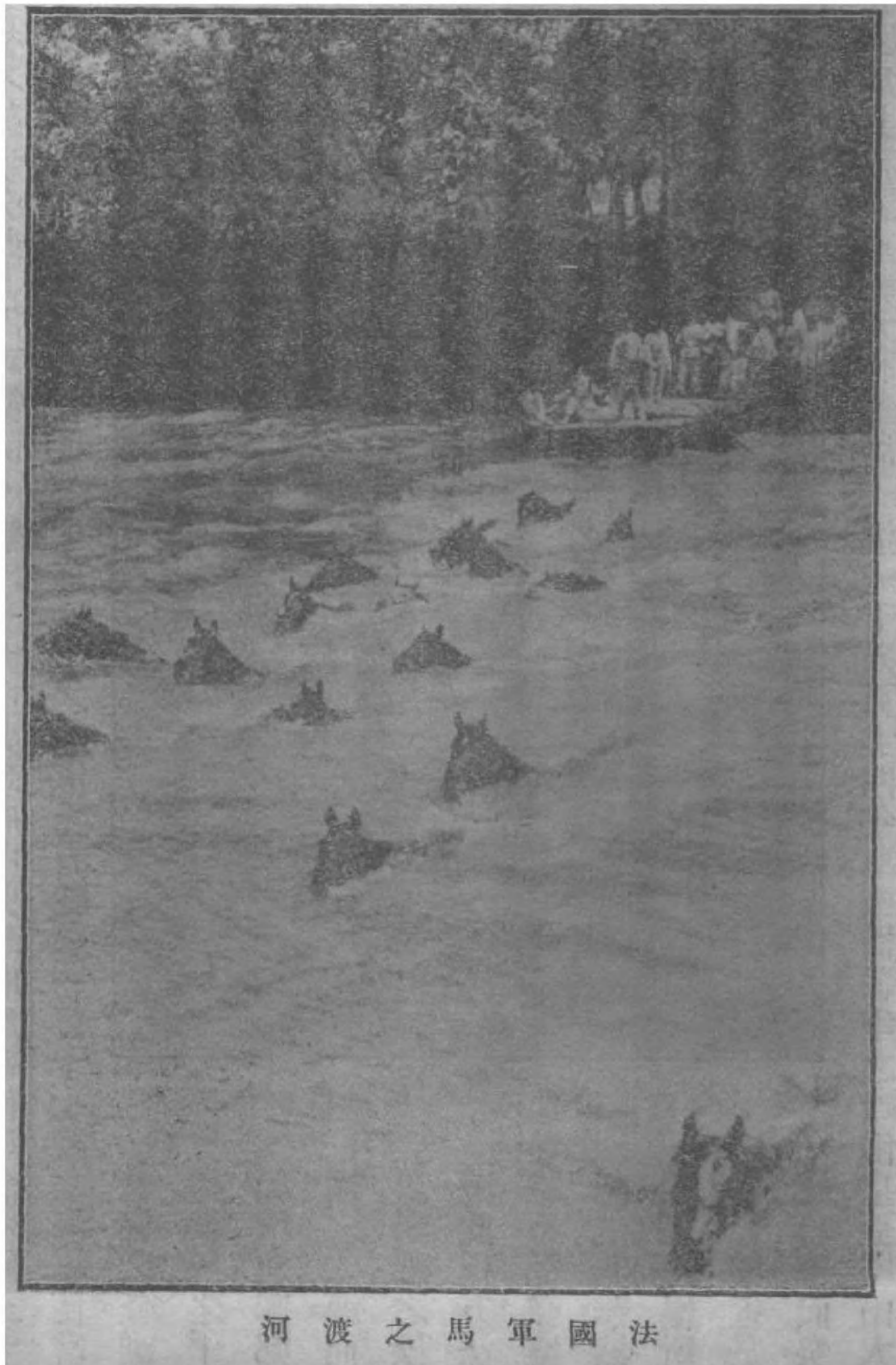
希米等。各為獨立王國。互相聯合。做封建之式。於其上組織一大中央政府。中央政府為執行法令。須備三十萬八千之陸軍。及有戰艦一百十七艘之海軍。使當

法國 警備之任。維
 戰壕 持世界之平
 中之 和增進聯邦
 出入 國之幸福而
 口裝 設輪 謀異端之撲
 機知 其用 滅此種方法
 法者 得以 雖不免受空
 自由 出入 想之非難。然
 否則 有上 較之談惕所
 命上 之危 論已較近於
 險之 實行方面矣。

盟。合萊因河流域十七公國為共和國。割義大利半島之北部為法皇共和國。更以撒波夷、俾尼斯、漢格里、波

逮一千八百零四年拿破崙戰爭之際。俄皇亞歷山大第一。曾向英國首相比的提議。待攻敗拿破崙後。宜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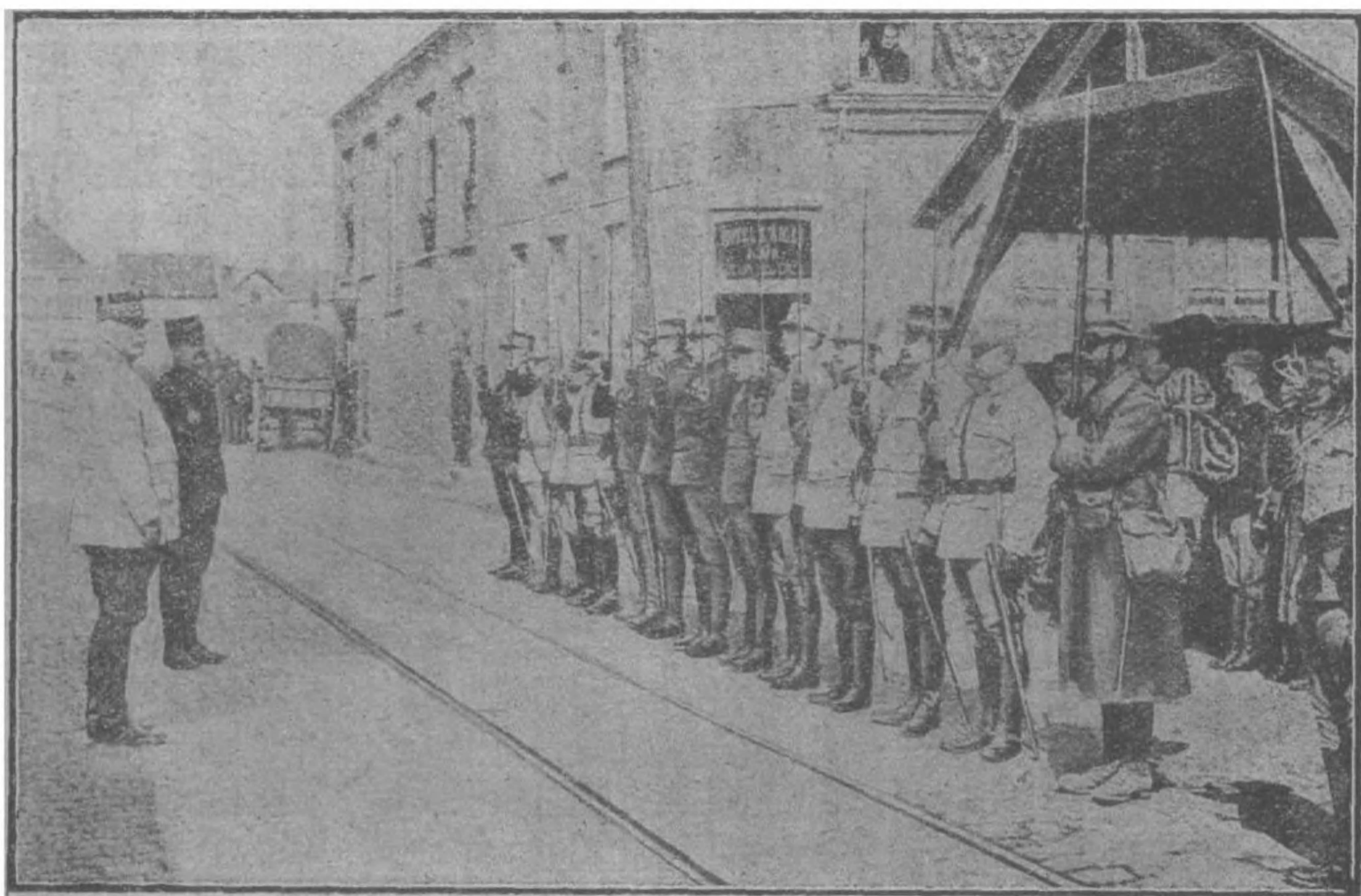
織歐洲大聯邦。以防止戰爭。尊重中立國之特權。然其——上述建設世界政府之四策。方法雖各不同。而目的要後卒以各國利害互異。難以實現。不過爲一種提案而已。此外拿破崙之雄圖。則欲以法國爲母國。自羅馬法皇爲始。舉各國君主。悉羅致於巴黎。受其保護。然後以其一己之威力。保證歐洲之平和。嘗大言曰。『不出五年。余當統一世界。惟俄國暫勿入此範圍。顧不久亦必破碎。余之努力。誓必使巴黎達於天而後已。』然其大欲。終與其身長埋於聖希利那島。



法國軍馬之渡河

歸一致。蓋此思想爲有理想之經世家所轉展也。亦已

久矣。社會之進化。日新月異。其先既由血族主義而進於國家時代。則此後必由國家時代而趨於國際時代。實為勢之所不可避。所謂國際主義者。在今日已占勢力。若商業。若科學。若宗教。以及其他百般之事業。莫不有國際團體之設立。理想上國境之觀念。早深入於人人之腦中。凡百事物。皆呈不為世界化不止之現象。此蓋時運使然。非人力之所能為。在過去一世紀中。國際上整一步調而最有光於文明史者。其例頗多。如萬國共通之航海法。萬國共通之度量衡制。及郵政電報制度傳染



病檢查制度等。皆依國際協約設有一定之規則。今日可認為國際的機關。合常設及定期集會者。凡二十餘種。莫不有裨於文明之進步。而足以增進人類之幸福。顧此等機關。不特因各地皆有本部。不便於互相聯絡。而其機關與各國家間之交通。亦多阻滯。苟能設一統一此等團體之中央機關。互相聯盟而共其行動。則非徒大有裨有事務之敏活。時間之節約。經費之輕減。其支配世界人心之勢力。自必遠優於曩昔。一千九百一十年。比利時勃辣塞

法國 霞飛 將軍 致勳 章於 將校 十二 人其 擊槍 而立 之兵 卒嘗 冒敵 軍敵 火援 其上 官亦 由霞 飛氏 致以 陸軍 徽章

市開國際會議世界大會時。曾以此目的。研究學術語之統一。國際語之研究。純粹科學暨工藝上國際的統一機關之設立。與夫國際的諸團體之性質。此種計畫。實可爲他日統一國際的諸機關開一端緒也。

國際平和運動

除上述外。可稱爲國際主義之異軍特起者。則國際平和運動是也。此國際平和運動。最初僅以宗教家爲主。然而人類相戕之戰爭。豈第宗教家之所嫌忌。凡見戰爭之慘狀而知其有害於文明者。殆莫不加以反對。而樂平和之福音。古來帝王政治家及其他各界人士。憑國際相互之理解。而發維持世界和平之說者。不爲不衆。洎乎二十世紀。則世界平和運動。更遇一大飛躍之時機。今日以文明自任之國家。殆莫不本維持平和。保全國際友誼。制限軍備。延期戰爭。廢止戰爭等種種理想。有諸機關諸制度之建設。如一千八百九十年。以全亞美利加局之名義。設南北亞美利加之聯合機關於

華盛頓。漸次發達。以至發生今日稱爲全美同盟之一種特別平和機關。又如卡耐琦氏。爲平和運動。特出資設卡耐琦國際平和財團。波斯頓之愛德文金氏。創設稱爲世界平和基礎之平和運動教育機關。一千九百零五年。以改良國交之目的。創設萬國聯合之機關。一千八百九十三年。設立國際法學會。以國際裁判代戰爭。不幸開戰。則使交戰國以國際法爲準據。一千九百零五年。美國國際法協會起於華盛頓。一千九百零三年。摩納哥公國亞勒伯王。設國際平和協會。謀國際爭議之解決。以維持世界和平。並刊行國際法及國際關係之記錄。一千九百零二年。路散和戰博物館之設立。莫非以防止戰爭維持平和爲目的。至於最近。則前年十月。和蘭有非戰會議。研究防止戰爭之方策。同年六月。紐約亦嘗討論。凡平和會議中外交談判不能解決之問題。應付國際裁判。如不服判決。更付萬國調停會議。以防止戰爭。皆同此目的者也。

萬國會議之外。更有一較有組織之維持國際平和策。皆足以示打合世界各國形成一大團之趨勢者也。

既依聯合之形式以現於實施。即先聯合利害關係相同之數國。互為保護其利益。而維持相互之平和是也。如中美同盟。組織中美諸國財政教育及國際問題審判之中央機關。全美同盟。糾合南北美各國。持續與歐洲大陸諸國之親交。惹起國爭時。以仲裁裁判為之解決。其在歐陸。則歐洲聯邦之說。雖傳自古昔。迄未見成立之端緒。一千九百零九年。歐洲數國代表。會於羅馬。其目的在就通商問題。勞動問題及法律等。討論各國共通之點。而以此為形成政治的聯盟之基礎。實在意中。



國際同盟

塞 中美諸國。自建國以來。革命騷亂之事。無時或輟。乃經北美合眾國及墨西哥之調停。合哥斯德黎加、瓜地馬拉、閩都拉斯、尼加拉瓜、薩爾巴特等國代表。會於華盛頓。研究永久平和之方針。一千九百零七年九月十七日。平和議定書蓋印告竣。於是合眾國大總統羅斯福。墨西哥大總統狄愛士。依議定書第一條。為確立永久平和。集此等諸國代表於華盛頓。開平和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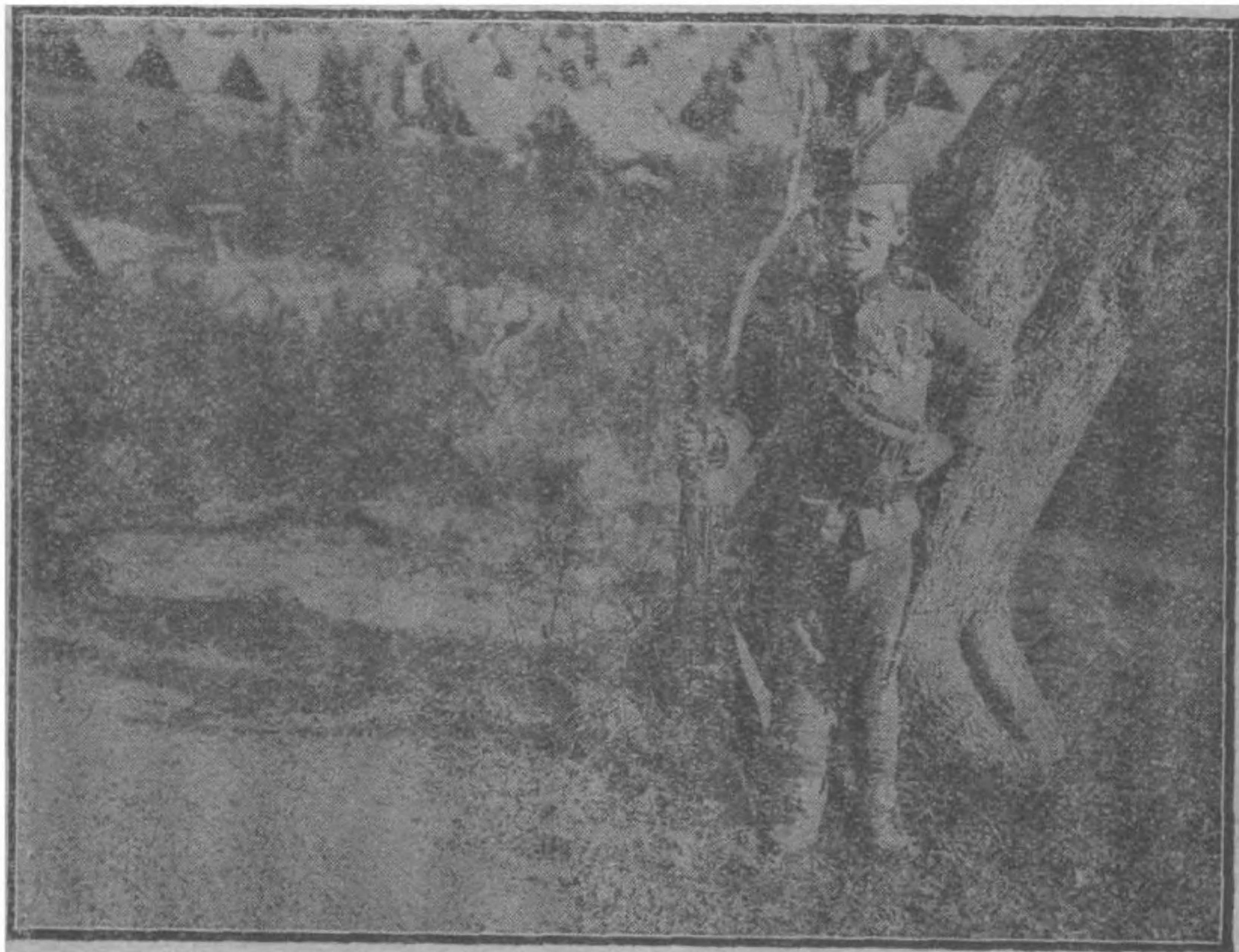
自一千九百零七年十一月十四日至同年十二月二十日止。以美國國務卿路德為議長。連日接開會議。遂

締結和平條約。議決設置中美國際局。更依此和平條約。設立中部亞美利加法院。凡締盟國間所生之爭議。

派代表。迄終會未到。會議之結果。由派遣代表之四國。組織聯邦。締結設置聯邦海陸軍之條約。但除哥倫比

悉歸其裁判。法院擬設於哥斯德黎加國之加爾汰哥。由關係國立法部選舉裁判官副裁判官各五人組織之。而中美國際局。鼓吹中美主義。亦於同時擬設締盟國間之中央交通機關。以謀民法商法刑法之統一與產業之發達。惜爲時未幾。中美諸國間突生葛藤。迄均不能見諸實行。

在亞美利加大陸最有趣味之聯合運動。莫如美國國際會議。會議之第一次。以一千八百二十六年六月二十二日開於巴拿馬。中美哥倫比亞、祕魯、墨西哥四國。各派代表與會。合衆國所



塞爾維亞之童子軍

議之際。對於合衆國。頗抱惡感。故其所締結之條約。實

亞外。均未經批准。此項條約。故卒未見實行。其後墨西哥於一千八百三十一年。一千八百三十九年。及一千八百四十年。三次提倡第二次亞美利加會議。一千八百四十七年。玻利非亞、紐加拉那大及秘魯之代表。會於里瑪。以尊重各國之獨立主權及保全領土之目的。締結條約數條。此聯邦條約。亦最有趣味者之一。當時南美諸國之狀態。再來拒絕條約批准之結果。拉丁亞美利加諸國。當里瑪會

非全美聯邦。僅可視為拉丁亞美利加同盟而已。一千八百八十年十月十一日。哥倫比亞政府。提議以次年開催巴拿馬

八百五十六年九月十五日。智利、厄瓜多、秘魯等太平洋沿岸諸國。會於智利之散的哥。締結大陸條約。其目的專在鞏固有同一制度。同一起原之南美諸國聯盟之基礎。以圖物質的精神的文明之開發。實含有對抗北美合衆國之意味。一千八百六十五年。亞爾然丁、智利、玻利非亞、厄瓜多諸國代表。復開第二次里瑪會議。此會議因內容秘密。無從詳知。但其目的。要在以南美諸國。組織一大家族。研究拉丁亞美利加同盟構成之方法。翌年七月十日。智利、哥倫比亞、玻利非亞、厄瓜多、秘魯、薩爾巴特、委內瑞拉諸國。更結防禦同盟。講防禦歐洲諸國干涉美



俄兵在薩隆尼亞加登陸英軍樂隊在岸上歡迎

同盟、貨幣同盟、國際犯執行、南北美貫通等多數重要

一千八百八十年十月十一日。哥倫比亞政府。提議以次年開催巴拿馬全美會議。旋因秘魯與智利開戰。未見實行。一千八百八十一年。美國國務卿勃賚英氏。邀請拉丁亞美利加諸國。定於次年十一月二十四日。開亞美利加平和會議於華盛頓。亦因南美紛擾延期。及一千八百八十二年。五月十四日。北美合衆國議會。決議請大總統招致南美諸國代表於華盛頓。畀以商議國際爭議仲裁、通商改善、交通機關改良等之權限。其結果。翌年十二月十二日。南北美各國代表會於華盛頓。締結關於關稅

條約。並設立亞美利加共和國國際商事局之友誼增進機關。其後復於一千八百九十

一年至一千八百九十二年。在墨

西哥市所開之亞美利加會議。將

亞美利加共和國商事局之權限。

益加擴張。改稱亞美利加共和國

同盟。一千九百一十年。在里約熱

內盧會議。更擴大之。而稱為全美

同盟。設本部於華盛頓。此同盟與

全美會議常設委員會共為南北

美諸國之通信交通介紹人。職司

議案調製之事務。以全美國國務

卿為之議長。而以拉丁亞美利加

諸國派駐華盛頓之大使公使為

議員。儼具一國際常設會議之形

態。但欲達於與德意志上院相等之權能。則尚須幾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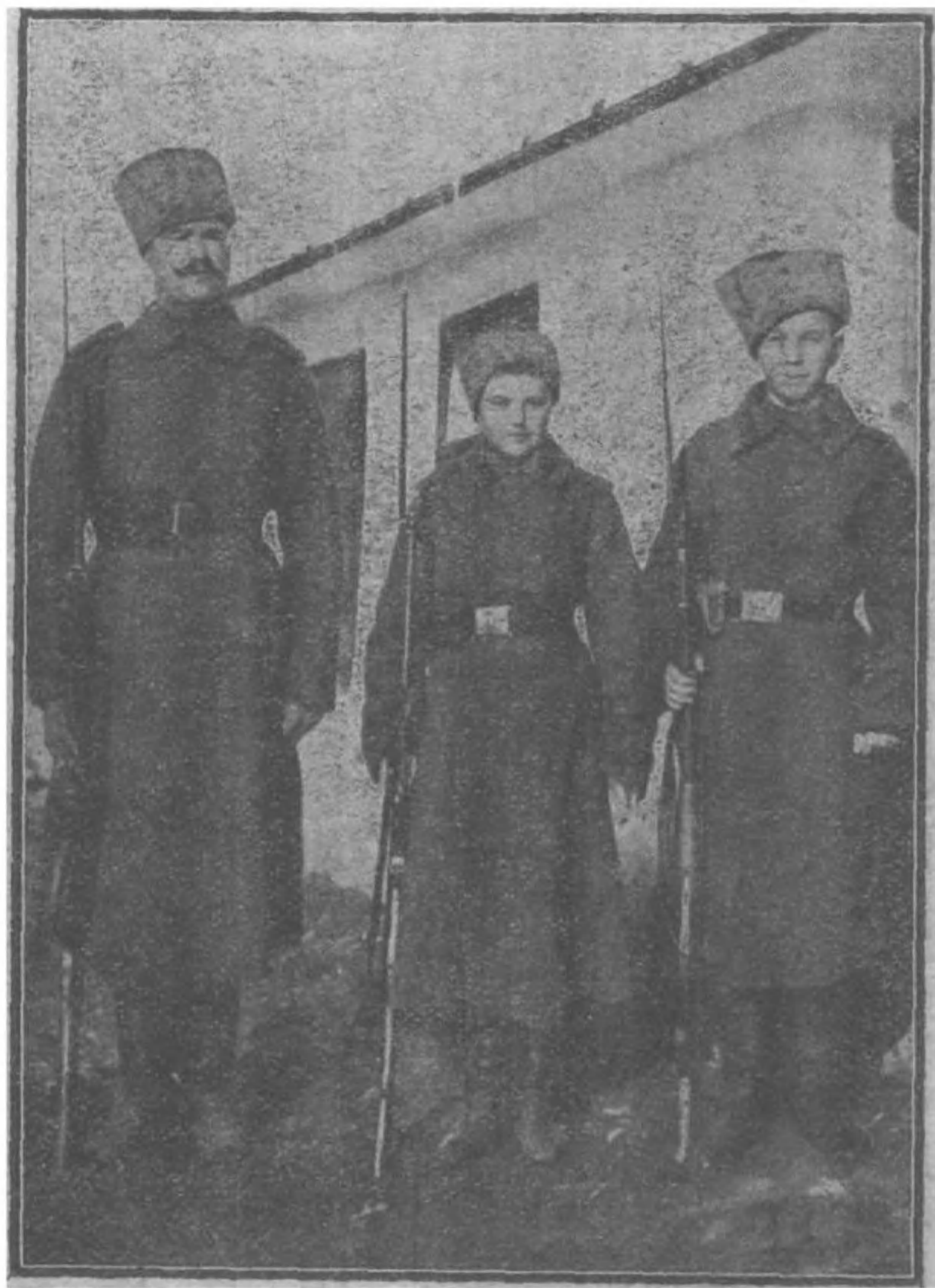
之公表於世者。不可謂不多。試撮其主要者述之於左。

俄軍渡河追擊與兵之狀

美國議會。於一千九百一十年。通過一決議案。任命委員五人。以國際同盟之手段。謀減輕軍備防止戰爭。而以與各外國交涉此事之權。畀之大總統。先使此等委員調查聯邦所用兵力之權。據以制成世界聯邦條約草案。設置裁判所。裁斷一切國際問題。而執行其判決。此實世界聯邦運動之嚆矢也。亞美利加大陸聯盟之盛。既如上述。今更翻觀諸歐洲。自此次大戰勃發以來。若所謂歐洲聯邦、歐洲同盟、歐洲合眾國論等

欲謀歐洲聯邦或同種之合同。必先尊重各民族之特權。如對於巴爾幹各種民族之芬蘭人、漢格利人、波蘭人、斯拉夫人等。應認其各有維持其風俗習慣言語之自由。保存民族之特性。嚴禁以一民族壓迫他民族。英國有廣大之殖民地。包含無數之民族。欲相與調和而保持和平。英國亦宜許各民族咸有維持自己習慣風俗之自由。在英國國權之下。內政上不受干涉。能如此承認民族之同權。而共以吸收民族為基礎。使分裂之小國家。漸相

者軍從 女國俄



之中心人物也。其言曰。『今日之大戰。實可謂舊歐洲制度之夕照。新歐洲制度之晨鐘。五億之民衆。咸痛切嗟嘆於戰禍之苦慘與損失之浩大。對於舊制度之存

續。既抱不安。則要中立者名求平和維持家之泰尼亞年根本解決。自為必僅十然之勢。何謂根本六歲解決。即破壞舊歐其右洲制度。模倣德意五歲志願兵志聯邦北美合衆左則國之制度。而為更大之新歐洲制度營兵士也組織也。』

合同。組織一大聯邦。則足以當協力禦外之任。惟欲將內部聯邦各自之爭鬪。絕對禁止。殊為困難耳。哥倫比亞大學校長巴忒拉氏者。著名世界和平運動

目為軍國主義巨魁。帝國主義權化之德國柏林大學教授黎斯德氏。嘗著中部歐洲同盟論。聳動德國言論界。其言曰。『欲以帝國主義充己國之欲望。致蹂躪他

國之權力自由。而攪亂世界之平和。決非德國之主義所當取。若欲維持世界之平和。則對於他國之權利及世界的價值。不可不保存而尊重之。故德國之所需要。莫如國家之獨立及世界的價值之承認。且不徒德國要求此權。凡中部歐洲諸國。莫不皆然。是以當糾合此等諸國。而組織中歐同盟。』黎氏所說。雖僅爲一種德意志辯護論。抑亦歐洲聯邦說之一也。

戰爭進行中。一千九百十五年四月在海牙所開之國際聯邦會議。德、比、英、奧、義、和、瑞、典、那、威、丹、麥、瑞、士、諸國會合。交換關於國際聯邦之意見。雖其內容祕密。無從窺見。其目的所在。固不推測而得也。

中美聯邦說。全美同盟說。歐洲聯邦說之提倡。具如上陳。獨亞細亞聯邦說。因亞細亞之現狀。殊無所聞。然歐美聯邦果告成立。則亞細亞人爲自己防衛起見。自必隨國際的進步之順序。迫不得已而有聯邦或性質相同之組織。固無容疑。惟在現時之狀態。東亞欲先歐美

而組織此國際同盟。有所不能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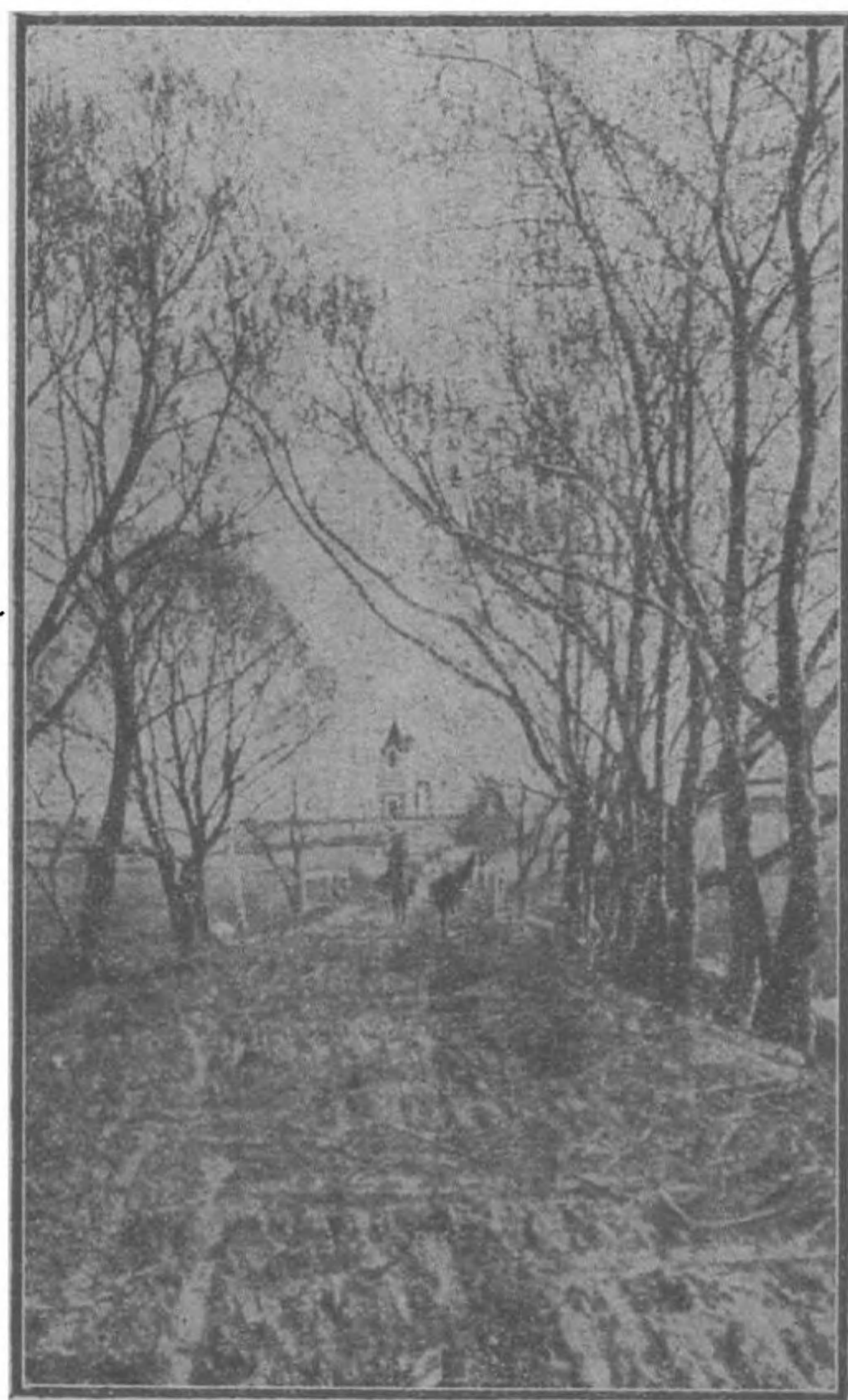
國際聯邦政府

哥倫比亞大學社會學教授徐定格曰。『擾亂世界平和者。實爲基於極端國家主義之嫉妬猜疑心。故維持世界平和之策。端在謀一國民與他國民之了解。務使一國民放棄其較他國民優秀之思想。而尊重小國民族之特權。如此次大戰之所由生。實因一國蔑視他國之權利與他民族之自由。更有當注意者。即無論何國民。皆不可不尊重國際法。常須覺悟國家乃爲世界大社會中之一員而存在也。』使徐氏之理想。果獲實現。則世界聯邦政府之組織不難矣。和蘭人但洛普氏亦獻策曰。『維持世界和平唯一之策。莫如設世界聯邦政府。處理國際之難問題。不問國之大小強弱。悉予保證獨立。凡一國侵犯他國之事。絕對禁止。有背之者。即由國際警察軍執行懲罰。此國際警察軍。即以各國提供之軍組織之。倘國際爭議。永如今日之一任當事者

自相爭執。則戰爭決不可弭。而國家之興廢。民族之變遷。將永無了期。終不過人類受其不幸而已。『今日國際條約與國際協約之弱點。即締盟國之一方。倘或背約。他方無法加以強制是也。一國有抗議於他國之權。而無其義務。此世界之所由紛紜無定。求世界平和之要道。莫如以誠實尊重國際為國家之義務。美前總統羅斯福亦主張設國際裁判所。使處理國際難件。對於不服判決之國。由締盟國之全陸海軍。強使服從。但使世界強國之大半。能以絕大之決心。實行此等協約。則其目的不難達矣。

以吾人觀之。世界倘永永維持現時之組織。決不能求真正之平和。前戰與後戰間之平和。不過疲勞之休息。而所謂武裝平和。實可目為喬裝平和之戰爭。彼以武

裝之充實為可以維持平和者。誠可謂本末倒置者矣。是故真正之平和。不可不解除各自之武裝。而付諸有組織之世界聯邦或世界同盟。其維持世界平和。第一建設全世界之中央政府。置各國所派之國際警察軍。



第二、撤廢各國之軍備。廢止從前之一切條約。以中央政府之命令代之。第三、以國際法為世界聯邦之憲法。有違反國際公法及國際法令時。由中央政府遣國際警

察軍之一部或全部懲罰之。

建設中央政府時。其組織權限等。為應有之重要問題。世界聯邦政府。當如普通政府分立法、司法、行政三部。
(一)國際立法部 變從前定期不定期之國際會議

爲每年一次或二次集會之議會。並設上下兩院。上院以各國議會選出之議員組織。下院依各國人口比例選出之議員組織之。惟定人口之比例。稍爲困難。上院議員之數。應少於下院議員之數。

二 國際司法部 一千

八百九十九年第一次海牙會議所設之仲裁裁判所。及一千九百零七年所設之國際捕獲實檢所等。可視爲國際司法部之萌芽。前者曾



俄國哥薩克兵之喇叭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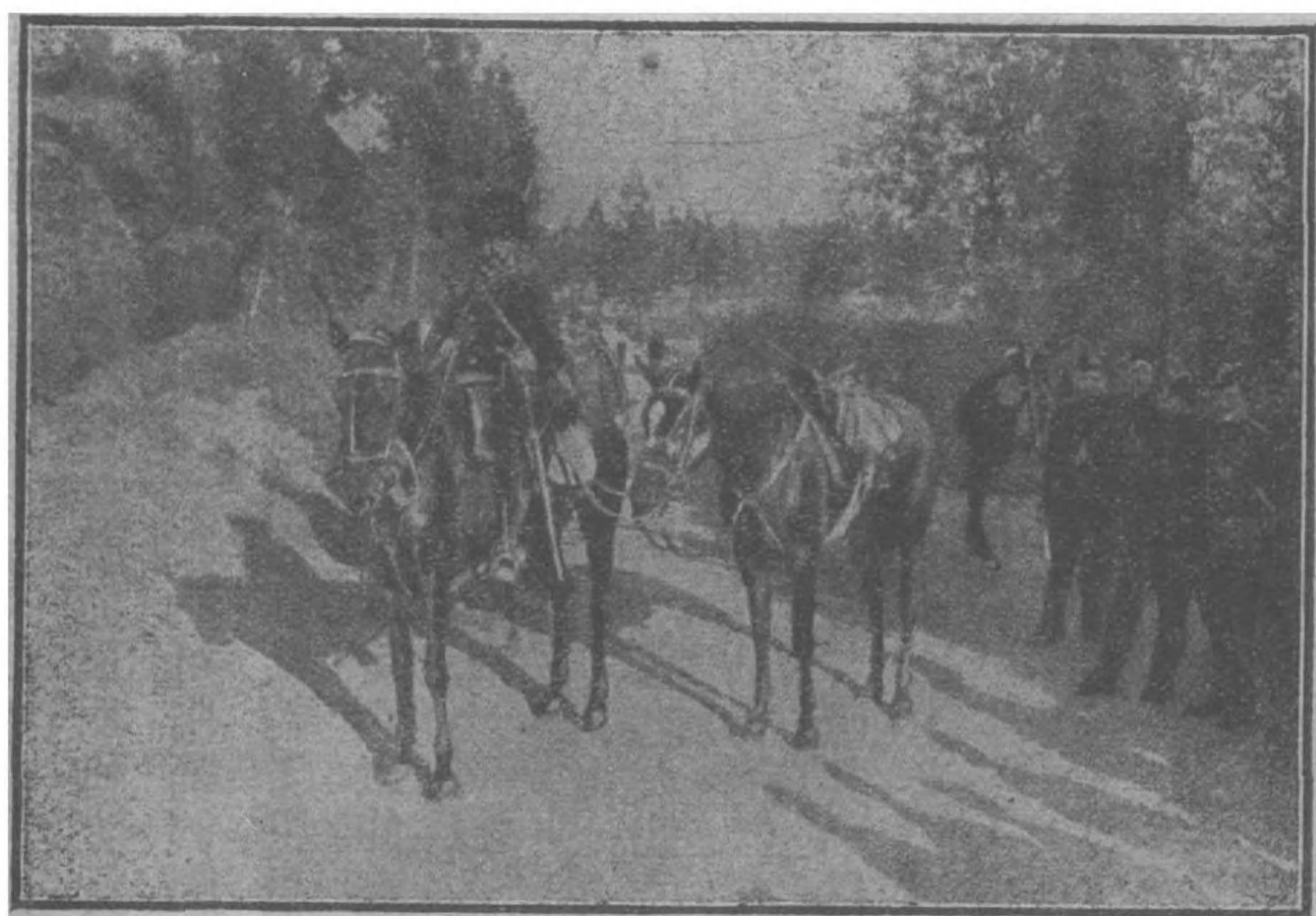
判決幾多之事件。可謂已著成效。後者因尙有數國未經批准。故不及構成法庭。但對於國際裁判所之建設。已可謂大有進步。他日世界聯邦政府完成以後。此司法部自當十分擴充也。

三 國際行政部 國際行政部之責任。在施行國際

立法部議決之法律。執行國際裁判之判決。維持國家間之秩序。並謀各國家之互相親睦。而主張正義公道。此種觀念。決非出自輓近。從前類似國際行政之機關。頗難枚舉。如一千八百九十七年六月十五日。在華盛頓締約之萬

國郵政電報中央事務所。嘗置於百倫。據一千八百九十年七月二日。布拉薩爾之亞非利加。奴隸買賣禁止所。嘗置於布拉薩爾。據一千九百零五年六月四日所締條約之國際農業院常置委員會。嘗設於羅馬。及一千九百零六年十一月三日之無線電報條約。亦設中央局於柏林。皆其先例。若將此等機關併合。即可成立一行政機關矣。末後最重要者。爲國際警察。前此雖嘗提議。輒因他故

閣置。此國際警察。權限廣大。往往足以左右立法司法。行政之全部。頗與國家幼稚時代。一國政府悉採警察事務相類。然在世界聯邦政府之下之國際警察。則宜屬於行政部。一切均依其命令而行動。國際警察軍之武力。其陸上勤務。大約五十萬已足。各國依人口比例。或定一定之數。派出軍士。駐紮歐美亞三大陸各十萬。其餘二十萬。分駐他重要之地。使任警備。同時即將各國常備兵制度。立即廢止。至海上勤務。則由十餘之海軍國各出戰艦、水雷驅逐艦等各十五艘。合計二百八十八艘。以之組織水兵警察隊。警備海洋。此具體的提案也。



上述之國際聯邦政府建設。為維持世界平和之理想的機關。此次大戰告終以後。恐難即時實現。然苟欲求平和之永續。則戰後必不可無一種設施。其設施之最完善者。似莫如

比平和同盟。然此平和同盟。宜網羅世界之全部。否則有發生他反對同盟而有權力對立之懼。故不可不以今日交戰國全部。悉加入於該同盟為條件。此同盟條約所應規定之重要條項。第一、仲裁裁判。第二、調停會議。第三、經濟的同盟。第四、國際警察軍。第五、國際行政部。凡加入同盟條約之締盟諸國。關於條約之解釋。適用國際法之適用

等問題及可依法理審判之事實問題。悉歸仲裁裁判判決之。其為政治的問題不能即付仲裁裁判者。先付調查委員會調查之。應付仲裁裁判者。付仲裁裁判。否則付調停會議。然此國際爭議之審判及調停機關外。因執行其判決。或使之服從調停。不可無一種制裁機關。即國際警察軍。是有違背條約者。以締盟國之海陸軍。迫其履行。若一國對於他締盟國。無故加以攻擊。或締盟國以外之國。攻擊締盟國之一。並以國際軍之一部。或全部征伐侵襲者。此外欲使違約者反省。或令停止其違約行為。於用武力之前。尚有一應取之手段。即經濟的同盟是也。其法由締盟國之全部。對於違約之國。中止一切交通。凡郵信電報通商貿易國際匯兌一

切停止。並以國際海軍將其沿海岸封鎖。則不出一年。必能屈服。惟實行此策。違約國之隣邦。必因之而受損害。然可由締盟國代為賠償。或另行設法救濟。以此法懲罰違約者。實最有效果。最後尚有一事。即中央行政機關。可否以仲裁裁判及調停委員會兼任之問題。但此節決不可行。蓋知名之裁判官。常不能望之於有力之行政官也。最簡易之方法。莫如以各國駐劄於設本部之國之大使公使組織。或另派新代表。亦無不可。要之以上之說。皆有勢力於最近。為政治家學者所認為可行者。至其細目。則當決之於戰後之國際會議。非今茲所能詳述也。



新時代之形勢

譯日本『開拓者』雜誌

君實

戰爭之爲破壞。盡人知之。然而歷史上之有戰爭。固非爲破壞而破壞。實爲建設而破壞。此次世界之大戰。爲前古之所未有。其必開前古未有之新發展。可無容疑。今日鑒往知來之士。殆莫不注意於戰後之社會的新傾向新形勢。茲姑就戰爭中諸現象而推論之。

第一之現象。則英國徵兵制之確立也。徵兵制爲近時戰術之本。英人向守絕對之個人主義。與海主陸從之思想。是以有素日之反對。今其陸軍既移送於大陸。而第二之思想破。其第一之個人主義。亦突受國家必要之打擊。失其根據。前此疑難之問題。早因時勢之變遷而就解決。或以爲此之現象。可爲反對軍國主義之英國爲軍國主義降伏之表示。然自吾人觀察。則不若謂爲由極端之個人主義轉移於平等主義。較爲允當。蓋軍國主義。乃以多數爲器械。供少數者專制之制度。今

英國徵兵制之制定。則緣多數者爲保護自己之利益。自由自爲防衛起見。故實與軍國主義相反。無寧謂之爲社會主義之傾向也。

其次則交戰國之戰時施政。禁止製造奢侈品而行工業動員。禁止輸入奢侈品而強民節儉。並干涉糧食諸現象也。此種施政。固僅以戰時爲限。然第一知國家一有緩急。不得不出此方針。足見從來之社會組織。實有大缺陷存在。第二知類此之社會政策。在戰前亦嘗推行。不過至戰爭時更甚而已。社會組織之有缺陷。既痛切證明。則戰後決無立時易轍回復從前組織之理。况戰前固已漸行者乎。

其三則俄國之革命也。革命之真因。乃少數者壟斷利益。以多數國民之利益爲犧牲。蒙抑壓之人民。起而反抗也。英法諸國。爲破壞德意志之軍國主義而戰。俄國

人民。則爲破壞本國之專制主義而戰。以多數人民之力。與強大之專制力相抗。不一週而全然轉覆。時勢變遷之力。不其偉哉。顧此次革命之所以成功。賴工人兵士之力爲多。而今日俄國臨時政府之閣員。其大部分皆奉穩和之自由主義。故其意向。與工人兵士合。一切改革施設。悉有民主的傾向。如八點鐘工作制之制定。足知其工人勢力之強大。猶太人約束之撤廢。芬蘭憲法之確立。波蘭獨立之決行。皆爲對待異民族絕對之自由政策。憲法會議之選舉法。用普通選舉。尤爲非常之民權伸張。豈非可欣之現象哉。

其四則俄國革命之結果。德國先受影響也。據外電所傳。德國有因社會黨壓迫。改正選舉法之事。夫曰受社會黨之壓迫。足知社會黨勢力之大。雖軍國主義者。亦非得人民多數之贊成不可。至於選舉法之改正。尤爲破壞德國軍國主義最有力之方法。人民權力之膨脹。亦可想見矣。

最後之新現象。則俄國社會黨員之講和宣言。與德國社會黨員之講和運動。互相策應也。俄國革命。賴工人兵士之力。既如上述。而此輩工人兵士。大部分皆爲社會黨員。社會主義者之理想。在軍國主義專制主義之破壞。而確立永遠之平和。彼等在開戰以前。早已本此主張而力圖防止戰爭。特因時局之急遽。而莫能如何。而其大部分贊助戰爭之目的。蓋欲使其國家行彼等所主之政策。故有敵非敵國人而爲違反正義自由之人之誇號。以社會黨之理想。而與聯合國主唱戰爭之目的。同原而異法。此誠出人意料之外。觀俄國社會黨之講和宣言。及起而應和之德國社會黨運動。誠不能無一種之感想。至於豫期不使美國參戰之社會黨。忽然贊助。以爲義戰。更足以覘社會黨工黨之意向所在矣。

此次戰爭。究將如何結局。莫敢斷言。惟大多數之意見。皆以爲當終於兩方之疲敝。則他日於其間起而主唱

講和者。非社會黨而誰。蓋戰爭之前途。茫然難知。而受戰爭之苦痛最深切者。實爲下層人民。苟無人民之協力。則戰爭斷難遂行。工人由來無國境。如俄國社會黨。嘗宣言不與他國之人民戰。德俄兩國社會黨之會見。於此端尤有重大之意義。雖不能卽以此爲平和之已至。實可視爲各國工人聯合漸近之徵候。工人爲講和之首唱者。各國政府終不能不降心以從。此新時代之新形勢也。

昔克羅頗金著法國革命史。一反從來之觀察。而特由細民方面立論。近人某氏。謂戰後之經濟界。當受一大革命。從來以中等社會爲基礎之經濟學及經濟組織。此後亦當以細民爲出發點。余亦謂此次之戰爭。苟非由細民方面觀察。必不能得其真相。而戰後社會之形勢。亦決不能置細民於度外。無論政治宗教經濟倫理。咸不能違此大勢。凡隨此潮流之多數人民。與有社會上教導之責者。皆不可不深思而熟慮之也。

吳會祺編
商務印書館發行

涵芬樓
古今文鈔
簡編



共四十一冊
定價七元

人(2)

世界最小之共和國

愈之

本誌第十三卷第四號載『大戰爭中最小之交戰國』一篇。稱桑馬力諾爲世界最小最古之共和國。而不知歐洲尙有一較桑馬力諾更小之共和國。國境之大。僅如彈丸。然自開國已來。已達一千二百餘年。迄今猶如魯殿靈光。巋然獨存。豈不奇哉。

此最小之共和國。名曰恩多拉。Andorra 位於法國與西班牙接壤地批里尼山 Pyrenes Mountains 之中心。紀元七百七十八年。法蘭西沙爾大帝下令許其獨立。是爲安多拉開國之始。嗣後歐洲各地。喪亂紛乘。世變迭出。而此小國。以其地處崇山峻嶺之中。據有天然之險阻。故雖城郭未修。兵甲未備。仍得保持其獨立。以迄於今日也。

恩多拉共和國之領土。長十八英里。廣十六英里。一八七五年時。有人口五千八百人。今日當達六千人。民以

耕牧爲業。其政體爲民主共和。由總統組織政府。四年一改選。總統政務清閒。故仍以耕耘爲業。其大總統之俸給。每歲計銀十圓。國內無公立學校。僅有印刷所一區。故居民之知書識字者甚寡。其國領地既小。又處於崇山峻嶺之中。交通不便。他國人游歷其境者絕少。故其國情知者甚鮮云。

美國有著名社會黨員名華蘭 Warren 者。近謀在恩多拉共和國。試行其理想之社會主義。而自實行單一稅制（即單稅土地而不稅他種物品之稅則）入手。現已在該國收買土地。著手辦理。其成效如何。雖不能稔知。然恩多拉國爲世界最古共和國之一。其國俗以元首之尊。而躬耕南畝。誠足爲民主主義之模楷。則今日由民主主義國。一躍而爲社會主義國。以開世界大同之先河。正未可知。雖曰蕞爾小國。寧遂無設施之餘地。是在華蘭氏善爲之而已。

歐洲大戰之裏面觀察

節譯日本
『太陽』雜誌

忠民來
稿

一 歐洲大戰之原因

歐洲大戰之原因。固不一而足。要之真正原因。得一言以蔽之曰。列強世界政策之衝突。有以致之也。其中尤以英德及德俄之衝突爲最。蓋列強國勢膨脹。利害相反。遂生衝突。固理勢之必然。而英德及德俄之衝突。乃世界政策之大衝突。非一般衝突所可同日而語也。換言之。彼等因人口繁殖。經濟發展。而種種競爭。漸次激烈。不惟有關於彼等自身之盛衰。而世界各國之運命亦係之。此其所以爲重要也。彼法欲併亞爾撒斯羅連。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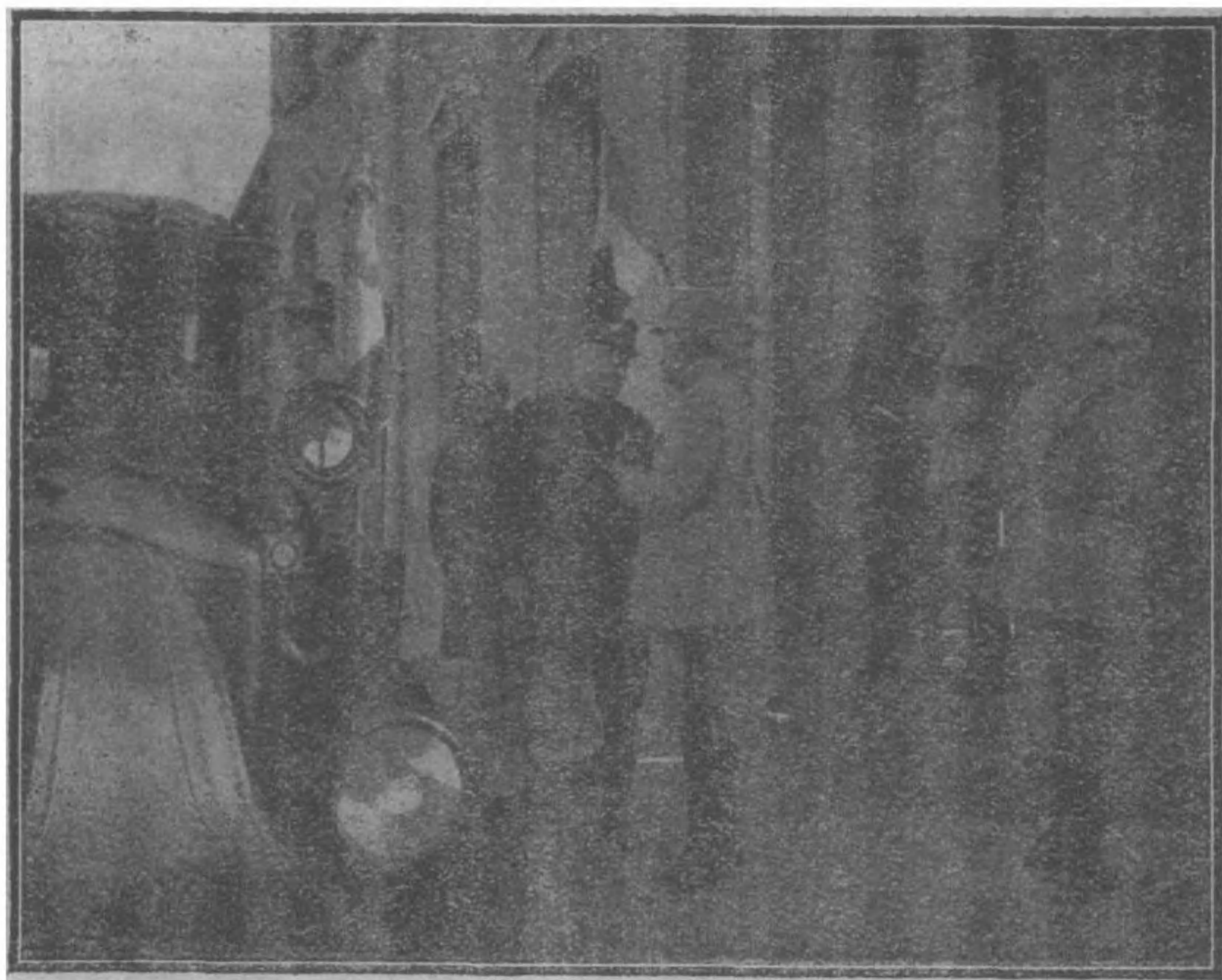
比國騎兵解裝渡河之攝影

以仇德。伊人欲復期若爾乃斯。因以嫉壞。若塞爾維亞。若羅馬尼亞。皆欲吸收同種民族。建立所謂大塞爾維亞。大羅馬尼亞。此固其歷史的觀念使然。就世界政策上觀之。其價值遠遜於英德及德俄之衝突也。然則世界政策者。果何物乎。曰。各國經濟。漸次發展。因有開拓疆土。擴張貿易之必要。於是設殖民地。爭通商權。凡關於經濟發展之方法。皆考究之。務期最善。是之謂世界政策。蓋殖民地愈多。則貿易愈廣。貿易愈廣。斯

經濟發展得維持於無窮也。然殖民地既得之矣。又患世界政策。古代無其例也。有之則自近世始。失之。此保持之法。所以當講求也。夫所謂殖民地者。指海外領土而言者也。故欲保其不失。必先擴張海軍。次求其與本國聯絡。是為要務。

二 世界政策之由來

歐洲各國。採用世界政策。實近世事也。其在古昔。大陸之國。亦能以侵略之手段。達其膨脹之目的。海洋之有無。非其緊要也。如中國、如波斯、皆從陸上膨脹。彼羅馬當發展之際。雖有海洋之干係。然非積極的也。蓋海上有敵則備之。無敵則棄之。羅馬人之目的。不在海洋而在陸地也。由是觀之。今之所謂



第三 因發明大礮。能以少數軍人。制多數蠻族。

近世之初。歐洲各國。海外貿易。法風行一時。加之印度航路。開通未久。美洲大陸。繼而發見。於是殖民之熱愈烈。貿易之戰愈酣。世界政策。從此發現矣。蓋列國各欲圖其發展。大其範圍。則利害相觸之處。斯衝突所由起也。夷考各國世界政策之誘因。約有三焉。

第一 船之構造改良。能耐風波。

第二 因發明磁石測日器。而航海術精良。能任遠洋航海。

昔時各國爲海洋所限。不能自由通商。自有三大進步以來。海外貿易。於是大盛。世界全土。遂化爲列強活動之舞臺矣。

三 過去之世界政策

世界政策實行之鼻祖。當推葡萄牙與西班牙。及葡萄牙之併於西班牙也。西班牙遂爲世界政策之獨占者矣。迨後西班牙之無敵艦隊。爲英人所破。其勢力始分。而英人、和蘭人、遂接踵而起。蓋西班牙之殖民政策。以所有殖民地爲本國獨占之舞臺。不許他人侵入一步。故他國新進之民。不願受其束縛者。常思有以打破之。於是密貿易者有之。爲海賊者有之。當時殖民地爭奪之手段。由密貿易而海賊。由海賊而侵略。故密貿易也。海賊也。侵害也。幾無絲毫之別矣。迨至十七世紀之初。東方貿易。漸爲和蘭人所奪。西班牙於是衰矣。和蘭人既得勢力後。復效西班牙之鑿。獨占世界之貿易權。雖有英人與之爭。然不能制勝。以和

蘭勢力尙強也。

雖然。英人迫於世界政策之必要。屢與和蘭戰。初雖未見成功。其後和蘭民氣消沈。國防廢弛。而英之海軍。漸次擴張。法之陸軍。日形強大。和蘭腹背受敵。海陸交困。一時幾陷於滅亡之境。至十八世紀之初。英遂代和蘭而握海上權焉。

法與英同入競爭之場。二者之勢力。初雖無甚懸隔。然法因大陸戰爭。例如奧大利繼承戰爭。七年戰爭。受莫大之打擊。英遂乘此好機。得爲世界政策之優勝者矣。十八世紀之中。列強之許多英主名相。各逞其手腕。以相競爭者。要之英法世界政策之衝突。其原因也。彼稀世之雄拿破崙者。亦其一人也。彼之最後目的。在打破英之勢力範圍。而實行法之世界政策耳。後世之人。每目彼爲侵略的野心家。誤矣。

四 英法葡西蘭之地理與世界政策之關係

自十八世紀至十九世紀中葉。英國獨握海上權。世界

政策。幾為其專有物矣。然十九世紀末葉。世界之形勢一變。許多競爭者。於是發現焉。

土狹小。介乎列強之間。國防之難。更甚於法耳。由是觀之。五國之形勢。雖略有不同。而其為海洋國。則

吾人當注意者。從來世界政策之主。人翁。如葡西蘭英法等。皆海洋國也。英國居西歐之中央。四面環海。純然海洋的島國也。

葡萄牙突出於歐之西南。大西洋繞之。亦一半島國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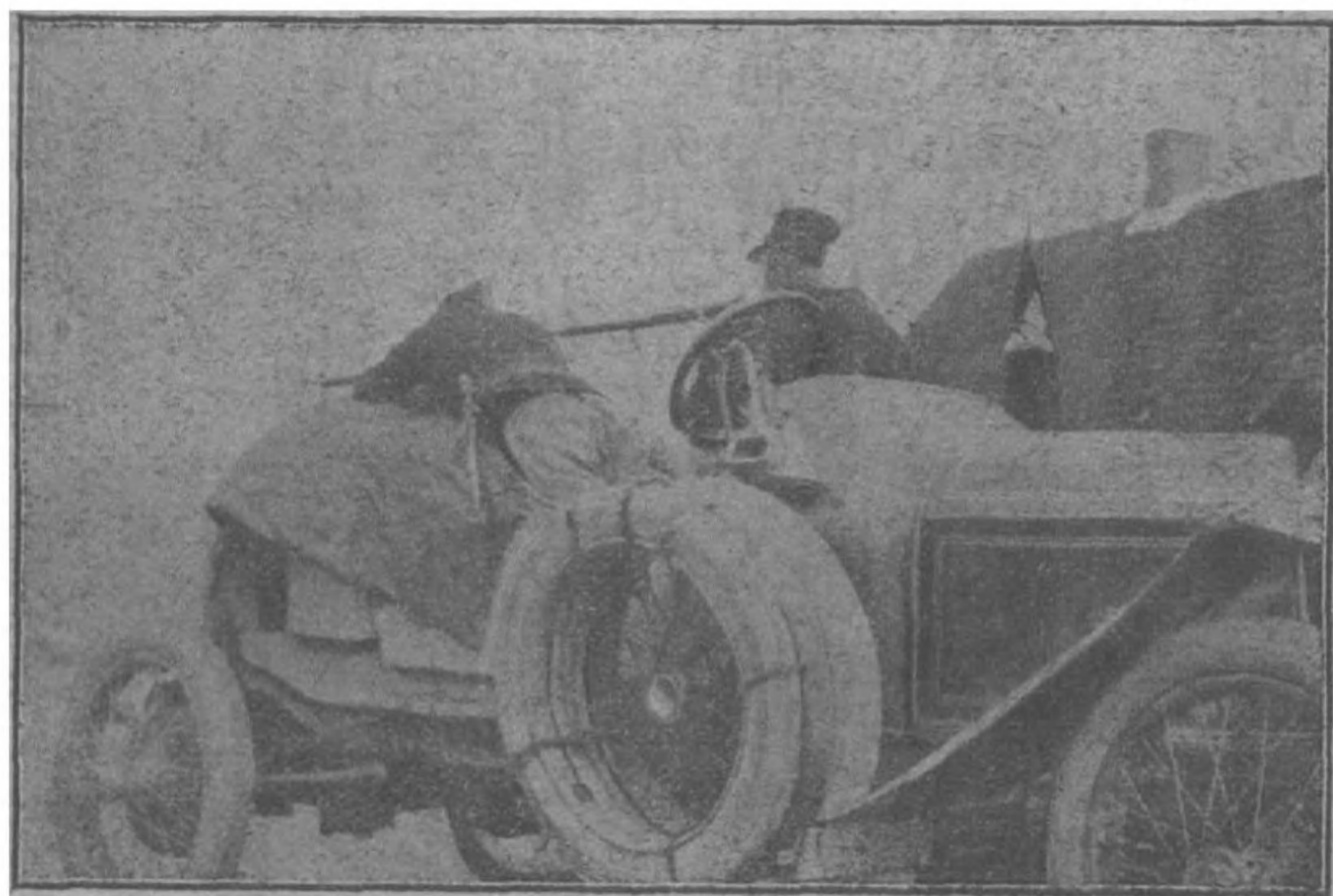
西班牙南北面大西洋。東出地中海。

後復併有葡萄牙。其為海洋國。更無疑義。

法國北面大西洋。南出地中海。固亦發展極便之國。所可惜者。常為大陸強國所脅也。

和蘭居北海之濱。東有巴爾多海。北出大西洋。西南通非美二洲。亦絕好海洋國也。惟惜國

頓加百倍。以如斯新進之民氣。自不甘跼蹐於歐洲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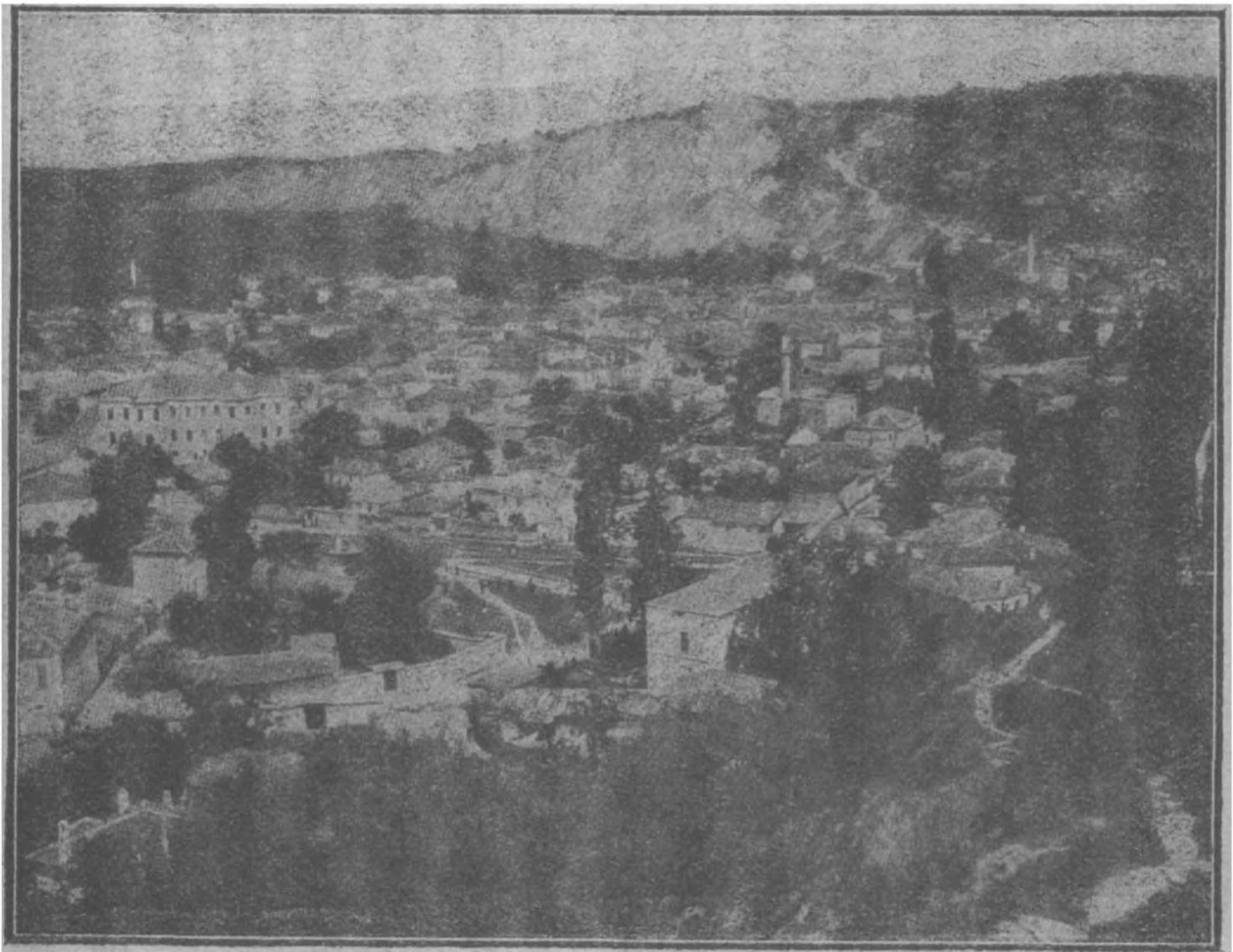
比 兵 御 摩 托 車 轟 德 國 一 純 然 大 陸 國 也 雖 北 有 巴 爾 多 海 其 出 口 甚 狹 猶 囊 中 之 鼠 敵 四 面 受 敵 自 古 屢 為 他 國 所 蹂 躪 軍 者 良 有 以 也 雖 然 一 八 七 一 年 德 帝 國 建 設 以 來 人 口 增 加 工 業 進 步 海 外 貿 易 日 見 繁 盛 國 民 富 力

策 五 德 國 開 戰 前 之 世 界 政 策 無 以 異 也 其 實 行 世 界 政 策 亦 固 其 所 雖 然 十 九 世 紀 末 葉 以 降 即 純 然 大 陸 國 亦 有 採 用 世 界 政 策 之 必 要 蓋 以 維 持 其 大 國 之 體 面 也 德 也 俄 也 其 尤 彰 明 較 著 者 也

一隅。思所以雄飛海外之方術。於是世界政策尙矣。

德人海外發展之思想固勃然興矣。獨大宰相俾士麥抱大陸主義。以鞏固國內之基礎。為惟一無二之目的。不惟不贊成殖民地之開拓。且謂其有弱本國之勢力。故英領埃及。絕未反對。法取秋尼斯。且慫恿之。即俄在巴爾幹及土耳其之活動。亦默認之。惟有害於友邦

亞 爾 巴 尼 亞 之 商 埠 阿 佛 洛 那



奧大利者。微加抗議而已。

阿佛洛那在亞得里亞海沿岸杜臘索港附近為亞爾巴尼亞之要鎮。年前意大利曾派兵占領之。雖然。德國新進之民。勇氣勃勃。壓之愈甚。斯反抗之愈切。故當時公司林立。探險盛行。海外事業。日有起色。於是政府之保護。有必要焉。雖強項之俾士麥。亦知大勢之不可逆也。遂變其從來方針。於一八八四年前後。大盡力於殖民地之爭奪矣。

六 俄國膨脹與

英國之關係

十九世紀之初。英之世界政策。世鮮有反抗之者。惟印度常受俄國之壓迫耳。

得堡者。不知幾許。而獨覓此地面低溼人口稀少之所。將欲以之為軍港乎。抑為商埠乎。然聖彼得堡。無其資

俄國之為純然大陸國。較德國為尤甚。故自彼得大帝以來。俄以占領海洋為歷代惟一之政策。蓋洋海不得。則海軍不興。海軍不興。斯國勢發展。無由達其目的也。夫俄之領土。概屬陸地。雖有北海。而終年凍冰。無軍港之資格。彼得大帝籌之者久。適與瑞典王查爾斯十二世構釁。初雖連戰連敗。因俄人性質。愈挫愈堅。卒得最後之勝利。而巴爾多海沿岸之地。遂歸俄之版圖矣。



莫斯科者。俄之舊都。歷代帝王之墳墓在焉。彼得大帝。竟棄若敝履。斷然移之於聖彼得堡。果何意乎。俄國地大物博。勝於聖彼

占領黑海沿岸。侵入西比利亞。直達於康查加。更由別

比用兵好時斯基斯式機關砲敵
格也。嘗推彼得大帝之意。必謂莫斯科偏處東偏。遠離西歐。交通滯塞。文化陳腐。因之對於歐洲問題。漠不相關。猶秦人視越人之瘠肥。其不利於俄之發展者甚大。惟巴爾多海與西歐接近。且通大西洋。此其以聖彼得堡為最良之都者。良有以也。由是觀之。彼得大帝遷都之目的。在行其歐洲政策也無疑。

雖然。十九世紀以後。世界之大勢一變。俄之君主。遂以占領海洋。為實行世界政策之用矣。其

林克海峽。出亞刺斯加。俄之東侵也。不惟東侵而已也。而且南進矣。於是首爲所脅者。則爲英之印度。當十九世紀之初。俄在土耳其斯坦扶植其勢力。英蓋有不堪其危險者矣。然則現今之大戰。俄國何爲不聯德以拒英乎。曰。是有理由存焉。請於次節說明之。



俄國之欲占領海洋。至最近而愈切。蓋俄國近二十年

來。農業着着進步。尤以南方爲俄盛。故其輸出之大宗。爲穀類與原料品。設無此種輸出。勢必陷於輸入超過。輸入超過。斯正貨流出矣。有國際債權以抵之。固無礙也。然而俄國債務甚多。且逐年增加。每歲利息支出。已

七 俄德世界政策之衝突

屬不貲。故非輸出超過。不能立國於大地之上矣。雖然。

穀類與原料品之爲物。較之工業品。價廉而量大。陸地運搬。殊多困難。必也有海上之便。然後運費廉而往返速也。日下俄國革命。雖因糧食不足。其實北方不足。而南方則綽綽有餘裕。惟少運輸機關。以有濟無而已。平時南方穀類。得借海上之便。供給北方。自大戰以來。海上危險。輸送困難。故北部糧食缺乏。而革命始起也。此俄國所以日思占領海洋。爲雄飛海外之出發點。而尤以黑海地中海之航權。爲惟一無二之目的物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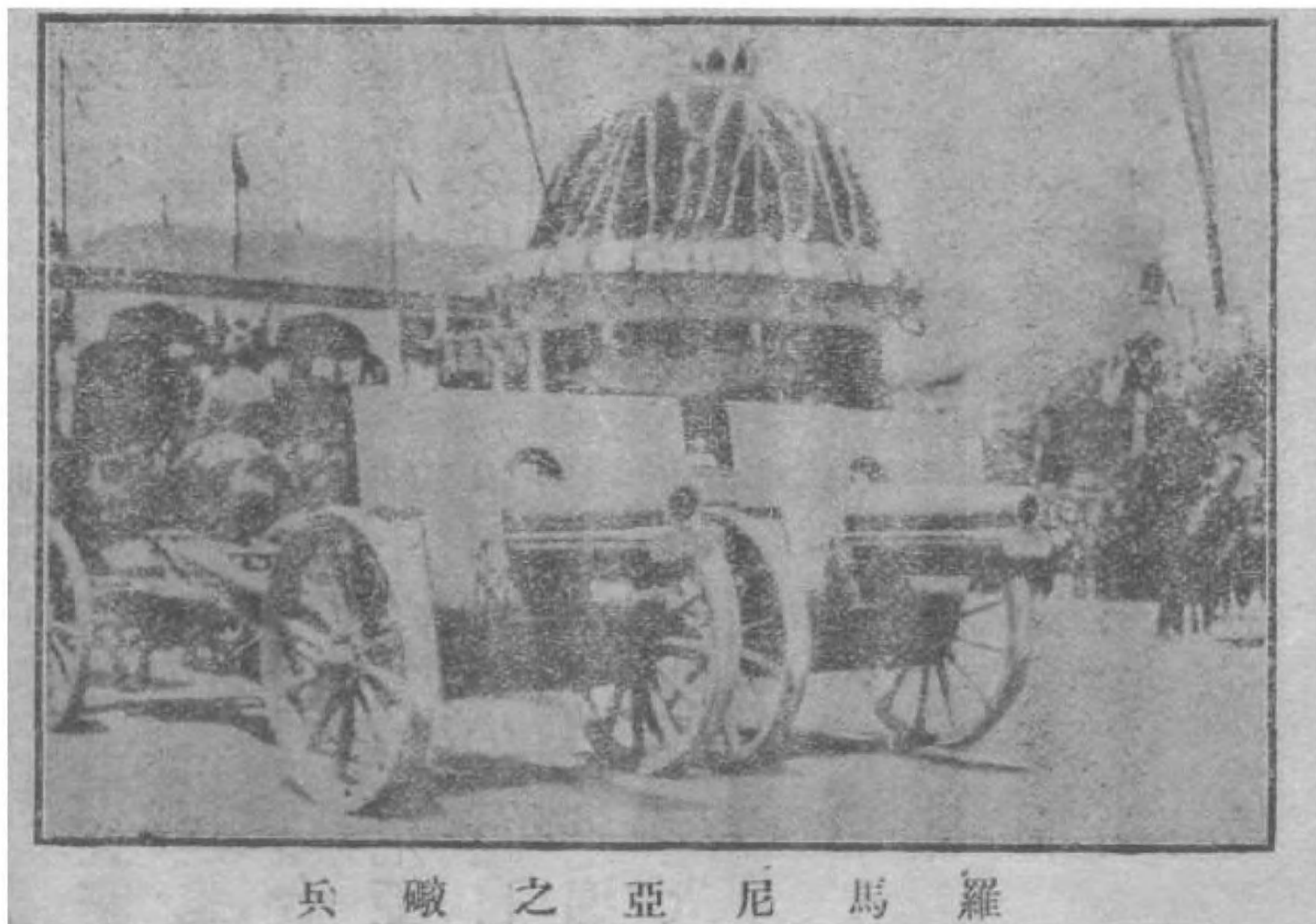
俄國因覬覦黑海地中海之航權。常與英敵。而德國亦因世界政策之必要。欲打破英國之勢力。是德俄不相容焉。宜其可以互相提攜矣。然而不得提攜者。蓋有由也。大戰以前。德國所全力經營者。亞細亞土耳其也。亞細亞土耳其者。地大物博。實世界之一寶庫也。據最近調查。該地富有石油田。德若開發之。從來俄之石油事業。將被莫大之損害焉。且美梭波多米亞地方。多產穀類。德若改良之。從來俄之穀類輸出。又將受多大之打

擊焉。不獨是也。德既經營亞細亞土耳其。因謀其與本國相連絡。欲使奧大利及巴爾幹半島。盡入其範圍之內。於是與英俄之利害相衝突。故英懷柔亞刺比亞及波斯灣口之酋長。以襲德國之後。復棄其宿怨。與俄攜手。確定兩國在波斯之勢力範圍。爲將來分割之地步。要而言之。德因經營亞細亞土耳其之必要。須以君士坦丁爲橋梁。而俄欲奪取黑海地中海之航權。又以君士坦丁爲通道。於是兩電相觸。爆發起焉。此實現今大戰之最大原因也。

八 德法德伊及巴爾幹諸國之關係

現今大戰之最大原因。既述之矣。次試一言德法之關係。就表面觀之。普法戰爭後。法國割地償金。昔日之威望盡失。法之恨德。徹於骨髓。似爲其參戰之原因也。然而裏面別有事情焉。考亞爾撒斯羅連。就歷史上人種上言之。原屬之德。苟德人善爲懷柔之。當然可以同化也。然德人素恃其武力。誇示於天下。謂以馬上取之者。

亦可以馬上治之也。遂對於兩地人民自治不予干涉。橫加彼等之對德惡感。繼長增高。因而望法光復之心愈趨愈切。是法人參戰之動機。實亞爾撒斯、羅連。有以挑發之也。不寧惟是。法國近年工業發達。經濟發展。非洲其固有之舞臺也。乃德因求連絡地點。欲於非洲北部設殖民地。故一九〇五年。法在摩洛哥活動時。則開列國會議以反對之。一九一一年。又因亞加機爾問題。與法爲難。法遂聯英以拒之。德始縮手。其次德在亞細亞土耳其扶殖勢力。而法在西利亞擴張範圍。競爭日相接近。斯衝突易起也。是德法交戰之原因。復仇而外。仍有世界政策之關係。存乎其間也。明甚。



羅馬尼亞之戰

伊與德奧同盟國也。今伊乃棄德奧而聯英法。豈非怪現象乎。實則重大之原因存焉。特世人不察耳。其在伊國。有一名詞曰。復領運動。蓋謂現在奧領內。伊人居多之處。如期若爾乃斯等。當然屬之伊國。若奧國割讓之固善。否則以武力恢復之。是伊奧世仇也。其所以同盟者。一時之現象耳。先是伊在非洲東部。占有亞里脫列亞。將欲取秋尼斯。忽爲法人所先。大失所望。始與德奧同盟。藉資援助也。然伊欲在非洲發展。自不宜與英法爲難。而英法復以抗德故。思與伊國和親。故伊當占領脫里頗里時。英法竟默許之。德奧方驚爲意外之事焉。其次伊奧之在亞爾巴尼亞競爭也。

不獨於海運交通上互相角逐。且立病院、設學校。各扶殖其勢力。就大戰前而論之。伊之發展較爲優勢。總之伊國對於巴爾幹半島。有機可乘。卽思支配地中海東部。以連絡其非洲殖民地。大戰甫起。伊遂占領若朶斯島及其附近。固其世界政策之一端。未始不與德相衝突也。又伊因亞朶里亞海西岸。無良軍港。常爲奧所脅也。故謀亞朶里亞海全部。盡入其掌中也久矣。是亦德奧之所忌也。此伊所以棄德奧也。

巴爾幹諸小國。似與世界政策無干涉矣。實則不然。塞

爾維亞之反對奧國者。因奧國領內之塞爾維亞人。其數遠出乎本國之上。塞爾維亞謀所以合併之。故有暗殺奧皇儲之舉。且塞爾維亞之運動。與德國之利害相反。此大戰所以起也。

他如保加利亞唱合併馬基頓之說。希臘抱恢復古來領土之想。羅馬尼亞亦以東羅馬之後繼者爲己任。是巴爾幹諸小國之自由競爭。已岌岌乎殆矣。况列強復入其渦中。助長之。煽動之。其有不決裂者乎。總之巴爾幹半島。實世界之火山。禍亂之源泉也。



中國之喇嘛教及回回教

譯日本『支那』雜誌

(續)

君實

喇嘛之稱號

大寶法王大乘法王等。乃朝廷所賜之尊稱。背後即有一國絕對的權威之保護。故他喇嘛皆不敢犯此稱號。然亦有僅因信仰上之尊崇而並不受朝廷之保護者。蓋中國向無統治宗教之機關。即名義上有類此者。對於地方寺院。亦無何等之威力。不能行賞罰之權。故地方寺院縱或僭高位之稱號。亦無得而糾彈之。况并無此類之機關乎。是以喇嘛之階級。與其尊號。大抵因僧侶衷心之信仰而加以尊稱。被稱者亦岸然自大。直受而不疑。種種稱號之起。大都如此。茲就現今所通稱者。分述如左。

(一)佛爺喇嘛 所謂活佛者。屬於此級。本限於西藏之達賴班禪兩喇嘛。及駐蒙古庫倫之呼圖克圖。住內蒙古多倫諾爾及北京雍和宮內之呼圖克圖等數人。

然蒙藏各處喇嘛寺之喇嘛。亦往往稱活佛。自居佛爺喇嘛之號。究竟孰為真活佛。非熟悉蒙藏情形者。不能辨也。

(二)達賴喇嘛 達賴。藏人謂之『喀爾福林頗采』。義即大德中之大德也。蒙人之稱達賴。則義與大海相似。相傳為觀音菩薩之化身。受蒙藏一帶僧侶之崇拜。現為『額爾哥叭』派之管長。且統握西藏政教兩權。卓錫於前藏首都拉薩南之布達拉。

(三)班禪喇嘛 現住後藏首都札什倫布。其始祖稱凱珠布格博克巴勒藏。十五世紀末葉人。為第一代達賴喇嘛羅倫嘉穆錯之法弟。師事黃教之始祖宗喀巴。其師圓寂後。乃居札什倫布。與達賴喇嘛分掌黃教。

(四)庫倫之呼圖克圖 喇嘛教雖自元初即見知於蒙古。然其主長之有呼圖克圖之稱。則創自大慈邁達

里呼圖克圖。當時由阿巴岱汗之懇請。轉生於蒙古。其
在世時。爲全蒙之人所崇敬。今住外蒙庫倫之呼圖克
圖。卽其後裔。

(五)多倫諾爾之呼圖克圖 呼圖克圖之坐牀於多
倫諾爾。始於清朝。聖祖康熙三十年四月。哲布尊丹巴
呼圖克圖。率土謝圖汗等喀爾喀七旗來歸。帝因幸多
倫諾爾。五月。大宴諸汗台吉等。賜土謝圖車臣二汗稱
號。封札薩克圖汗之弟策妄札爲親王。依次襲汗號。並
封諸部之濟諾顏以王公貝子貝勒等號。凡三部三十
七旗。授札薩克。又爲收攬蒙古民心計。建彙忠寺於其
地。命內外蒙古各送喇嘛一人至寺。更由西藏迎第五
代達賴喇嘛大弟子章嘉呼圖克圖。使住持焉。多倫諾
爾之有呼圖克圖。蓋始於此。傳至今日。代稱呼圖克圖。
(六)北京雍和宮之呼圖克圖 雍和宮本雍正未卽
位時之藩邸。御極以後。以宮禁之一部。安置佛像。使駐
京喇嘛管理。乾隆初。遂以宮賜喇嘛。其僧正爲呼圖克

圖。由拉薩迪班薩刺及高甸之三大寺中選出。清帝待
之等於親王。惟今日之呼圖克圖。則來自西藏。革命以
後。政府待遇之與清無異。

(七)札薩克喇嘛 住於內外蒙古西藏青海等之大
寺院。在佛爺喇嘛所住之寺院者。位次之。佛爺喇嘛爲
信仰之中心。而札薩克則綜攬政教之權。統轄管內之
土地及人民。處理寺內一切事務。爲衆僧及一部族或
一部落之指揮者。此種喇嘛。大抵出自名門。各汗王公
台吉之親族。常被推任此職。以背後有勢力爲之擁護
也。在北京雍和宮。佛爺呼圖克圖下。有札薩克兩人。佛
爺專以誦經爲事。於內外諸務。均不與聞。札薩克則專
以處理事務爲職。其一掌內務。專管寺內諸事。其一掌
外務。專管與政府交涉及其他外來各事。職掌互殊。各
不相犯。

(八)廟喇嘛 廟喇嘛之稱。與一般所謂喇嘛之義。無
稍差異。所以特立此名者。不過爲一般世人稱呼之習

慣。蓋世人因區別於有高位之特種喇嘛。故稱一般喇嘛。特冠以廟之名詞。以示差異。此等廟喇嘛中。其位置常因修業之多少而生區別。亦有終身不能脫廟喇嘛之位置者。廟喇嘛平日在寺院內。值佛事至掃除等一切庶務。以及參與外間信徒冠婚喪祭之禮。聽札薩克喇嘛及大喇嘛之指揮焉。

(九)黑喇嘛 凡俗人之爲鰥夫寡婦者。因爲亡者祈求超昇。不著法衣袈裟。不修持經文。惟終日持唸珠誦『唵嘛呢叭咪吽』以送一生者。謂之黑喇嘛。卽所謂道新也。

(十)大喇嘛 不問其宗派、種類、品級如何。但爲一寺之座主而支其寺之首席喇嘛。通稱大喇嘛。此外更無何等之意味。故每一寺院。必有此類之大喇嘛。惟蒙藏人往往對於一般廟喇嘛而尊稱其首長喇嘛爲大喇嘛。故在大寺院。有時有信者所稱之大喇嘛數人。此等喇嘛。又對於其上之喇嘛附加大字。於是遂歸一於一。

院之首長。爲大喇嘛者。大抵有王公台吉等之門閥。或有勢力者之子弟。惟向例必須參拜西藏之總本山一次後。方可就職。然蒙古地方小廟之喇嘛。因地處偏僻。且朝山之貢物。未易措辦。故亦有參拜未了而當此職者。此外大喇嘛中。有受西藏招待爲座主者。如北京雍和宮之呼圖克圖及蒙古之大寺中多有之。然從一般世俗之習慣。雖等爲寺院之住職。亦不以大喇嘛稱。蓋一稱大喇嘛。似儕之於普通喇嘛。稍缺敬崇之意。故普通以活佛之尊稱。稱上等大寺院之首席喇嘛。在下等以下之廟。則稱喇嘛之主席者爲大喇嘛。一般之俗習然也。

生活狀態

喇嘛僧之生活狀態。因土地習慣。各有不同。故西藏蒙古北京滿洲等。互相異致。彼等於每日一二次至四五

次之規定勤業外。應信徒之招請。作法會供養之事。暇則洒掃殿堂。任樵採等一切雜務。在蒙古西藏等有家畜之寺院。則掌理放牧飼養。而北京之喇嘛僧。則更以教授蒙藏語、畫佛像、貫數珠出售於蒙古。爲獲得生活費之道。然此僅就一般喇嘛而言。至於高級喇嘛。則不任此等庶務。如北京之呼圖克圖。暇則靜坐一室。手持唵珠誦『唵嘛呢叭咪吽』。寺務悉付之札薩克喇嘛。絕不過問。其他普通喇嘛之有福者。亦不營內職。規定勤業外。無所事事。

清朝建國之初。藉蒙古之力。統一天下。一面爲懷柔蒙人計。對於喇嘛僧。加以未有之殊遇。他面則鑑於歷代受北狄之禍。爲力制其民族之發展計。自王公台吉以至庶民。除留一二之家族中繼承人外。悉令送入喇嘛寺。爲祖宗祈福。此等送入喇嘛寺之人。其年齡大約在七八歲以上。十二三歲以下。入寺之始。稱沙彌。其衣食費及裁縫洗濯等一切雜費。悉由其家中供給。至能營

獨立生活時爲止。長成後卽爲僧侶。不但賴信徒之布施。得以生活。其在寺者。因任寺內一切庶務。不致窮於衣食。且因內職及他事。儲費得以較多。故此輩喇嘛僧中。亦有富有者。

在蒙古特種寺廟及駐在北京之喇嘛。每月由政府賜給生活費。依階級及老幼。十兩至一二兩不等。然此等賜費。在喇嘛所得。不過原額之半。蓋經官吏之手。輾轉剋減矣。然喇嘛僧雖明知其故。亦不敢申訴。慮受官吏之讒。反將賜費裁撤也。

法衣如衣袴袈裟之類。略與佛教各宗無異。惟其袈裟無紐。乃爲特殊。念經之際。有高級僧輪流監督。故規律特嚴。其時間約在午前十時及午後三時行之。將進殿之十分鐘前。先於殿前會集衆僧。然後徐徐進殿。缺席者須向監督之僧請假。

修行

喇嘛教之有修行。亦與各派佛教同。惟其修行之動機

及目的。不能無異。在各派佛教發心修行。在求證菩提。湮盤其方法向無一定。而喇嘛僧之修行。則專求化身轉生。大抵以巡遊與參禪爲其修行之方法。其從事巡遊者。卽巡禮各地之寺院。或合數十人組成一團。遠涉長途。至西藏之總本山。外蒙古之庫倫。多倫諾爾。山西五台山等處。參拜巡禮。冀受活佛或他高僧之訓迪。據北京喇嘛僧言。如赴西藏崇拜。由北京出發。經過蒙古青海。歸時取道印度。則每人約需費三百圓。然彼等常在北京購取種種商品。售之蒙古。更購蒙古土產。售之西藏。如是輾轉販賣。卽以其餘利爲旅行之資。故其費極省。惟謁見西藏活佛時。須呈土物。不能菲薄。至其自用。實有限也。至於參禪之事。則鮮有在本寺中行之者。古來參禪之地。以青海黃河上游之青海湖。最爲著名。湖在西寧府西三百餘里。周圍廣七百餘里。環湖有三峯。中有察僕及拖羅海兩島。爲人跡不到之地。喇嘛僧多參禪於此。其赴島。必在冬季湖水冰結之時。運置

一年所需之糧食及日用品於中。越年始可出島。此湖當西藏中國之孔道。故參禪者咸往焉。

活佛之抽定

以抽籤定活佛。其事頗趣。蓋世界宗教之教主。未有如喇嘛教以抽籤之方法。決定所謂化身轉生之佛陀者。此喇嘛教之所以爲喇嘛教也。茲將抽籤之方法略述於左。

化身轉生之事。創於明初黃教之始祖宗喀巴。自是以來。達賴喇嘛。每於生存時。巡錫各地。察美好圓滿之兒童。於臨終時。遺言當轉生某處。乃迎立之。其後在指定地中。所謂聖童者。紛然羣出。互相競爭。故第七代達賴時（班禪之第六世時）清廷爲防遏弊害計。遂定活佛抽籤之法。時在乾隆五十六年。帝乘征服廓爾喀之餘勢。對喇嘛教之選舉達賴。實行干涉。始作金瓶二。一置於中藏之大招寺。一置北京雍和宮內。其法自許多之聖童中。擇活佛死後十個月內產生之小兒十二人。招

致於布達拉。由其他碩學有德之喇嘛。加以試驗。其備佛陀之體想最少者。漸次剔除。至剩三名爲止。是爲活佛之候補者。乃就此三人行抽籤之法。當抽籤時。先營一定之法會。班禪喇嘛及數名之西藏汗並駐藏大臣。咸蒞會。乃用紙三條。各書達賴候補者之姓名於其上。入金瓶中。然後由金瓶中抽出一。定爲達賴喇嘛。由高德之僧。任保養教育之職。

蒙古之選舉呼圖克圖。與西藏之選舉達賴無異。金瓶本有二個。其一因選舉達賴。置於西藏。其一置在雍和宮者。則爲抽定蒙古呼圖克圖之用。抽籤之時。理藩院及札薩克大喇嘛。均須到場。書選定聖童之姓名於紙上。投入瓶中。在佛前讀降神經後。乃行抽籤。惟清政府所定政策。使呼圖克圖之呼弼勒罕。轉生於西藏。故其抽籤。未嘗在北京舉行。向來皆在西藏由達賴班禪諸汗及駐藏大臣蒞會行之。新呼圖克圖當選後。送之特建之寺中。由高僧喇嘛監督。住寺年餘。經朝廷發給新

呼弼勒罕之認可證及移送蒙古之許可書。然後由蒙古諸王迎入蒙古。

呼圖克圖之入蒙

呼圖克圖之選舉既竣。乃由選舉委員草報告之奏章。託北京特派之官吏入奏。同時蒙古所派各使。除留二三名之老喇嘛爲新呼圖克圖供役外。其餘皆歸蒙報告選舉情形。並準備奉迎新呼圖克圖之典禮。當赴藏迎新呼圖克圖時。向例以王一人爲之長。更由各汗旗等派公貝子貝勒札薩克台吉及高德之喇嘛以副之。其下更有各項夫役及多數之巡禮者。其數常達千人。而搬運食糧雜具暨諸種獻納品之駱駝。亦在千頭以上。啓程之日。各寺均舉行祈禱。求途中安全。庶民亦羣集宮殿爲祈禱。是日香煙繚繞。籠罩庫倫全街。樂聲聞於四郊。行人與送別之人。共入城外之廣幕。飲餞行之。茶而別。在庫倫出發之期。大抵在二三月之交。以是時天氣溫和。宜於行道。途中經土謝圖汗及三音顏之游

牧地。又過阿拉善王旗。乃至庫庫諾爾之草原。是時適在炎夏。故留憩數月。至秋涼後。乃再前進。又越三四月。始抵拉薩。達賴喇嘛舍之附近之寺院。優遇備至。此輩既至拉薩。乃謁見西藏之高僧。呈獻貢物。求其授佛戒。於新呼圖克圖。貢物通例爲銀製盤之曼荼羅、銀千兩、絹布若干匹等。新呼圖克圖既受佛戒。始許歸蒙。蒙人奉新呼圖克圖就道時。西藏僧侶送者數千人。自西藏至阿善。由駐紮其地之中國軍隊護送。既達庫倫。不直接入宮殿。須先居曠野所設黃色之假宮中數日。乃擇吉進庫倫。至『巴隆阿爾岳』寺受茶及肉之供養。復乘黃轎至『都鄂里欽』寺之大殿。庫倫高官一同恭迎。以清帝之名。賜金璽及勅書於呼圖克圖。於是呼圖克圖始入居宮中。由呼圖克圖之師傅諾們汗喇嘛等。授以經文及其他一切之法式焉。

第二 回回教

回回教之傳來及其名稱

西曆六世紀初。亞刺伯豫言者所創之新宗教。既以疾風迅雷之勢。風靡亞刺伯全土。更向西方蔓延於羅馬帝國之大半。並乘勢侵入東方。至新疆及中國本部。考回教之始傳於中國。在唐太宗之時。當時因鄰接新疆之突厥人。信奉是教。故由突厥傳入於甘肅陝西等處。稱之爲回教者。以其教由回部傳入故。回紇人信奉是教。向尊之爲『隨順神意之教』。漢人則稱此等信教者爲回民。又曰回子。然回教徒常避回教之名稱。而自稱清真教。名其寺曰清真寺。信徒稱率真子。

回教除陸路由新疆甘肅傳入北方外。更由海路傳入南方。其情形頗與佛教相類。惟回教教理。究不及佛教之玄妙。故無殊異之派別。由海路之傳入。尙在摩訶末生存之日。傳道者名宛噶師。偕其徒亞刺伯人三人。首先至廣東傳教。時在唐太宗貞觀三年。卽摩訶末征服麥加之歲。宛噶師究爲何人。今不可考。據歷史家推測。云係摩訶末母氏之弟。抵廣東後傳教數年。曾歸亞刺

伯一次。時教祖摩訶末業已逝世。遂復攜可蘭聖經來華。終其一生。專心布教。今廣東有最初之回教會堂懷真寺。卽宛噶師所建。其屍葬廣東北部桂華岡。俗稱香墳。

布教

回教傳入以後。卽漸次廣布於內地。唐玄宗天寶元年。建設宏大之回回教堂於長安。其所建石碑。今尙存西安。當日人士對於回教之眼光。與其傳導之方法。皆可自此碑文中窺見。是時移居天山甘肅各地。與漢人雜婚之回紇人。咸奉回教。故西北邊境。最爲發達。今天山甘肅一帶。仍爲回教徒之根據地。陝西河南人民。十之二三。皆奉回教。足以見其傳播之廣矣。

歷代之待遇

唐代對於各教。本取寬大之政策。故回教自初卽受保朝廷之保護。且當時因天山甘肅之邊民。信奉回教。故爲鎮撫邊外計。特加保護。以收民心。據亞刺伯史家所

傳。唐時安祿山之亂。亞刺伯曾派精兵四千。助唐平亂。惟唐史僅載肅宗卽位時。請兵於回紇。懷仁可汗遣其長子率兵四千來援。未嘗求援於亞刺伯。或回紇赴援之時。曾告於亞刺伯。得其許可而後出兵。故亞刺伯史家遂有此說也。

迨至宋代。回教益侵入中國內地。蓋宋時外患頻仍。無暇致力於西北。故回教徒卽乘隙由荒漠之邊境。遷入陝甘肥沃之地。營畜牧農業。嗣是漸與漢人種相接近。其勢力不覺確立於陝甘等處。

元之興也。大有功於回教之傳播。蓋元代厚待宗教。使回教得自由傳播於內地。成吉思汗崩御時。遺詔子孫。對於各教。不得偏重。因成吉思汗之理想。以爲各教實以各種殊異之方法。崇拜同一之神。故待遇無稍偏倚。且成吉思汗雖以兵力擴張其勢力於東歐。而乏統一其功業之人材。故廣延中外人爲之顧問。而波斯人尤所重用。波斯人所信奉者。實爲回教。故回教遂漸播於

各地。此等波斯人。更以其日常用語書寫可蘭經以代原文。至今各回教徒。於漢文以外回教書。皆以波斯語書之。

明繼元而有中國。對於回教。亦極優遇。明太祖洪武之初。曾建一回寺於南京。帝親書百字讚賜之。

降至清代。土耳其斯坦之征服。爲回教隆盛之原因。厥後其地之小王及僧侶。不絕往來於北京。清高宗曾納一土耳其王女爲妃。並爲之建立回教寺院。回教徒卽乘此時機。力謀發展。清廷亦思利用此輩慄悍之民族。以擴張國勢。故當時之回教徒。多入內地得官吏軍人之位置。而盡力於他方面者。尤爲不少。此輩莫不效忠於清廷。冀國事日有進步。而忠於清室。則實有統治漢人之意。蓋回族對於漢族之同情。向不若對滿蒙族之深。常圖聯絡滿蒙以與漢人相對抗。清廷知其如此。故其對待回教徒。亦至優厚。回教遂愈得布教於內地。中部及南方各都邑。乃莫不被回教之勢力矣。

然其間尙有當注意者。清廷對於回族。頗取對待蒙藏之手段。彼等懼勢力之失墜。預爲之防。因之時有反抗官吏之事。其最著者。爲咸豐十一年天山甘肅邊境所起之亂。蔓延新疆甘肅等地。繼續至十七年之久。同治十一年。左宗棠始出而平定之。

現今之勢力

宗教之勢力。卽其教民之勢力。若徒以教民之數。指爲勢力。未免失之過早。但非所論於回教。回教徒對於其宗教之信念。與各教徒大異。蓋佛教基督教之教徒。不過爲一己而信奉宗教。至若回教徒。則直以回教爲彼等之生命。且以爲與國家之主權有同一之性德。故卽以其教民之勢力。斷定爲其教之勢力。無不可也。據著名回教徒某氏云。回教教徒。散布全國。其數雖不可確知。但其最多者。爲西北諸省。計甘肅七八百萬。雲南陝西四五百萬。河南百萬。其教民持己甚嚴。且保持清潔。不食豚肉。其團結力至爲鞏固。教民之間。無不互

相援助。互相救濟。故勢力因之雄厚。而其布教之法。尤爲世所罕有。往往購買貧困之子女。自幼教育。灌輸以回教之信仰。使熟習禮拜。至成長以後。自不能背此生涯。誠可異也。

戒律

在中國之回教徒。其宗教上之規律。自不如聖地麥加之嚴。但可蘭經所定之宗律。亦能謹守不渝。茲記其規定者如左。

- 一、齋戒沐浴。每日行禮拜祈禱五次。
- 二、禮拜祈禱。天命十二條、典禮十二條、聖行二十八條外。有榜塔四拜、拋甲十拜、底蓋四拜等。皆向西方聖地跪座行之。
- 三、禁飲酒吸煙賭博。忌豚肉。食以羊肉爲主。
- 四、食時必洗頭面手足。
- 五、奉一神教。不准拜他種偶像。並禁與異教徒結婚。
- 六、尙多妻主教。正妻四人外。並准蓄妾。

七、用舊曆。稱八九月爲濟期。夜中食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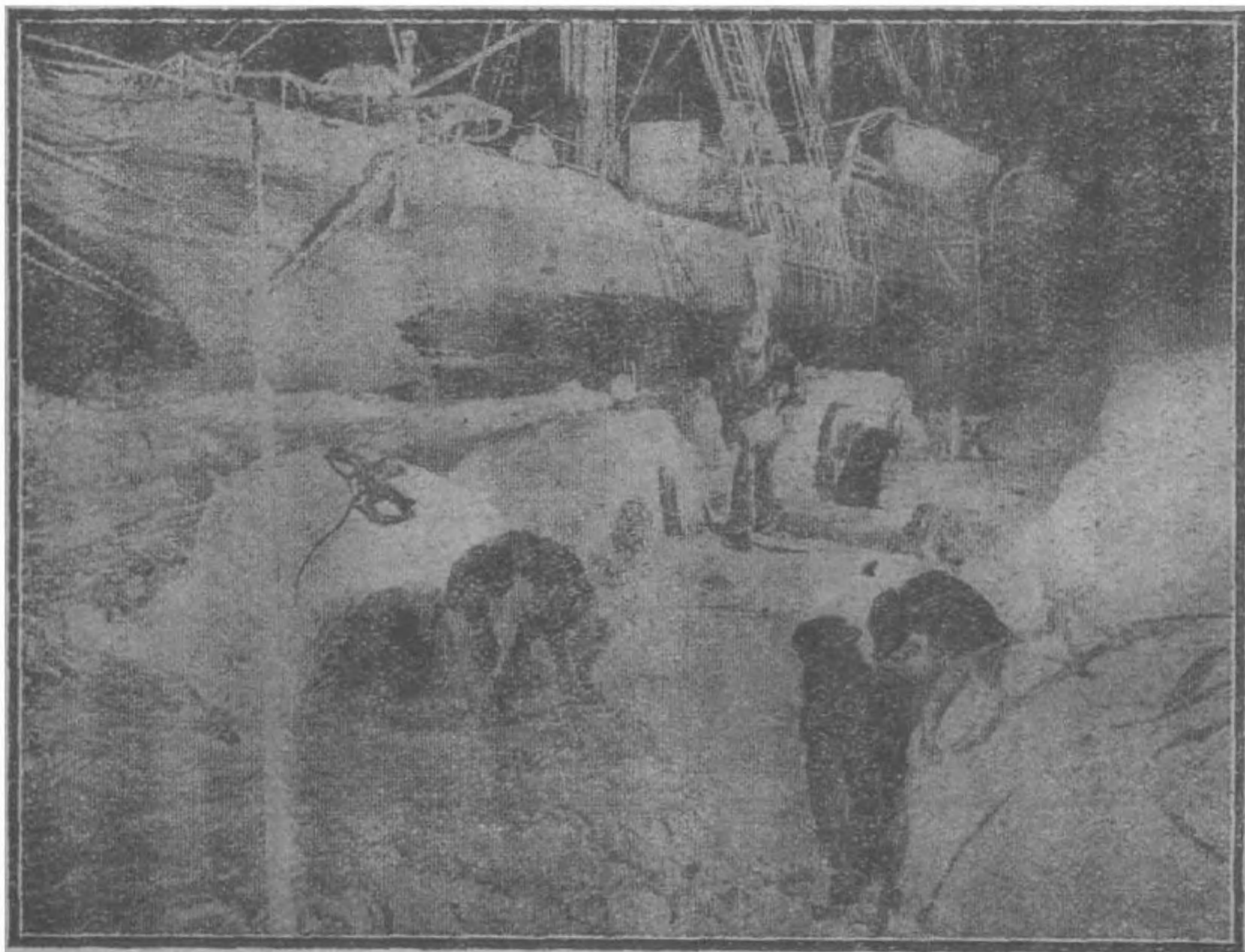
以上之規定。雖爲回教徒所嚴守。但在中國。不過大體遵行而已。在河南省等。除禮拜日（金曜日）外。平日行祈禱五次。不齋戒沐浴。祈禱有定所。向西默誦。齋戒沐浴。普通僅於禮拜日行之。第三條中。惟禁吸煙一事。實行較多。至飲酒之禁。則鮮有遵守者。豚肉固爲彼等所忌。但有時豚肉外無他物可食時。亦常食之。若官吏公人。則因酬酢交際之故。尤不能屏絕酒肉。惟在家中禁之耳。第四之食時。必洗顏面手足。頗稱嚴重。且所用碗筋之類。亦必十分洗滌。在旅館或飲食店時。恆用紙細擦兩筋。食後必漱口。因是之故。回教徒多不願食宿於漢人所設之旅館。飲食店中。以其無此清潔之習慣也。回教之聖堂。皆向東建築。禮拜時對堂之正壇行之。異教徒不准入聖堂一步。有犯之者。教民必會集行大掃除。以洗濯之。凡教徒之生活狀態。悉以此戒律爲基礎。因上述各項。可以見其生活狀態之一般矣。（完）

南極探險之近訊

愈之

往南極探險者。數年前有瑞威人阿孟曾直達南極終點而返。同時有英人斯考忒則於中途遇難而殞。(詳見本誌第九卷第一號及第十二號)自是以後。繼起者頗不乏人。近年如顯克爾敦 *McKintosh* 與麥根托許 *McKintosh* 二氏之探險事蹟。尤為著聞。顯克爾敦為一最著名之南極探險家。斯考忒之往南極探險。亦以顯氏之助力為多。顯氏於一九一四年十月。自南美洲伯諾亞勒 *Buenos Aires* 出發。以搜尋南極大陸。

顯克爾敦探險隊乘船忍耐號。在冰塊中固結之狀。



(船旁冰上之雪堆即犬所住之小舍)

之位置面積為目的。顯氏與其探險隊。預定由惠台爾海 *Weddell Sea* 登陸。麥根托許之探險隊。則自南極彼端之羅斯海 *Ross Sea* 在澳洲南) 登陸。相約會合於南極大陸之內地。去年五月間。顯氏來電。謂已抵福克蘭 *Falkland* 且是在是處發見新地。其海岸長二百哩。因名之曰凱爾特海岸 *Caird Coast* 其乘船忍耐號 *Endurance* 則於一九一五年二月。為冰塊所堅結。已不能行駛。其時雖為南極之夏季。然溫度則遠在零度

以下。是年三四月。忍耐號隨冰塊飄流於惠台爾海中。時麥根托許氏與同伴九人。乘奧羅賴號 Aurora 進至六月。船旁冰塊結至二十呎之高。七月則達四十呎。船已不復能支。至十月船遂破裂。船中人員。皆棄舟乘小艇。取糧食雪車。向北飄流。至兩月之久。兩月後。天氣益寒。冰塊固結。乃舍舟登冰上。踏冰雪而行。至一九一六年四月。天氣稍暖。冰塊復破。乃復駕小舟。行駛出海。至象島 Elephant Island 中。至是顯氏與其同伴五人。駕一小舟。向南喬崎亞 South Georgia 進發。餘人則均在象島停留。及顯氏既至福克蘭。欲與在象島之同伴會合而不可得。乃至奔得亞里那 (Punta Arenas) 智利海口。為南美最南端。雇汽船一艘。始得與其同伴同登南極陸地。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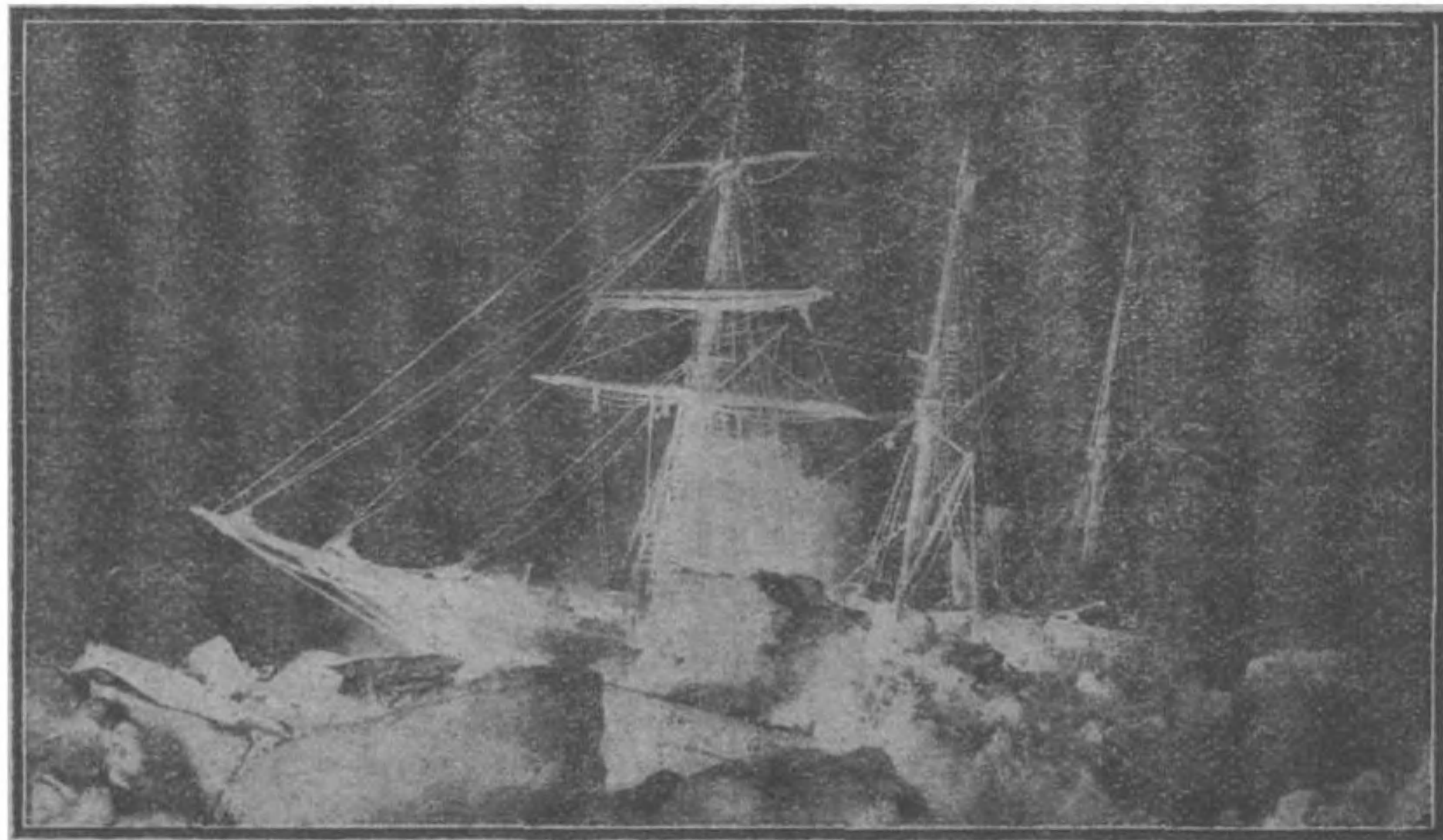
相遇。知麥氏與其同伴海華特 Hayward 及牧師斯顯克爾敦。去年十一月。顯氏往援。知麥氏登陸。去年十一月。顯氏往援。知麥氏及其同伴數人。已中途遇難而死。本年二月。倫敦「每日紀事」新聞社。接得顯克爾敦氏自紐西蘭之惠靈吞 Wellington 來電。報告麥氏在羅斯海探險事跡。并其遇難情形。頗為詳盡。茲略記之如下。

麥根托許探險隊。於一九一五年五月。因乘舟損壞。飄流冰地上。顯克爾敦聞信。乃於去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赴羅斯海往援。至今年正月十日。至離伊文思角五哩許。與麥氏探險隊

密斯 *James Smith* 已物故。麥氏與海華特之尸。無從尋覓。惟餘七人。則皆健康如恆。先是麥氏乘船奧羅賴號駛至赫德岬 *Herd Point* 後。麥氏率同伴五人首途。至南緯八十度許。豫貯糧食。以供探險隊進發時之需。路中備遭顛沛。氣候奇寒。在零度下三十度。及麥氏等返。則奧羅賴號因冰塊堅結。恐船破損。已駛至伊文思角。至五月中。船遂破裂。麥氏等於六月一日返抵伊文思角。始知乘船已破。糧食肉類煤油燃料雪車等需用物品。皆已自破船攜至陸地。不虞缺乏。惟衣料皆在破船上。未及攜帶。幸其地與斯考忒遇難處相近。斯考忒尙遺有衣料數種。乃取以製衣及皮靴。於是殘冬既過。至九十月間。探險隊分道南進。至南緯八十度處。麥氏與其同伴相遇。至次年正月二十二日。已至南緯八十三度。牧師斯密斯患病不能行。乃令就其地張幕獨居。餘人則更前進。至正月廿六日。已至霍魄山 *Mount Hope*。於其地發見斯考忒所用之雪車二具。其地風

雪甚厲。前進極爲困難。乃於正月二十九日暫行折回。於中途復攜斯密斯同行。時斯密斯病已大漸。不能行動。乃裹以臥囊。載雪車中以行。時路中風雪愈勁。麥氏已覺患病。然猶勉力支撐。協力拉雪車而行。筋力既疲。復益以病人。故行甚緩。至南緯八十度。乃取其地所預貯之糧食。恐中途不敷用。則取多量以行。以後力益疲。風益厲。溫度在零度下三十度。行程愈緩。糧食將罄。第二貯糧所相距尙遠。全隊人員。至此冒風寒。忍飢餓。力與死神相抗。麥氏則已病不能行。乃與斯密斯同留途中。又以懷爾特 *Walter* 爲之看護。餘人則攜餓狗四頭。鼓勇前進。其所攜僅餅乾數枚。茶少許而已。至二月二十六日。始抵第二貯糧所。則同伴中之海華特。已受風而病。既得糧食。乃遣三人齎食物與火油。往迎麥氏等。至二十九日。與麥氏等相遇。則麥氏與斯密斯因食物告匱。病大劇。已奄奄一息。惟懷爾特則康健如恆。於是全隊更進行。時已有三病人。一爲麥氏。一爲牧師斯密

斯一為海華特。皆臥雪車內。不能行動。當初風勢順向。麥根托許與海華特自抵赫德岬後。因得休息。且獲新鮮食物。病已大愈。時天氣漸佳。海上三月七日。風勢忽變易。逆風不能張帆。時隊員皆疲乏。已不能推進雪車。麥氏見狀。不欲以彼一人之故。致全體艱於進行。乃自願暫留路中。而使餘兩病人得以速行。於是眾乃為留三星期之糧食。復攜海華特斯密斯前行。至三月九日。斯密斯在中途物故。計病四十七日。至三月十一日。眾抵赫德岬。其地貯有新鮮之肉食及蔬菜。三日後又遣隊員三人返迎麥氏。至三月十八日。麥氏與其同伴會合於赫德岬。計自一九一五年九月一日起。至一九一六年三月十八日止。隊員總計行路千五百六十哩。經歷種種之困難。且曾於霍魄山貯藏糧食。以為續行探險之豫備云。



因薄冰破裂被溺。或被北風吹去。皆未可知也。顯克爾敦氏於本年正月十日。至離伊文思角五哩之鮮食物。病已大愈。時天氣漸佳。海上結冰。厚至四吋。麥氏乃決與海華特蹈冰上。逾海以至伊文思岬。遂於四月八日出發。時天氣甚好。至出發後兩小時。風雪忽大作。而麥氏與海華特離赫德岬已四哩矣。至五月十日。隊員之遺留赫德岬者。追踵麥氏足跡。向北進發。至冰融處。足跡已不可覓。乃更至伊文思角。則麥氏與海華特二人。亦未至其地。時五月十五日也。於是循原途而返。途中到處尋覓。踪跡終不可得。麥氏與海華特。究因何失踪。不得而知。以意想測之。則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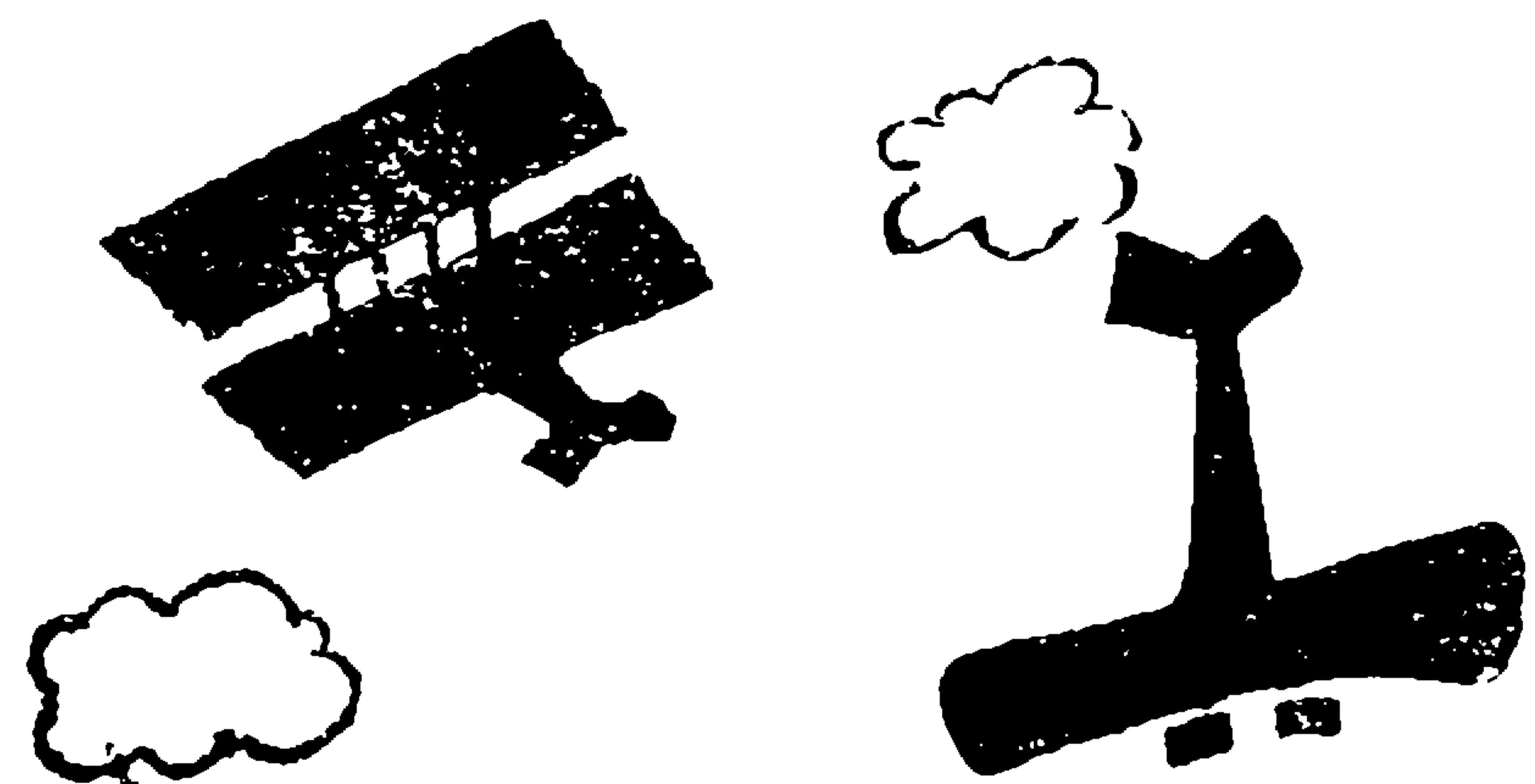
奧羅賴號破裂處。乃與麥氏探險隊員七人相遇。拯之出險。且知麥根托許與海華特。已於八月前遇難。為之悲愴不已。麥氏與海麥特之尸體。至今猶無從尋覓。近年以來。南極探險之遇難者。前有斯考忒。後有麥氏等。

斯考忒與麥氏等。雖葬身於冰山雪海中。然其為國家為社會為學術所建立之豐功偉烈。固可以不朽矣。嗚呼。

空中航行術

高魯編 一册七角

自歐戰肇興而飛車之功用大著各國莫不竭力研究以求進步本書詳載氣球氣艇及飛車之製法及其歷史敘述極為明瞭且附圖表數十幅讀之尤饒興趣



日本對華貸款之時機

海期

本文譯自日本『支那』雜誌。按吾國自政變以來。國帑空虛。民生凋蔽。朝野上下。咸主張大貸外債。以濟財用而發富源。夫以積貧寢弱之國。而稱貸於列強。於國計民生。有百害而無一利。所謂剜肉補瘡。飲鴆救渴。殆爲近之。然外人於吾國舉債時。必多方撓阻。要挾。如盤馬彎弓。故不肯發者。豈以有所吝惜而不我予歟。蓋各存壟斷之私。而預爲怙權之地耳。閱此篇竟。可以恍然矣。譯者識。

一 列強之貸款競爭

中國自辛亥革命以還。列強對於其所持之方策。已幡然一變。若恢復前此所取之勢力範圍政策。以并力於利權之競爭。故於五國銀行團之特權（即以中國有政治上貸款之權）以外。有所謂經濟貸款者。其利權之爭奪。愈演愈劇。如鐵道。則沙市與義也。欽州重慶也。

江寧長沙也。高密徐州也。濟南道口鎮也。北滿洲也。實業。則陝西之煤油也。漢口之建築市街也。武漢之架設橋梁也。北京之市營事業也。淮河之疏濬水利也。此種種利權。已瓜分豆剖於英美俄法德比五六強國之手。其儼然僅存者。已無幾矣。近且攘其虎臂。以紛奪吾日既得之利權。如江蘇鐵道貸款權之奪於英。三菱公司所獲大冶貸款權之奪於德。在歐洲戰事未啓時。漢口水電公司與江西鐵道之貸款權。已入於吾日東亞興業公司之手。而幾爲中英公司及中華實業銀行所奪。蓋吾日於中國數十年以來。所擘畫經營者。將悉成泡影矣。夫吾日向以保全中國之疆土爲職志者也。且嘗以此而卒與強大之俄羅斯。蹶然一戰。用以維持東亞大局之平和。在吾日固無利得他人土地之心。然詎無藉以發展本國實業之計。曾幾何時。蹉跎自誤。舉中國

強半之利權。悉陷入列強之勢力範圍。吾國人能無所恫於中歟。雖然。中國利權之分割。其咎固由其自取。而吾日之所以得而復失者。實以國中資財缺乏。富豪之民。又莫肯爲國外之利殖。此事實無可爲諱者也。

二 日本貸款之時機

盛哉。自歐州戰爭勃發以來。吾日於英俄聯合各邦。嘗竭其全力以供給武器軍需。以勉盡協同作戰之責。且以歐洲工商各業之停輟。而吾日之產業乃大張。每歲輸出貿易之額。遂超出於輸入之外。而國力以伸。對於英俄兩國所頒行之債票。應募者衆。投資之途。關而塵市之間。金貨流用之數益增。據銀行業者所調查。謂大正四年（民國四年）歐戰發生之第二年。溢於市塵所需之金貨。都二億圓。而大正五年所溢之額。幾五億圓。設大正六年戰事猶未熄時。則必逾七億圓之鉅矣。然漫爲斯說。未免近於自誇。在五年間之浮溢金貨。應爲三億圓以上。則誠無疑。以故近頃以降。吾日對於中國

全國生計之發展。遂得以因應自如。而一洒前者資金匱乏之恥。在前此攘臂虎虎之歐人。竟退居袖手之地。以還我殖產興業之自由。况邇來戰事方酣。媾和之機。屆而復逝。吾國人不當乘此時機。運此鉅萬之餘資。以投諸此大好之市塵乎。千載一時。國人其慎無因循畏縮。交臂失之。

三 邇來日本在各方面之貸款

蓋吾日富豪之民。及銀行業者。對於中國之貸款也。多厭薄不前。吾政府亦嘗餌之以厚利。盾之以強權。而擁有資金者。仍熟視無睹。自兩年以來。國內金銀充斥。乏流用之途。始不得已而爲國外之利殖焉。以故大倉、三井、古河、三菱諸公司。嘗與中國有通功易事之關聯者。勿論。卽住友、久原、安川諸氏。從未涉足於彼邦者。亦慷慨投資。以致現今在中國之各地域。咸有國人之資力存乎其間。則誠吾日莫尙之榮矣。惟細察國人投資之事。多屬意礦山。而於鐵礦爲尤甚。良以吾日非產鐵之

邦未能謀武器之獨立。茲值歐洲戰亂之際。鋼鐵需求之量益增。國人咸集射及此。故中日實業公司。自安徽桃冲山締購買鐵礦之約。欲利賴之以製造鋼鐵。因創設製鐵公司。凡資本金二千萬圓。次則安川氏以五百萬圓之資。與漢冶萍公司爲合辦製鋼廠之約。又次則南滿鐵道公司。據中日新約。與奉天督軍合採鞍山站之礦。以資冶鍊。凡資本金一千萬圓。他如大倉組之於山東金嶺鎮。及江蘇鳳凰山之採掘鐵礦。古河公司之於山東歷城之購買鐵礦。住友久原等。亦各於其國內鐵礦。有所規畫。此吾日資本家措意於鍊鐵事業之明證也。若其他殖產事業。則尙不多觀。其重要者。各滿蒙土地之經營。南滿甜菜製糖公司之設置。（按製糖公司。自民國五年設於滿洲。資本金一千萬圓。卽由發起之日人分認股本。不另募股。據其所列之預算。年可獲息二分以上。）長沙湖南銀行之創建。上海住友分銀行之擴充等。此後國人於此等事業。尙宜加意講求也。

此外於中國實業借款。亦所宜著鞭先占者也。蓋自歐戰以還。中國官民。依賴歐洲借款之途已絕。其窘迫之狀殊甚。且以三次革命之故。其財政已焚如亂絲。國人遂乘時并起。則如興亞公司。於水口太平兩礦山。貸債額達五百萬圓。如中日實業公司。以造紙廠之貸債。亦二百萬圓。北京漢口之電話借款。蓋亦二百萬圓。最近日本興業公司與臺灣朝鮮兩銀行。於其國交通銀行。復發生貸債之議。（按此項借款。近已簽字。債額爲日金五百萬圓。以國庫證券作抵。）今後其國之中央。以及各省。借款之事。猶方興未已。不可謂非吾日前途之曙光也。

如右所述。吾日對於中國各種事業之投資。雖能分道程功。然投資之總額。以較存於國內之遊資。尙未逮十之一二。蓋灌輸資本於中國。以視自英俄列邦。購入公債。則獲利之厚。必數倍無疑。且國人之於中國。皆能各償其所欲。以爲所樂爲。詎比承買公債。僅能年獲有限

之息金者哉。值此大好投資之時機。倘漫不加察。而任其從容逸去。則彼懷挾數十百倍之豐富於吾日者。必將繼起而壟斷之矣。

四 美利堅之駸進與日美之提攜

彼深沐歐洲戰爭之所賜。而坐享漁人之厚利者。非隔離一衣帶水之美利堅耶。美人趁此大戰綿延之際。出其軍械餉糈。以供交戰團體之兩方。因以獲不資之厚利。其對於歐西各國之宿逋。已強半償還。且進而取得海外之債權矣。自大正四年（即民國四年）彼邦著名之資本家。嘗以一億圓資本。為組織國際企業協會。尤加意於中國之規畫。以試其飛躍之鋒。邇來該協會更聯絡本國豪儉。為各項貸財之舉。至今猶嚴守秘密。日處於疑雲暗雨之中。其暴露於新聞日報者。如昆支鏗鎖公司於中國公債之承收。如疏浚運河借款。如八百英哩之某鐵道借款。如煙酒公賣稅之指貸借款等。則功在垂成者已。又如倡議數年之業。如創設中美銀行。

如組織中美汽船公司。當大正四年時。中國實業觀光團。曾攜手紐約都城。以敦促此盛業之進行。就令歐洲戰事行將告終。歐洲諸強國。咸急於善後之設施。必不遑兼顧中國。其向與中國締結各種路礦借資之約者。所有未經交付之額。應在六億圓以上。而不能不仰給於美人矣。是故美利堅必代歐洲各強國。而獲得中國至鉅之債權。亦意計間事也。惟吾日對於中國。數十年來。嘗占於優越之地。任何國家。皆不能淡漠視之。而今美人欲於中國有尺寸之土地。與片段路礦之權。苟非經吾日本之承諾者。殊屬不能。故違反吾日之意思。而強為投資於中國之舉。則僵敗亦必隨之。此中情事。即美人亦已知之。近者美之實業鉅子克利氏。嘗遊歷吾日及中國各埠。而有所考察。迨返國後。即倡言日美經濟之提攜。蓋中國擁膏腴之土。寶藏之富。皆蘊而未發。如日美兩國互相尊重其主權。而各不相侵。則發展東亞大陸之富源。誠綽有餘裕矣。故日美兩國之於中國。

不惟無權利競爭之必要。而以協力提攜之誼。於中國之國計民生。悉可以兩國之意思而操縱之。是非兩國之大利者歟。今也不幸。日之與美。以意思隔離之故。輒致措施乖戾而各不相謀。不惟吾日所蒙之損失。已覺不資。即美人當亦深感其不利也。是則不得不歸咎於兩國之自誤矣。

譯者按日人處心積慮。可謂工矣。其心若曰。日本本無羨餘之資。可以貸人。而又懼為美人所專獲。若美人就我馳驅。則逕可取彼餘資。以供吾優越地位者。

之經營。此其所謂相互提攜之道也。若美人非得日本之承諾。而為單獨投資之舉。則日本必竭力反對之。以故吾國政府。數月以來之借款成績。前則輕以兩省礦區為指貸之用。茲復以交通銀行名義。借日金五百萬圓。其他秘而未宣及議而未成者。在日人言之。則歷歷如數家珍。而所謂美國借款。則仍至今無望。蓋吾舉國上下。皆徒知分利而不生利。遂至以倚賴他人之資財為生活。尙何有債權選擇之餘地耶。悲夫。

梁啟超先生著

飲冰室叢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全書四千餘頁

特製四巨冊十二元

常製二十冊八元

共計二百萬言

◎常製分冊價目詳圖書彙報

美國海防戰術之遊戲

見美國 Mc Clure's 雜誌
Cleveland Moholt 原著

瞿宜穎譯

海防戰術遊戲者。設於門羅礮臺。政府採用之。以啓發海陸軍將士戰事知識。法設臺於廣大之室中。臺寬二

以轉運其艦隊。不爲其敵所見。幕啓。守者又隨敵勢而施防。如此一局告終。往往數星期而不足也。

十五尺。長四十尺。上置各種軍艦之模型。以爲海。海之廣約八九邁爾。環海則設防之軍港在焉。凡礮臺燈臺地雷區域軍營道路林木溪流無不備具。軍官者四人。坐於室之一端。率軍艦以攻海岸。其他一端則守之以十六人。共踞高臺。持遠鏡觀察。而施號令。其中有電流司令。有礮臺司令。更有要塞總司令。每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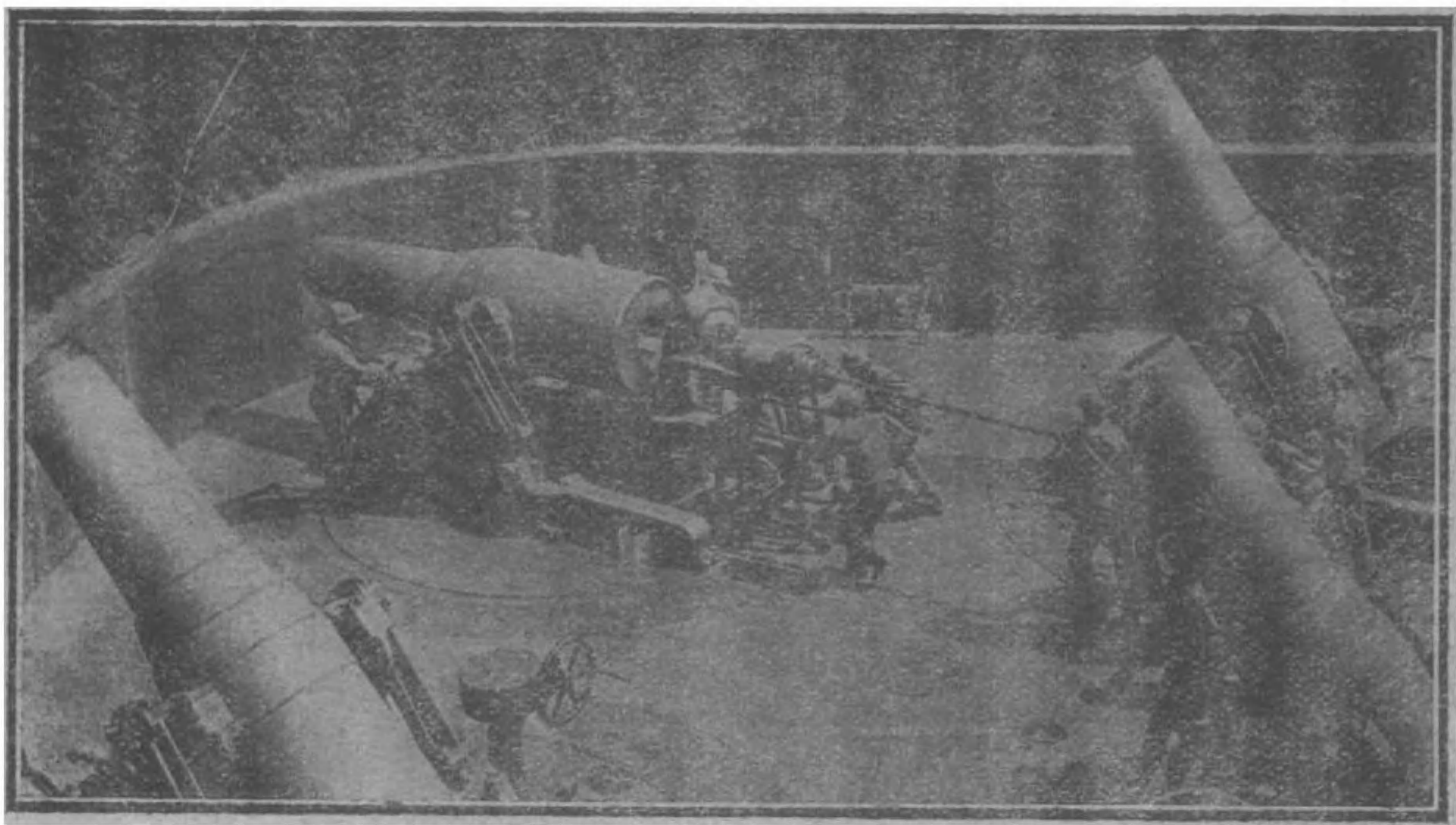
美國潛水艇之艇員

此種遊戲。必臨之以嚴肅。非必不得已。不得出聲。其出聲也。亦喬作以電話傳遞之狀。一如在戰場中。若在夜中。尤爲逼似真景。全室電燈熄去。以至小之探海燈。往來澈照。高低強弱。悉稟臺官或艦長之命而行。觀之至爲酣暢。然

一分鐘。則簾幕下垂。而隔絕其兩端。斯時進攻者。乃可

而酣戰既久。必有意見紛持不下之時。甲則曰。此臺猶

能發礮也。乙則曰此艦未全失戰鬪力也。於是必有公。非礮隊所可同年而語也。故海軍非別有隱衷。決無直正人三人。人爲一面。而一人居中。以斷之。既畢之後。然後以其論點。反覆辯難。而推求之。以求其至當。凡海防戰術中。形形色色。殆無不可以表現於此種遊戲者也。總而言之。軍官從未身親戰陣者。得此可大增歷練。在海防戰爭中。礮臺之礮。每少於艦隊。卽以漢考克礮臺而言。僅當二三戰鬪艦。而不能當全艦隊。雖然。至悍之戰艦。有時可一擊而沈。若礮臺則雖力小。猶可以支數年數月而不陷。尙有一事。礮臺之礮。立於平地。而軍艦之礮。浮沉無準。且軍艦之高三十尺。長五百尺。龐然巨物。敵人之瞄準不難。非若礮臺之易於隱蔽。由斯以談。礮臺之形便勢利。決



美 國 海 岸 防 守 礮 臺 上 所 架 之 大 礮 曰 漢 考 克 礮 臺 耶 敵 人 於 此 蓋 有 數 策 可 遵 接 進 攻 礮 臺 不 惜 大 蒙 損 害 之 理 今 更 進 而 言 之 設 有 敵 船 十 餘 艘 凌 晨 出 現 於 沙 角 之 外 約 八 里 而 遙 進 以 全 力 轟 擊 漢 考 克 礮 臺 設 此 時 絕 無 本 國 海 軍 能 阻 其 前 進 則 紐 約 城 能 不 陷 於 危 境 否 礮 臺 能 禁 敵 人 不 致 以 市 政 廳 等 建 築 物 爲 礮 靶 否 吾 嘗 以 質 之 有 經 驗 之 海 軍 軍 官 今 記 其 答 語 如 下 姑 謂 敵 人 之 志 在 得 紐 約 欲 得 紐 約 必 先 毀 漢 考 克 瓦 資 華 士 及 漢 密 登 礮 臺 此 豈 可 能 之 事 耶 彼 詎 能 以 十 二 寸 十 四 寸 徑 礮 毀 此 屹 然 金 湯 之 礮 臺 耶 敵 人 於 此 蓋 有 數 策 可 遵

其一、則以白晝進攻也。此決無可勝之理。然若敵乘濃霧。或黑夜進攻。銜尾蛇行。不留燈火。則如何。此雖海軍稍佔便利。然若礮臺之探海燈。梭巡不懈。敵亦不得逞也。又礮臺發礮。若遇黑夜。

亦有一利。蓋臺官欲傳令轟擊某船。不煩敘述此船之形狀。但云轟擊第一號。則礮兵即知當擊第一號。探海燈所射之船。簡而易喻。又無貽誤。此其所以爲佳也。然則苟探海燈一日生存。即敵艦一日不得逞其志。故彼必竭全力以去此可惡之探海燈。

去探海燈。亦非易事也。人以爲燈臺高踞。燈光燦然。施礮者不難於取準。而不知礮臺之探海燈。口徑不過五



英尺。以六邁爾之距離。轟六英尺之物。何殊立數丈外。以手槍射一銅圓。而况其光力之強。不可逼視乎。故日俄之役。日軍力攻旅順臺燈。至數星期。卒不能得也。

美國海軍義勇隊之潛艇追逐艦
料敵人欲攻紐約。必力謀去漢考克臺之燈。彼必每夜以破滅艦數十艘。迫岸來攻。更以其爲淺水船之故。竟敢越過水雷區域。而防軍亦以其爲淺水船之故。不欲輕於一用其重價之水雷。如蛾附火。久久不已。亦難保其不能竟毀數燈。此則關係非淺鮮矣。

非惟價值過鉅。每燈一具。約值美金一萬五千元。亦以鏡片須從法國運來。非延誤數星期不辦也。

然美之軍部。近已從事改良。采用隱蔽探海燈。遇急時。或當白晝。便可隱蔽於保護鐵牆之內。

不盡然者。礮臺之瞭望鏡。若加以篩光器。即更不患濃烟之蔽目。又敵之艦。巨艦。銜尾前進。設其中一艘遇

海軍大將裴格氏之代表敵人也。

(裴氏即一九一三年在費歇島

大操時代表敵人者)候順風之

夜。遣破滅艦一隊。生足火力。大開

汽鍋。鼓輪前進。於是黑烟如帶。延

亘半英里。不獨破滅艦為所蔽。即

探海燈之強光。亦終不能穿此而

過。裴乃乘機命戰艦魚貫進。且

迴其燈礮之力。悉注密徹礮臺。礮

臺一面蔽於濃烟。一面復為燈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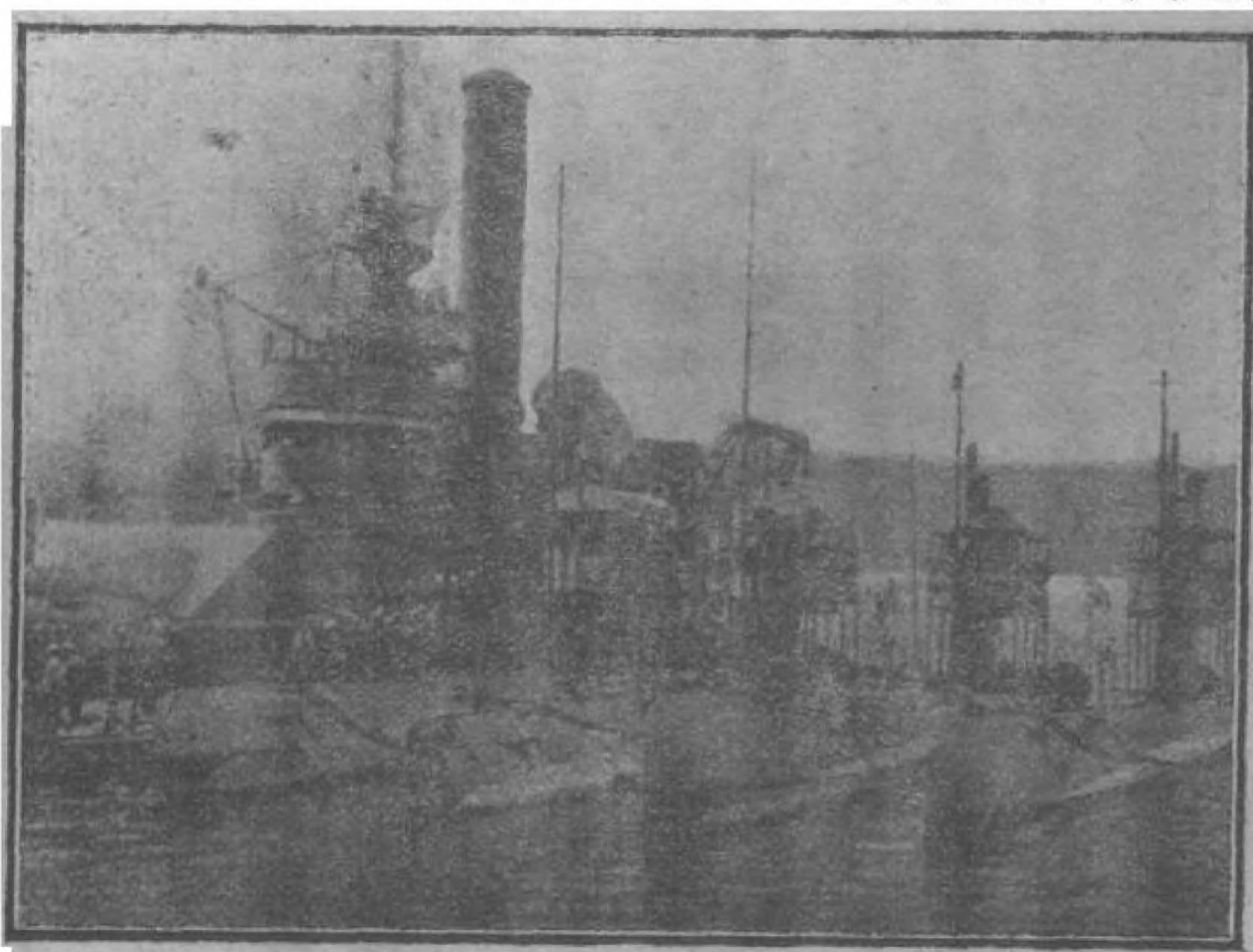
所眩。礮火竟無所施。而敵人遂越

過此重天險矣。

自裴氏發明此新戰術後。軍事中

人之論議。囂然以起。以為是誠良教訓。然事實上亦有

水雷猶在也。數百千具。滿布於港灣中。無論觸於敵艦



停泊赫德森河之美國戰艦與潛艇

飛射具。則其餘將不暇迴輪。而同歸於盡。更有與事實相違者。海峽中遍布水雷。縱使礮臺擊至無聲。敵船亦何能越塹而過。且破滅艇欲聯成黑烟之長陣。亦非易事。蓋第一艘必露出黑烟之外。若第一艘被沈。則第二艘無以自蔽。終必受彈。以此推之。長陣不能成也。

然。敵人以濃霧中進攻。則如何。曰。此時礮臺將無能為力。蓋探海燈平時照至六七里外。遇霧則半里外。即不能透物也。然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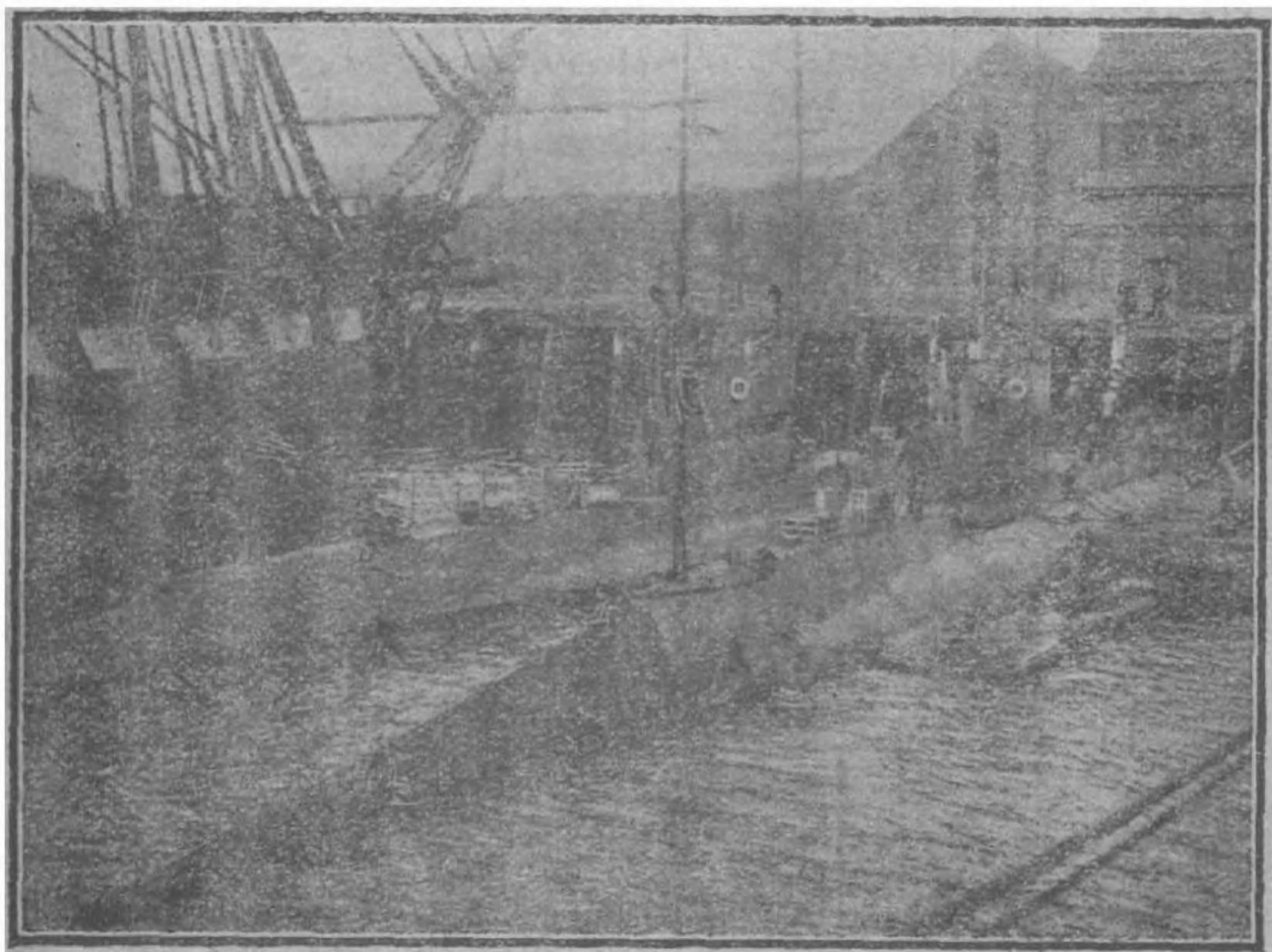
之龍骨。或礮臺司令之手指。立可石破天驚。若在天日清明之候。臺官可以任擊敵艦之首尾腰脅。無不如志。

著者嘗問一軍官。海港中水雷之布置。相距幾何。對曰。隨勢而異。大抵五十碼或七十五碼。又問反攻水雷欲

遇霧。猶可藉電力以測其所在不爽。

故為敵計。宜力謀去水雷。水雷去。然後可鼓輪而進。然而水雷可去耶。

在費歇島大操時。曾以潛行艇入海。搜求水雷之電綫而切斷之。或假電力使水雷作無損傷之爆發。但電綫既長且重。潛艇之人。既不能出於艇面。何能操縱自如。所可慮者。敵以飛機窺測水雷區域。以其虛實。返報本營。或墜落反攻水雷以爆發之耳。每反攻水雷一具。若能命中。可毀水雷三四具。



美國舊式戰艦與新式潛艇

毀此項水雷。至少應有若干之距離。曰。水雷之擊軍艦。遠在二十五碼。深在四五碼者。能穿艦底十五尺徑。反攻水雷之於水雷。亦猶是矣。曰。然則飛機頗能損及水雷否。曰。若彼擲下時能命中者。誠然。曰。然則何以禦之。曰。可由礮臺或海防軍艦。以快礮射擊。往往能制其死命。雖然。更有一常用之法。則用吃水較淺之船。駛過水雷區域。曳其綫起而切之是也。但此法過於冒險。若在晴天。礮臺之礮。固必如雨之

集。即逢濃霧。礮臺亦可遣派魚雷艇、潛行艇、礮艦等。掃

除此燬滅水雷之淺水船。縱令無此。猶可假偵察艦之力。以助其發礮。蓋設防之海港。俱劃爲無數方區。每區五百碼見方。地圖精密。測量正確。遇敵船來襲。設在第三千六百〇七方。祇須此令一出。各礮卽能於一分鐘內。齊向此方轟擊。初不必發礮之人。目能見敵船也。由斯以談。自熟於海防游戲者觀之。敵人斷難燬滅漢考克礮臺之水雷區域及探海燈。亦斷不能駛近海口。卽令其得志於漢考克礮臺。亦尙有瓦資華士礮臺。漢密登礮臺。足以阻其深入也。

著者嘗問某使館武隨員。將以何法攻我礮臺。答曰。此不可得之事也。汝美國不必學海防之術於歐洲。而歐洲轉可學之於美國。但美之海軍。雖已至善。惜幅員廣袤如此。恐區區陸軍。不足以保衛之耳。

更有軍事專家多人。亦持此論。謂礮臺設防雖密。然若

其從後掩襲。則何以禦之。海防游戲中已試驗之矣。設敵兵五萬人。從沙角之南登岸。則可以矚漢考克礮臺。則可以取納武辛克高原。則可以夜中竊過斯大登島。以襲瓦資華士礮臺之後。所疑者。敵兵果能登岸不假海口否耳。然是有先例可循。日本之攻山東。攻旅順。皆以小船運少數之兵。傅岸。卽以此兵修造碼頭也。若真至此地步。則紐約城亦不堪設想矣。

曰。然則如何而可。曰。是必有強有力之常備軍。曰。幾許。曰。以吾國幅員之大。除海防礮隊外。至少須十五萬人。而後備續備不與焉。曰。吾國之國民軍何如。曰。華盛頓於一七七六年。致議院之書。已先我而言之矣。恃國民軍。無異倚一破杖。蓋田間新集之衆。不足當節制之師也。今日之國民軍。雖較之華盛頓時有間矣。然以禦外國之勁兵精卒。其可冀耶。

運河政策

譯日本『新
公論』雜誌

高勞

十九世紀以來。鐵道輸運日就發達。同時水道輸運亦異常進步。比來各國多從事於運河之開鑿。其影響於交通機關至巨。且從軍事上觀之。亦有偉大之效用。自歐戰開始。蘇彝士巴拿馬兩河之關係於戰事。已爲世人所注目。而幾爾運河。其裨益於德國之海軍。亦非淺鮮。故運河政策。決不宜忽置。茲就運河之事蹟。敘述一二。以供識者之研考焉。

一 運河問題

近頃英國頗注重於運河問題。千九百零六年。即距今十一年前。曾組織調查委員會。調查關於運河各種事宜。以補鐵道輸運之不足。擬將舊有運河。設法改良。並研究有無築造新運河之必要。英國四面環海。對於運河政策。尙如此注意。則凡建國於大陸者。其不可漠不加察也審矣。

運河者。人工開鑿之水路。利用天然之湖沼河川。以爲其一部分者也。大抵成於平坦之地爲多。若地勢有高下。而欲保其水之深度。則不得不設堰儲水。作閘門以便通航。

航路用之運河。有僅適於河船與可以通行海船之二別。又有水平式與閘門式之二種。水平式者。運河之水位與河海之水位相同。故船隻可以自由出入。然苟潮汐漲落顯著之地。則水平式運河之兩端。當備止潮之閘門。如蘇彝士河。南從紅海。北從地中海。可以自由出入。幾爾河則雖爲水平式。而兩端有止潮之閘。與蘇彝士河稍異矣。若夫閘門式運河者。則因河身各部分高下不一。故作水閘及閘門以區劃之。巴拿馬運河。其適例也。

鐵道可昇降於適度傾斜之地。若運河。則於傾斜之地。

不能不多設閘門。較爲不便。然苟在平原。而水之供給。得以充分。則無敷設軌條之煩費。固較鐵道爲勝。鐵道適於期其速達及貴重物品等之輸運。苟無二項之必要。則不如水路運河之爲宜也。

二 蘇彝士河幾爾河及巴拿馬河

蘇彝士運河。自古膾炙人口。經歷屆之擴張。今尙從事於疏濬。最近之工程。水深無在三十三尺以下者。大部分爲三十六尺。運河全長凡百哩。每年經過之船隻。其載重約共二千萬噸也。

幾爾運河。歐洲大戰中。異常活動。頗出世人意想之外。德意志北部一帶面海。惟丹麥半島。突出於其中間。將東海與北海分隔。此兩海之連絡。必經由丹麥瑞典間之卡脫加得及松得海峽。平時交通。已形不便。一旦諸國干戈相見。其困難更不待言。德人有鑒及此。乃於其國土內經營東海與北海溝通之運河。卽幾爾運河是也。是河東起於幾爾灣。西達易北河口。其全長六十一

哩餘。經數回之修築。最後之一回。投一億餘元之經費。自千九百零七年起。以八年爲期。作大規模之擴張。至千九百十四年全功告成。而歐戰勃發。德軍由比利時取道以攻法。卽是年八月間事也。此擴張之結果。運河中之橋梁。高出水面百四十尺。上立無線電桿。軍艦可自由通行於橋下。河面闊三百四十尺。水深前爲二十四尺。擴張後濬至三十三尺。其兩端之閘門。預爲將來擴張計。水深四十五尺。閘室之長約一千尺。闊約一百四十尺。由是蟄伏於幾爾軍港之艦艇。可以經由此港。出沒於北海。以肆擾敵國之軍艦及商船。若無此運河。則北海一軍港。究不足爲德國海軍之大策源地也。巴拿馬運河者。新築成之運河也。從巴拿馬共和國讓受沿運河地帶闊十里之區域。由南方太平洋沿岸之巴拿馬。以至北方大西洋岸之哥龍。長五十哩。爲閘門式之運河。先從哥龍前進。經行七哩之水程。而達於嘉敦堰。復經長千尺闊百十尺深二十八呎之水閘三級。

而至嘉敦湖北端。是湖乃儲蓄查格里河之水而成。高出海面八十五尺。長二十四里。其南端爲柯爾勃拉谷。谷爲人工掘成。長九哩。繼由批特羅米葵爾水閘下行。以達高出海面五十五尺之湖水。前進一里。再由米蘭蒂絡爾二重水閘下降。經八里許之水道。而抵太平洋。此運河之工程。異常浩大。全工費凡七億萬元云。

三 工事中之運河

目下開鑿中之運河。在法蘭西則有馬爾賽河之建築。是河乃謀馬爾賽與倫河之交通。其中羅蒲隧道。僅四哩半。而其掘出之土坪。計三十五萬坪。可謂大觀矣。其在美國。則有紐約河船運河。此河爲伊爾釐湖畔之布法羅市與紐約市旁之哈得遜河之連絡。目下正在工事中。深約十二尺。全長八百哩。水閘之數。共六十八。全工之費。爲三億四千萬。現已有一部分可以通舟。豫定本年完工。此河全工告竣。於法布羅與紐約市之交通。有非常之便利也。此外如中國。近亦有大運河疏濬

之計畫。向美國借款興工。是河爲千三百年前隋煬帝所開。南出揚子江。北貫黃河。過北通州以達渤海。經長時間之年月。漸就淤阻。運輸不便。如疏濬告成。中國東部之交通機關。當開一新局面也。

四 結論

英國運河。多屬於大鐵路公司所經營。故未能充分發達。然比來英人已漸覺悟。頗有倡議擬仿德國幾爾河辦法。從蘇格蘭東岸至西岸。鑿一大海船運河者。法國之運河爲國有。因此對於私立鐵道公司之運費。頗收調節之效。德國運河系。西始於瓦因河。東達於瓦衣克色爾河。中間尙有若干未成之部分。若全部告成。與舊有之河川。交資爲用。於輸運上有至大之便利也。

俄國於開戰以前。曾有一貫通西部俄羅斯大運河之計劃。擬從注入波羅的海里牙灣之里牙河上流。達於注入黑海之特尼蒲爾河上流。開一水運之路。計長一千五百四十哩。意大利則擬將波河與米蘭連絡。並將

倍尼斯與波河溝通。作一長二百八十八哩之運河。使米蘭化為一大海港。已從事於購買地畝。瑞士亦有從來因河畔之科不林士。作一運河以通瑞士色納巴湖之志願。時發表其規畫於瑞士雜誌中。瑞典曾開鑿一東從京城斯德哥摩以達於哥的婆爾

克港之大運河。去歲竣工。長二百四十哩。因此而波羅的海與北海。得以連絡。中間有著名之國立水力發電所。此外米國之阿海阿河及米斯西比河等。亦有相類之計劃也。

商務印書館發行



林琴南先生譯

偵探小說

羅刹雌風
一册 三角五分

神樞鬼藏錄
一册 二角五分

歇洛克奇案開場
一册 三角五分

貝克偵探談初編
一册 三角

貝克偵探談續編
一册 三角五分

世界民政流行圖說

愈之

民主政治。濫觴於歐洲。中世爲貴族政治所壓迫。蹶而復振。降至近世。其勢力遂瀰漫於世界。君主政治已成弩末。自此寰宇人民。乃得同登春臺。熙熙攘攘。享自由平等之樂。猗歟休哉。爰考民政消長之勢。繪爲數圖。而說明之如次。

第一圖 民政之曙光

民政之起原。在於十三世紀。千二百餘年時。英格蘭島國。首定憲法大典。

第一圖

Magna Charta 是爲以法律保障自由之始。自後百年。民主政治。崛起於瑞士。一三一五年。瑞士聯邦敗奧大利皇於摩格丁。Morgarten 瑞士



人民得脫離暴君之羈軌。建設民主之政府。迄於今日。之所取法。然則謂世界民政之發達。悉出英國之賜。不

瑞士獨以彈丸之地。得享自由。強暴不敢加以侵犯。是爲民政勝利之始。厥後至一三三七年。荷蘭人亦得解放。而享民政之幸福。於是自由種子。漸散播於歐洲各地。然其最能設施完善。爲世界民政國之法式者。厥惟英國。十三世紀之頃。英國幅員之大。不過一省。人口之衆。未及百萬。然能締造民政。建設法治。七百餘年。以至今日。遂有全球土地四分之一。人口三分之一。雖其國號稱君主。而其屬地人民。無不克享政權。其代議制度之完善。爲世界民政國

亦可乎。

試披閱第一圖。當中古時代。歐洲大陸。方籠罩於專制

黑幕之下。民

主政治。正如

晨星曙光。寥

寥無幾。其時

意大利與西

班牙之諸都

邑中人民。已

有管理租稅

行政之權。瑞

士荷蘭。已改

民政。而北歐

濱海諸城之

加入都府同盟（中古時。北歐諸大都聯結。以防衛海

盜者）者。亦漸獲解放自由。是為民政萌芽之始。雖其

圖 二 第



時民政勢力甚微。然猶幸有此芽蘖。萌芽甲坼。乃得有今日之盛也。

第二圖 專制政治之復盛

英王約翰。頒

布憲法大典。

在一二一五

年後。此百年

瑞士與荷蘭

始獲地方自

治。至一三七

〇年。北歐七

十餘城及意

大利西班牙

之民。漸獲自

由。過此以往。

民主政治。停頓不進。其時歐洲東部。為土耳其屬地。西

圖 三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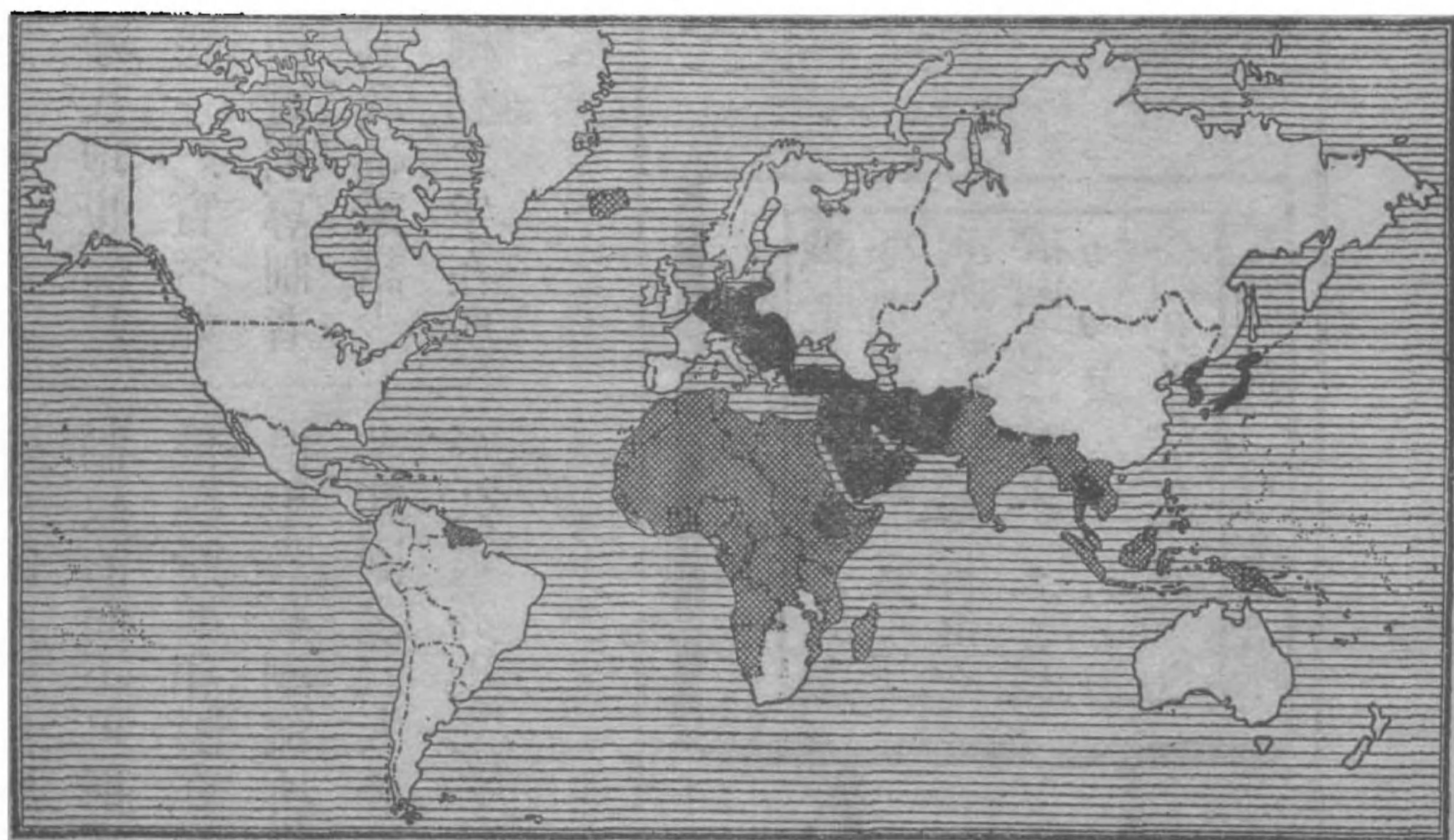


部則爲西班牙王飛力伯之領土。歐民處兩暴主之下。民政無由發達。意大利久被征服。法蘭西則困於暴君之下。日耳曼分爲數國。皆受君主之專制。故披閱第二圖。歐洲大陸之光明地。僅一島國（英吉利）一澤國（荷蘭）與一山國（瑞士）而已。蓋至是時。民政之命脈固已不絕如縷矣。

第三圖 貴族政治之壓迫

雖然。民政之厄運。固猶未已也。至於一八一五年。拿破侖戰後。專制主義。大揚其波。而民政乃掃地無餘矣。瑞士爲大陸唯一之自由國。至是先後爲法兵及俄奧聯軍所蹂躪。猶幸維也納會議。各國公認

圖 四 第



爲永久中立國。歐洲大陸。民主政治之維繫不絕者。賴此而已。荷蘭時已與比利士同隸君權之下。而俄皇則與普奧君主。締結神聖同盟。法王相繼加入。以保障歐洲之專制政治爲事。相約誅除民黨。阻害民政。於是意大利自由之民。首被放斥。波蘭被吞於俄。匈加利被虐於奧。民主主義至此。而摧殘殆盡矣。

第四圖 民主主義之世界

民主政治自經十九世紀初年之厄運。遂乃日益發展。至於今日。專制政體。已無立足之餘地。苟使此次戰爭。德奧敗績。則舉世界之專制瑕穢。舉可擴而清之。第四圖中。

白者為共和民主國。與君主立憲國中之主權操諸人民者。黑者為君主國。其劃以斜線者。則殖民地也。然是在中者。不可不辯者。君主之國。固有能行民主之實者。如英國是。反之民主之國。亦有名為共和。而實則專制者。如南美之阿根廷、巴西、智利等共和國。其政權秉諸少數武人之手。此種武人。程度皆甚低劣。權利之爭。在所

不免。國內紛擾。靡有定時。此等政府。寧可稱為武人專制政治。而不可稱為純正之民政。即在中國與新興之俄羅斯共和國。亦猶未能免此。雖然。世界民政之發達。已至於斯。潮流所趨。有非人力所能挽回者。今世少數共和國之武人專制。足以桀黠於一時。而不足以相持於久遠。亦理之必然者也。



新智識叢書

戰爭與進化 二角五

發明與文明 五角

開戰時之德意志 四角五

德國富強之由來 二角

動物與人生 六角

人類進化之研究 六角

商務印書館

居留墨西哥之各國僑民

美國曠觀報駐
墨通訊員撰稿

愈之譯

當十六世紀之初。墨西哥全境。爲印第安人所處。時有西班牙人考底斯 Hernando Cortes 者。率西班牙兵士數百人。征服其地。而占有之。自此西班牙人之移植墨西哥者。與日俱增。成反客爲主之勢。嗣後歷三百年。西班牙僑民。遂叛西班牙政府而獨立。故現今居留墨西哥境內之僑民。以廣義言之。則舍印第安人以外。均非土著。以狹義言之。則西班牙久爲其地之主人翁。不能視爲客籍。茲篇所述之僑民。則指居留墨西哥之各國僑民。與其母國尙未脫離關係者而言。此不可不辨也。

美國地位。與墨西哥最爲接近。最爲關切。就交通上言之。陸地則犬牙相錯。鐵道縱橫。汽車往來。日必數起。海道則僅隔一衣帶水。帆檣相望。輪舶如織。且墨自建國以來。一切政治。多取法於美。以故墨西哥人民。與美國

人民。情誼較親。而墨西哥僑民中。亦以美人占其多數。美藉僑民。尙能得土人歡心。土人所仇恨者。厥惟西班牙人。吾美人之初至墨西哥者。常以墨本西屬。且國內尙沿用西語。宜較他人爲密切。胡乃仇視若此。及細爲考察。始知正惟曾爲西屬。故不免遺有政治關係之惡感焉。且不僅政治上之關係已也。尙有經濟上之關係在。蓋西班牙人之在墨西哥者。多握有經濟之權力。其地位正與僑居美國之猶太人相同。吾美人民語及猶太人。輒詈之爲守財虜。在墨西哥。則常以此惡名加之於西班牙人。考其所以積恨之故。其由來者漸矣。蓋西班牙商民。多在墨境開設典當。盤取重利。墨民之貧乏者。多持財貨家具。質諸典肆。既有銀錢。則赴酒肆痛飲取樂。此等酒肆。又多爲西班牙人所設。以是之故。土民乃日益貧窘。心念設酒肆以耗吾金者。西班牙人也。設

典當以括吾重利者。亦西班牙人也。是不啻以酒肆爲餌。而奪吾財也。蓄念既久。積日既多。遂成一種仇視之思想。又墨西哥國中之牧師僧侶。以西班牙人占最多數。其國激烈分子。欲謀限制教堂之勢力。遂與西班牙人爲仇。此亦其一因也。

據某氏調查。一九一一年居留墨西哥之西班牙僑民。凡二萬人。美國僑民凡三萬人。英國僑民凡五千人。美僑爲最多。而西班牙次之。又據一九一〇年之調查。則墨西哥人口凡一千五百萬有奇。其中有僑民十一萬六千人。自此以後之六年中。墨國革命迭起。喪亂紛乘。僑民之數。必爲之大減。雖近日墨國秩序紊亂。人口確數。不易調查。然約計之。則此六年中僑民之數。至少當減少百分之五十。其中以美僑減少之數爲尤多。又法國居留墨西哥之僑民。約比英國略少。德國僑民與之相等。法民之在墨者。與土民頗能相安無事。此等法僑。多經營銀行及布帛等商業。英國僑民亦多爲土民所

歡迎。其所營之事業。與美僑相同。以畜牧及開礦爲務。此等僑民。以坎拿大人爲尤多云。

華僑之居留墨西哥者。多以開設菜館爲業。凡熱鬧之火車站。靡不有中國人設立之菜館。烹調亦頗可口。記者初次抵墨時。赴各埠中國菜館便飯。其所製食品。仿美洲式而別有風味。旁墨西哥城之鄉間。多有華人所耕種之園地。其形式特異。其所產蔬菜。卽以供菜館之用云。華僑多有娶墨西哥人爲婦者。然其族自成團體。不與土民聯絡。問其故。則曰。吾輩意在發一注大財。歸國享福。不能久居此邦也。

對於墨西哥人與中國人之關係。有一不可索解之問題。當世績學之士。紛紛聚訟。尙未能道其所以。卽印第安部落中。有一派人種。其面貌絕類。漠不相關之中國人是也。此種印第安人之形態面色。與中國人可謂完全一致。假如此等人種自太平洋上岸。則未有不指爲中國人者。其所以相類之故。頗不易於解釋。於是有多

數學者。謂新大陸開闢以前。住居美洲之土人。在古時必與中國人同種。其憑證有數端。舉之如下。亞士塔克人 (Aztecs) 古時居住墨西哥之土民。即印第安人種之一。及亞士塔克以前之土人。所信奉之石像。與中國古代之風俗。頗相類似。此其一也。中國人之居育開單 (Yucatan 爲中亞美利加之一半島) 者。多能操馬耶 (Maya) 語。馬耶爲印第安人中開化最早之民族。華人習其語言甚易。雖西班牙語爲歐洲各國國語之最易習者。然華人之習西班牙語。遠不及習馬耶語之容易。可知馬耶語與華語必多相類之處。此其二也。由是二說。中國人與美洲土人之爲同種。殆非無稽之言。然中美之間。相去數萬里。中隔太平洋。歷史上亦無殖民之跡可尋。此二民族之是否同種。殆猶未能加以徵實也。

華僑之在墨西哥者。據最近統計。約近萬人。此等華僑。登陸後。多不喜遷移。然以時爲墨西哥人所殘虐屠戮。

故其數漸減。考墨西哥人之殘殺華僑。實不由於仇恨。而由於蔑視。蓋墨人眼中視華人。幾不齒於人類。可以任意供其玩弄。往往有瘋癲之墨人。以殺害華人爲娛樂者。墨西哥之兵士。向日視民命如草芥。其視華人之生命。殆不如一犬。故任意殺戮。而無所忌憚。記者曾親見一事。可爲佐證。一日。余自討倫 (Toluca) 至高密拍拉 (Gomez Palacios) 街車中。乘客已滿。時有一華人攜一五六歲之幼孩。同坐車中。適一墨西哥婦人。體甚肥胖。立車中。苦無坐位。乃婉告華人曰。君能抱幼孩於膝上。使吾獲一席地乎。此華人即應之以謾罵。繼一同車之美人。出而勸解。華人詈益厲。且語侵美人。肆口謾罵。爲華人之長技。殆無足怪。從中和解之美人。亦不復發言。惟詢被辱之墨西哥婦人。住居何處。墨婦一一俱對。已而車抵高密拍拉。墨西哥婦人下車自去。此美人乃告警兵以華人謾罵之情形。警兵立時逮華人去。且判以槍斃之罪。於是美人乃向警官懇求。謂其罪當不至。

於死。余今可同此華人往覓被辱之墨西哥婦人。使來此面質云云。於是警官命警兵二人與美人押送華人往覓墨西哥婦人之住處。不幸美人忘其地址。自城至鄉。徧覓不得。烈日當空。不勝困倦。美人見華人之獲罪。心頗憐之。乃婉詞懇二警兵。意欲縱之使去。二警兵曰。先生欲令此人去耶。得此材料。無端釋去。大是可惜。吾儕今尙有用處。言時。舞其來福之槍。意頗欣然。美人曰。爾曹需此華人欲何爲耶。警兵曰。吾將使此人立於屋旁。吾自遠射之。以覘吾槍之能中鵠否。由是此無辜之華人。遂被害於途中云。此記者所親見親聞者。墨西哥警兵之殘酷如是。噫亦慘矣。

數年前討論倫城內有屠戮華僑之舉。其事可謂墨西哥歷史上之一大慘劇。其肇禍之始。起於何因。說各不同。惟多數則謂起於一淘酒之兵士。先時有一兵士醉後行街中。見一華人。卽拔刃刺殺之。華人既斃。兵士搜其鞋中。有銀錢甚多。於是墨國兵士。以爲華人鞋中。皆藏

有金銀。故見華人。則殺之。而搜其鞋中之所有。華人無辜被殺者。不可勝數。城內街道中。累累橫臥者。皆華人之尸也。事後。華人鑒於橫禍之飛來。皆知所戒懼。凡僑寓墨西哥者。皆散居各地。不復如前時之聚族而處。且聞有一華人被害。則皆率其族逃而至他處。寄人籬下。其可憐有如是者。

美國報紙。多載日本對於墨西哥。有何種野心。張大其詞。謂日本在墨西哥。某地駐有陸軍。某港泊有軍艦。一旦中美開戰。僅駐墨之日軍。卽可制美國之死命云云。然以記者觀之。日人之在墨西哥。商業上足爲吾美之勁敵。則誠有之。若謂日本在墨。懷有機械心。將謀危害於吾美。則未必然也。現在往來日本與墨西哥間之航路。有一日本郵船。按期往來。搭載客商。轉運商品。日商更與墨政府訂約。浚深馬柴脫蘭 Mazatlan 港。預備行駛輪舟。又有謂墨政府近日曾向日政府購買軍火。則其事之信否。不可知矣。據一九一一年某氏之調查。

墨西哥國內有日本僑民八千人。又據近來日本駐墨公使之報告。則謂墨國僅有日僑二千人。更由種種私家之統計。則現在僑墨之日人。至多當不過四五千人。日本僑民亦如華僑。多有娶墨西哥人爲婦者。

居留墨西哥之各國僑民中。所營事業。當以德人爲最占勢力。德國僑民與英美僑民不同。多習西班牙語。娶西班牙人爲婦。竭力與土人聯絡。於墨人內情。知之最深。故其商業。亦最發達。德人所製之時計縫衣機。留聲機。多能暢銷國內。五金器具。銷路尤廣。皆德人所製。自戰事發生。雖少退步。然今日德人則正竭力預備。冀於戰後攫得墨國全境之商業也。

德國之在墨西哥。勢力最爲雄厚。昔西班牙詩人旭爾托 *Illegia* 曰。世界將來惟三大國。墨西哥日本與德國是也。此三大國。一旦聯合。則可使美國之疆域。屏於地圖之外云。是言也。實可代表墨西哥一般理想家之心理。蓋德國深冀以墨西哥爲殖民地。俾得在新大陸

遂其侵略之野心。墨西哥則深恐美國之侵略其領土。亦願受德國之保護。墨國政府向日夢想與德國及日本聯盟。以驅逐美國之勢力。且與南美諸國。如阿根廷、巴西、智利、祕魯、及拉丁亞美利加諸國聯合。冀成爲美洲之一大國。此種理想。蟠據墨人之心。而不能去。於是野心國之陰謀家。乃得乘其間以入矣。

自墨西哥迭更喪亂。各國僑民。多受損失。於是各國多派兵保護。國際關係。遂益紛糾。此種問題。頗難解決。記者之意。以爲就今日墨國情勢觀之。爲墨國計。爲僑民計。則英美法日諸國僑民。皆當取法德僑。與土民相習。進而在墨民社會中。占一位置。漸與土民同化。則墨民囂張好亂之風俗。爲僑民所化。自能漸次改革。而底於安靜。南美洲諸國。所以較墨國爲易治者。良以國內多外國僑民。此等僑民。其言語風俗。與土民相同。故能互相同化。而安於無事。今日墨國之僑民。苟能習土民之語言。與土民通婚嫁。積日既久。風俗變亂。社會之紛擾。政治之困難。自可因而減少矣。

戰後之平和同盟

譯日本東京
朝日新聞

趙仙洲來稿

當十九世之紀末葉。英德以及其他各國。軍備之競爭。一美國雖於南北戰爭以後。更有一八九八年之美西戰。頗烈。各國人民為負擔過重之故。平和同盟之運動。亦非常盛旺。一時世界上。平和協會之數。幾達數百。而關於平和之各種會議。亦屢次開會於各地。萬國平和會議。尚有開會兩次之事。倘無歐戰之勃發。當更有第三次會議之召集矣。歐美諸國民。對於平和運動。雖有如是之高熱。倘未飽嘗戰爭之慘害。故必如何顧念平和而後可者。未之或知也。



受傷兵卒肌肉內有鋼鐵屑等藉電磁移去之

爭。殆不足謂為有戰爭之價值。英國當南阿戰爭時（一八九九年至一九〇二年）雖因敵國透蘭斯巴魯勢甚頑強。而有一時之小挫折。若以號稱世界強國之英。而與舉國皆兵。尚不足十萬人之小弱國戰爭。縱互若何長日月。而人命之損害未達十萬。

故從其大體觀之。英國並未因此戰爭而備嘗種種痛苦。德國由一八七〇年以來。晏然無事者久矣。即伊大

利之伊土戰爭亦無特筆之必要。歐洲諸國中比較的經過大戰爭者。厥惟俄國。然當日俄戰爭時。日本雖已傾注全力。而在俄國不過一殖民地戰爭耳。

歐洲諸國民於過去五十年間。雖因擴張軍備而有負擔過重之苦。而所謂戰爭者。果爲慄然可恐的人類之大慘禍乎。尙乏備嘗之經驗。故在歐美諸國。平和論者不論若何奔走呼號。其呼聲終未達一般人之耳骨中也。更兼是等平和論。每有傾於輕浮淺薄之弊。故平和論者雖已舌敝唇焦。終未能收若何之效果也。然究其主因。仍不外一般人民未嘗身受其害。不知戰爭禍害之可恐耳。夫今次之戰爭。百年戰爭以上。

之戰爭也。由開戰以至今日。約二年有半之間。各交戰國所蒙物質上之損害。若以金錢換算之。僅戰費一項。既達一千三百億。日下每月委於烟塵中者。尙不下五



英新發明之外科機藉電磁而移眼中之鋼鐵層等

十億。各交戰國爲支拂戰費之故。或增徵租稅。與國民以直接之苦痛。或發行公債。重後世子孫之負擔。將來僅將利息償還義務加於國民頭上。既已不堪其苦。遑云本金耶。又爲敵所蹂躪各地之數千萬人民。田園爲之荒蕪。家宅爲之燒毀。喪財廢業。父子兄弟。流離失所。人生之愁苦。至是已達其極。當其對峙時。怒搏太空。躍擊水面。橫跨歐亞。縱貫海空。其範圍之廣汎。爲亙古所未有。甚至殺人

之機器亦應用新知。而不憚毒瓦斯之使用。死傷之多。有史以來。恐無其例也。今日歐洲諸國民。依戰亂之教訓。當有沈痛而且深刻之經驗矣。迴溯由一七九三年至一八一五年。二十二年間之歐洲戰爭。其人命之損害。僅二百萬。平均每年不過十萬。今日之戰爭。為期僅二年有半。人命之損害。竟達千二百萬之多。比之百年戰爭約增六十倍。交戰諸國民之生命財產。貢獻祖國者。已過半矣。無怪乎所有之家庭。盡埋頭於鬼號神泣之愁雲中也。

因此次戰爭而被慘害者。不獨交戰國已也。位於歐洲諸中立國。經濟上已受非常之苦痛矣。就中為交戰國所包圍之瑞士。實與交戰國感同樣之苦痛者也。遙隔



馬基頓法軍戰線內遭水災之情形

於非拉鐵路費亞之獨立閣矣。此同盟會之目的。不在歲然對於戰爭之慘禍。亦不得漠然視之。毫不關心。故戰後之軍國主義。或有愈加猛烈之傾向。亦未可知。若由交戰國民方面觀之。彼等既親受深切之痛苦。心膽俱寒。能不以數十倍於戰前之力。集成一最有勢力之團體。傾注全力。運動平和同盟也乎。特於平和運動中。尤宜注意者。平和強制同盟會之運動耳。國前大統領塔虎脫氏。已於去年六月十七日。開成立會

立於交戰國之間。居中調停。使戰爭終熄。而在使戰後之平和同盟。爲永久的。以達其消滅戰爭慘禍之決心。而組織世界強國間之平和強制同盟耳。美國現任大總統威爾遜氏曰。由今次戰爭之教訓。而知局外中立之難矣。將來世界戰爭再有勃發之日。我美國有不得不參與者焉。苟欲防豫戰端之再發。宜認此同盟會爲必要機關。他如秀斯古列（英前外交大臣）兩氏亦與威氏有同樣之意見。然則平和強制同盟果何物乎。卽依外交上之手段。不能解決之國際紛爭。限制其使用武力。由選定之裁判官。以尊重法律爲基礎。使其平和了結也。此事古來卽屢行之矣。

當前世紀之中頃。起於美國南北戰爭中之阿拉巴嗎號事件。英美間之大紛爭。因有仲裁裁判之故。不費一兵。而圓滿解決。其後依此而得以無事解決之大問題。不知凡幾。往事悉前例也。故謂仲裁裁判有貢獻於國際平和之大勢力。恐無論何人不能否認者也。然而若

遇特別爭議。不但外交上之手段不能解決。而當事國之輿論又復激昂時。縱付諸仲裁裁判。亦甚困難之事也。故必豫結仲裁裁判條約。令其服從約規。而後始能闡發平和維持之效能焉。查此義務的仲裁裁判條約。乃威斯托法利亞條約之一部也。當十九世紀之初。卽盛行於中美及南美諸國之間矣。其後伴於平和運動之熾烈。益以此爲解紛之一手段。同時以仲裁裁判可代政爭之思潮。亦至是而達其極。至一八九九年。因有俄皇之提倡。而國際的義務仲裁裁判條約締結之議。始提出於和蘭海牙所開之第一回萬國平和會議矣。卒因有反對之者。僅認此條約於國際紛爭之解決上。可以仲裁裁判而執最公平且有效力之手段。故於一九〇七年。開第二回萬國平和會議時。致義務的仲裁裁判條約之締結。再爲會議之重要問題。當時參列此會議之四十四個國中。表同意者。已有三十一國之多。因有德意志之反對。而未見諸實行。雖然。自是而平和

運動愈加一層之緊張。義務的仲裁裁判條約要求之聲亦愈高矣。故一九〇三年英法兩國之間。遂有義務的仲裁裁判條約之締結。其後互結此約者甚多。明治

裁條約外。比較的輕微而且危險極少之事。則付諸仲裁裁判之中。乃顛倒本末輕重者也。此平論者所以於一九〇三年英法仲裁條約成立之時。唱此等條約貢

四十一年美日所結之仲

獻於國際平和者極少

裁條約。其實例也。元來國

之說也。

家間之紛爭。有法律問題

當一九〇八年（明治

與政治問題二種。因政治

四十一年）日美締結

問題。非性質上的司法手

仲裁條約之時。英美之

段所能解決之故。此種仲

間亦有與此同樣之約

裁條約對於可以付諸仲

束。至一九一一年又有

裁裁判之紛爭。僅限於法

可以代表此仲裁條約

律問題者。雖非無理。對於

之腦克斯布拉一斯條

此種條約最抱遺憾者。即

約之調印。於此條約之

例外條文之設也。日美仲裁條約中。有所謂若關於兩

性質上觀之。所有一切國際紛爭。均不妨付諸仲裁裁

締約國之緊切利益。或名譽。又第三國之利益時。不在

判者也。即依外交上之手段不能解決之問題。盡惟仲

此限云云。置紛爭中重大問題易為興戎原因者。於仲

裁是賴也。故一九〇八年條約上所設之例外條文。亦



英軍駐馬基頓時軍官發給通行券於人士

悉包括之矣。此條約雖比一九〇八年之約似有多少~~~~求以平和之手段解決一切紛爭之故。更試行其新活之進步。仍與前約有相類之缺陷。即依此條約尚無解決易為戰爭原因之政治問題故也。雖因紛爭之性質。不妨付諸仲裁裁判。而當事國之一方。如不欲受仲裁裁判時。未嘗不可令共同調查委員會之自國委員。乘法律政治兩問題不能明白區分之機。主張不得付諸仲裁裁判。以脫其羈絆也。由是觀之。一九一一年之英美條約。其制限不過形式上者耳。實際上與一九〇八年之約又何異乎。此條約卒因調印尚未簽押之故。為美元老院所打消也。宜哉。



(形情之薩尼在)信戰候守旁路外門院醫集羣子女國塞

動。而於一九一三年四月。對於世界各國。又提出所謂布來安平和條約締結之議。其時各國贊成者頗多。至去年十月一日。與美國締結此約者。在歐於法俄英伊之外。更有五國。在亞則有中華。在美洲。雖所結之約。內容互有差別。而美和條約第一條云。(一九一三年十二月)「兩締約國不論紛爭之性質若何。從前之仲裁條約又協約。於其文言難於適用。或事實上

於是突飛的平和論者。前美國國務卿布來安氏。為講不能適用之場合外交上之手段。悉歸無用時。依同條

約第二條所定之方法。付託於常設國際委員會一聽其審理或報告。當審理進行中。或報告未提出之前。不得有開戰之宣言。及戰鬥開始各行動。』查一般的義務仲裁裁判條約。不但國家間之紛爭為政治問題之場合。不受此仲裁之約束。即為法律問題。如關係重要。亦置諸條約適用範圍外。故外交上之手段。不能解決之紛爭。別無強制其平和解決之途。此平和論者所以引為大憾者也。今布來安平和條約之所以提出。為補此缺陷也。故

之輿論。緩和其緊迫之國際關係。使當事國尊重國際委員會之報告。則紛爭或能平和解決。亦未可知。此布來安平和條約上國際委員會之所由設也。然此條約

國際委員會之報告。雖無可以使之平和解決之力。而紛爭當事國。若付此紛爭於國際委員會時。由報告提出之日起。一個年內。不許開戰。以沈靜其當事國沸騰



軍意亞爾卑山運輸重砲之狀

雖可補充義務的仲裁條約之缺陷。若此二種之條約。並行於各國間。縱於一切紛爭不問為政治問題。法律問題均可平和解決。倘因無確保世界平和之力。締約國或背約而不肯付諸仲裁裁判。與國際委員會之審理。或雖受裁判與審理。而不服判決。對於違約者。又毫無強制之力。於國際平和上。仍恐無多大之希望也。更能補此缺陷者。惟有平和強制同盟耳。茲就

平和強制同盟試略述之。

依會長塔虎脫氏之主張觀之。此強制同盟會之成立。無須世界所有各國一律加入。歐美及亞細亞諸強國。卽有英俄法伊德奧美日之加入足矣。爲制定國際法之故。設一與海牙萬國平和會之列國會議相似之同盟立法機關。又於國際紛爭平和解決之機關中。設仲裁裁判所。與調停委員會。專司外交上手段不能解決事件。其事件之性質。依司法的手段得以解決者。則惟仲裁裁判是賴。如其性質上非司法的手段所能解決者。則歸調停委員會審理之。同盟諸國間。遇有紛爭。若其一方不履行平和解決之手段。直然開戰時。同盟內他之所有國家。先對於攻擊國。絕其經濟上之交通。或加以壓迫。以促其反省。至萬不得已時。則協同訴以兵力。以期收國際平和之效力。此際美國若加入此種同盟會。恐關於亞美利加以外之問題。有不得不參預者焉。何能免違反門羅主義之嫌。此美國識者往往以此

理由反對強制同盟也。塔虎脫氏雖亦認反對此同盟之理由爲正當。而爲期世界平和之大目的計。不得不犧牲此門羅主義耳。

夫平和強制同盟會之組織。並非創舉。三百年前法國亨利四世之永久平和案。既已公之於世矣。其後更有同國僧正散皮耶路案之出見。至十九世紀。世界之永久平和論者。遂愈出愈多。如盧梭、貝恩薩木、闕透、及近時之列一豆羅、季肯孫、斯鐵豆、屋馬奴等皆是也。

亨利四世案。雖足爲永久平和案之先驅。而最惹人注意者。散皮耶路案也。該僧正關於永久平和之著書。已有三卷之多。第一二卷出版於一七一三年。至一七一六年。又有第三卷之出見。殘餘之部分。則出版於一七二八年。今試將該著作之概要。略述之。以供參考。該僧正爲使世界永久平和之故。曾定有絕對必要的根本約規五條。查亨利四世案之主旨。首唱奪取哈布斯布路奴家之領土。作一歐洲各國間完全勢力均衡

之局。而建設永久平和案於此基礎之上也。散皮耶路。則以歐洲基督教諸國之現狀維持為基礎。而規定者也。故對於是等國之內憂外患。不能不為相互之領土保障。此永久的平和同盟之所由組織也。其組織法。即由同盟諸國。各出代表。組織一平和元老院。以當立法機關。又為鞏固同盟與其他之利益計。以多數可決定約規五條。命為根本法。非全會一致不得變更。同盟內各國間。遇有紛爭時。不准濫用武力。必先依賴同盟諸國之調停。再不奏效。即令如前所述之元老院。以仲裁裁判仲裁之。苟不服仲裁裁判之判決。各同盟國。為執行強制判決之故。不妨利用兵力以壓迫



之國際軍隊之設。實以此耳。但此軍隊宜置於國家軍隊以外。兵員軍費均由同盟國負擔。詳言之。雖國不論大小。宜出同數之兵士。而為維持負擔之公平計。小國

所應出之費用。不妨令大

意國幫同負擔。以免畸輕畸重之弊。如是則同盟內平和之確保。或能持久。亦未可知。茲將散皮耶路及諸大家之平和案。與平和強制同盟相比較而論評之。

一、多數之平和案。解決國家間之紛爭。專利用仲裁裁判。而散皮耶路案。則先出以調停手段。如不能奏效時。始付諸仲裁裁判。然而紛爭中。可為戰爭之原因者。其性質上多不能依司法的手段而解決之。既已陳述於前。故是等平和案。到底

無確保國際平和之力焉。至於平和強制同盟。則仲裁裁判與調停併用之。遇有紛爭。可分別法律問題與政治問題而施解決之方法。於實際之應用上頗得其當。二、多數之平和案。紛爭當事者如不服從仲裁裁判之判決時。則以兵力執行其判決。至平和強制同盟。則應紛爭之性質。或付仲裁裁判。或出調停手段。其中雖亦含有強制之意義。尙無充分之強制力。耶列屋托博士曰。國家間之紛爭。不但宜強制之使其平和解決。即仲裁裁判之判決。亦不可不強制其服從焉。否則不能達強制同盟之目的。三、多數之平和案。雖強制之手段專限於兵力。而如是

之同盟。易招戰爭同盟之惡評。至平和強制同盟。則竭力迴避兵力之使用。故對於反同盟之旨趣而濫開戰端者。同盟各國協同一致。斷其通商郵便電報等之交通。依經濟上之壓迫。而促其反省。再不服從時。不得已始用最後之手段。四、平和強制同盟者。結獨立國家間之同盟也。遇有使用兵力之場合。各國軍隊協力爲之足矣。散皮耶路案則必需於國家間組織聯邦。附設議會。編制軍隊。分擔費用而後可。是不啻於國之上更造一國家也。故不於國際組織大加改革。難望實行。若平和強制同盟者。則較是而事半功倍者也。



探海述異記

英國 C. Allenandry 原著

知非節譯

緒論

探海之學。在百五十餘載前。古人已有導其機者。然至十九世紀中葉。能洞悉大海巨洋之奧區者。仍鮮其人。叩以海底之生活及其狀況。大率本自懸揣臆度。欲得精確不移之學說。洞明洋海之底蘊。足以供人採擇者。不數數覯也。

千八百七十二之末。威廉遜兄弟駕英吉利皇家巨舟濟能齊號 (Challenger) 自扑子茅 (英南方海口) 出發。航行世界。計時三載有半。其目的在考察世界各區洋海外界之狀況。及博物學之實驗。其結果直含事實上、統計上、及模範上之行爲。合全世界博物成績。以表顯異常之價值。方其幸告成功之時。實爲最初提倡航行者意想所不及。考其新發明之科學。卽今所謂探海學是也。

洋海平面之底。包羅萬象。初入其境者。恍似新奇世界。光怪陸離。無可捉摸。及屢經體察。始知動物界及植物界所表顯之形體。種類至爲繁蹟。自美麗珍品。及劣等動物。凡非目力所及覩者。無不蔚爲大觀。其中或基自原來之物體。或由天然之組合而成。凡屬淵深廣博之中。所有未經發明之物。吾人初非無術以玩索之也。方濟能齊號實行探海之初。首先舉網捕魚。次則以網挖泥。其發明者。卽海底動物之現狀。與海洋中部所含各項之柔泥。至其後來表顯之事業。以量水之功用爲尤大。據其時量度所得。海洋最深之部。在太平洋遼遠之區。實爲二萬七千尺。而最近之測量。則太平洋最深者。直三萬二千尺有奇。蓋已逾六英里之深矣。設使取埃佛勒斯峯 (世界最高之峯在印度境內) 納諸太平洋最深之部。則是峯較洋面反低三千尺。在今日科學

之精邃。自較濟能齊先時所量度者爲確。然濟能齊先河之導。其功正不可沒。其他重要之點。凡旅行時所考察所搜集。經文明國著名之專門家。潛心研究。益以說明。其用愈顯。觀今日官府之記載圖畫。洋洋巨觀。裝成巨帙五千卷之多。則知當年實具最大價值之觀察。且有不可誣之事實也。

海洋最大之部。日光從未嘗透入。其在千二百尺之下。恆昏黑不見天日。少許光綫。僅噴自有磷光之動物而已。進而論之。海底最深之處。以乏陽光故。植物之生涯。幾消歸無有。據探海名家約翰馬利 Sir John Murray 所計核。海底缺乏植物者。不啻十分之九也。

夫探海之學。本極深奧。歷無數之艱辛。進行不得不遲緩。吾人欲實測海洋之深淺。終苦學識不甚完全。不得不需間接之觀察。蓋洋海之面。可直接而觀其大概。若欲施其學術。試驗於深淵之下。則常係於量度之器具。與適宜之工作。脫遇危急之頃。此等冒險舉動。直浮沈

上下於深匿隱祕之中。更難從海面以爲之助。故非具量水之用器。潛海之能力。以及其他種種之方法。則不足與語探海之生涯也。

不觀活動影戲乎。其始僅備遊戲而已。至語其終最大之效果。實不僅娛樂之需。直爲學術上必要之品。與各種科學具密切之關係。今者活動影戲新發明之現象。獲自海底生活者。毫髮畢露。吾人獲此影片。可恍然於威廉遜兄弟之勇耐及其能力。實爲今世紀惟一之探海家。用能運用機械。舉海底行程三十英里內新奇之全景。呈露於耳目之前。即海旁奇妙不可思議之境界。亦可描寫其大段也。夫物性之新奇。不論爲植物界或動物界。與吾人接觸者。實具無量數之形體。此外如以海絨捕魚及以珊瑚捕魚之妙用。尤有屢試不爽之術。故水族中有觸吾眼簾者。便欲奮勇前進。不啻手一小刃。與巴哈摩羣島絕巨之鯊魚爭鬪。不顧危險。出死入生。繪成照像。歷歷在目。斯固探海事業之最奇異者。夫

此驚心動魄之景物。一經見諸影片。固萬目所共覩也。

探海計畫之由來

自創造新物者之心理觀之。回溯某種計畫之進行。自原始以迄結束。固關係極鉅。獲益靡淺之舉也。夫寶貴之計畫。不堪枚舉。不幸時機未至。中道消滅。而其所以失敗之緣由。大率緣此等之計畫。未嘗見諸實行。否則缺乏商業上之價值也。缺乏學問。或缺乏經濟。在在足阻其進行。無以成美滿之效果。

凡創造新物而具重要價值者。其始基恆肇自目前意外之感觸。今吾書欲敘威廉遜兄弟探海之能事。不得不追述其父柴勒斯遇險之時。

前者柴勒斯駕扁舟。離哈得拉斯角（美之東）時。猝遇颶風。機械俱壞。舟既旋轉。水遂噴出。如穿穴之瀑布然。柴勒斯立即覺悟。欲斯舟無覆沒之虞。宜關閉夾板之縫。旋又本其敏捷之性。屈其軀於舟旁帆布之囊。另嵌玻璃其旁。俾獲觀覽風濤與水綫。遂因此而觸悟探海

之作用焉。

其始也。僅備風雨之飄搖。求免危險而已。進而上之。則直可以覺悟。探查洋海中部時所採用之方法。於是威廉遜復做其意。製量度巨海之筒。以考察海底生涯。自暫時應用之帆布囊而放開之。所伸長奇異之眼界。不僅衆人視之。饒有興趣。自生物學家及動物家觀之。亦驚爲絕巨之價值也。

今即威廉遜量度巨海之筒。於此書說明之。主要之點。區而爲三。（一）人可升降其內。（二）可抗抵海水之壓力。（三）運轉極易。

方威廉遜初製量海之筒。懸諸舟之下部時。先燭以最巨之燈。俾舟中觀者。一覽無餘。筒長四五十尺。直徑三尺。又慮潮水暴漲。或舟移動。則管易於搖擺灣曲。因而伸展集中之鐵繩。使之操縱自如。厥狀恰如琴絃之相和然。蓋此量海之筒。固取其穩定不搖。仍欲其隨機活動。若機件稍不柔軟。則此等長而笨重之物。自舟曳之

入海。易與水流相逆。行且不免破裂矣。

千九百十二年之夏。某夕威廉遜柴勒斯之長子威廉遜而勒斯。初至加敦（中美部之北）某村。日甫沈西。於烟霧中望見高巍之屋。其長而斜之影。覆於屋頂。望之恰如海底怪異之礮臺。其心目中遂日懸此非常之景。若與其所描影片互相輝映。所謂影片者。卽而勒斯所覩之魚。取自水族館者也。於此可見人間偶然之事。觸人感悟者。卽印入其腦際。乃舉其父所發明量海之筒。益加研究。而收效不淺。而勒斯之任事也。其視爲能力所及者。莫不獻策於柴勒斯。欲見諸實行。柴勒斯於其所提議者。似未十分措意。或尙未識此項計畫之重要。然亦未嘗否認其說。謂其絕不可行。而勒斯以爲其父柴勒斯已默許之矣。因偕其弟喬治共同實行探海之業。論其行動。雖似繼續其父之志願。然其所遇之境。有前此所未經嘗試者。是威廉遜兄弟。直不啻探海之發起人。其從事工作時。乏預先之經驗。實爲成功遲速難

易之最大關係。

卽如量海之筒。初次自上而下。方達於三十餘尺之深淵。卽苦異常黑暗。卽在日光中。一逾數尺之地。亦難熟覩。此等困難問題。本領港者所不易解決。而勒斯則偕其弟喬治奮勇前進。採用人造之燈。以燭照黑暗之水程。歷無數艱辛。卒能發明大礮臺所用之電燈。能於入海時繼續照耀。而得其効力。

威廉遜而勒斯既製就此項之電燈。乃緣探海之筒。下入觀察之室。向玻璃窗後面之攝影箱而立。放下餌繩。移轉電燈。數分鐘後。魚類數千成羣。集於機械上面。攝影者且可從而捕獲之。

而勒斯等雖已製探海之電燈。而所發明適宜之計畫。欲以拾取海底活動影片者。仍未及見。因思海底饒有興趣之景物狀況。無一不在搜羅之列。遂專心致志於各種快鏡照像之作用。而知取影片於大海深淵之內。本無所難。

千九百十二年之秋。爲萬國活動影片賽會開幕之時。威廉遜兄弟羅列海底影片於紐約。不僅獲少許名譽。並引起世界科學家之注意。異日此等施爲之進步。又經著名之商家數人。目覩其盛。允威廉遜兄弟以經濟上之輔助。組織公司以發明海底活動影片之事業。且預備於適宜之區擴充之。彼等固深信威廉遜兄弟所經營之事業。可達其目的也。

威廉遜探海期內巴哈摩羣島之內容

威廉遜海底旅行未及著手之先。決定向巴哈摩羣島出發。緣該處氣候合宜。便於工作。島內之水。明澈如玻璃。清可見底。中有一島。珊瑚輝映。接觸眼簾。其種類之明備。顏色之鮮豔。尤爲海底植物之特色。

於時威廉遜兄弟。同歷史專家基非尼奇能南。及製造活動影戲者加那苦尼哥利。各爲出發之準備。千九百十四年三月某日下午。自紐約啓程。向巴哈摩羣島之首都耶穌(譯音)出發。舟行四日。風平浪靜。既抵巴哈

摩海濱。忽而風濤澎湃。驚心駭目。乃下錨港外。蓋是地爲輪舶出入之口。有絕巨之沙灘。無論何等輪舟。弗克逕駛入港。旅客及貨物之登岸者。大率以小汽輪駁運之。而威廉遜兄弟在羣島中絕無僅有之事實。自此起點矣。

是島爲出產淡紅珍珠之區域。居美國之西。自佛魯里達(美之東西省)東南隅突出。以達海地島(西印度羣內)逾四百英里。各島羅列環峙。凡二十有九。小島六百有六十。磐石二千餘塊。島之面積。四千四百方里有奇。等於蘇格蘭面積七分之一。其扼要之地。則新佛洛啡登斯 New Providence 首都也。

多數之島。皆以珊瑚構造。蔚爲鉅觀。遙望一行暗礁。亦多半珊瑚所組。覆以含沙礫之沃土。其中有爲火山之來源者。而其土壤。得熱氣及溼氣之灌輸。並產無數果實禾麥焉。

有杜來地尼威廉氏者。曾充紐約泰晤士報編輯。曾於

某書說明新佛洛啡登斯之土壤。及其膏腴之狀況。茲摘其要點如左。

杜氏之言曰。是島乃珊瑚粉石之產出地。巨石柔滑。產於島中之植物。如產於地中然。全島松木蔚茂。高十尺及十二尺之荆棘。雖有時佈滿地上。而各區往往發現極厚之肥壤。其來何由。亦殊不易臆度。其建造園圃之方。以大槌及起貨鈎。將廣一畝之石。劈開而搗碎之。和以充實之泥。俾石質不至堅硬。而花園具此項混合之質者。凡在陽光以下之物。行且生長。且生長之際。備極暢茂。

島中之人。歷幾許困難。以建園圃。每日享有綠豌豆鮮莖。並其他之植物。每歲不論何時。植物茂盛。園內有植椰樹者。數載之後。既高且美。且產椰子。顧科學家所急欲解決之問題。則於珊瑚粉石所由來之區。尤為特別注意。此等粉石。用途極廣。凡華美之屋宇。非以斯石營建之。無以呈壯麗之觀。因粉石離土之後。於空氣中

立即變硬。其耐久等於花剛石也。以上乃杜氏之言也。雖然新佛洛啡登斯土壤膏腴之狀況。尚不僅是。吾且竟其說。

其中有無數暗礁。及溫暖之湖澤。乃捕腳魚及捉珍珠之基址。亦搜羅海絨鹽及龍涎香之地點也。較巨之島。產無數果實。波羅樹、葡萄果、橙、石榴及香蕉等。數見不鮮。其他重要物品。如甘蔗、烟葉、薑及藍靛皆是也。總之。凡熱帶之果實及物品。無不產於此羣島之中。多數歐洲之植物。在此亦易於生長。即如芒果一種。為熱帶外僅見之果實。白種之人。恆視為美味。另有一種之梨。產自味美多汁之大樹。售諸公共市場。常得美價。他如櫻桃。以色紅之故。等於英吉利之美果。然其味則並不美。其他果實。名目怪異。而滋味亦弱。然常引起遊歷家之注意焉。

島中風景。最足動人者。為洋海之景色。次則暢茂之植物。禽學家對於島中各類之鳥。如火雞、蜂雀、野鵝、鴨、鷹

及綠色鸚鵡等。尤引為娛情適性之助。

其他最重要之工藝。即尋覓珍珠是也。自有歷史以來。此等之生涯。按諸天然之原理及其方法。未嘗改變。然其搜取之術。每歲行之。為期短促。所獲利益。如孤注之一擲。成敗得失。本在不可知之數。夫珍珠寒不可以衣。飢不可以食。本無特別之用處。徒以購之者視為美品。遂人人據為惟一之珍寶。而在巴哈摩羣島之產品。價值尤昂。其尋覓之也。出自偶然。有購螺旋殼及巨殼之魚以代晨餐者。付價半辨士。比其返也。而殼內含美麗

之珍珠。取而售之。得銀六十鎊。

某島殖民地。有一婦某日甫啓螺旋殼。殼中所含之物。方始拾出。野鴨即啄之以逸。適某女童伺其旁。見野鴨所曳之螺旋殼。有珠墜落。因拾取之。婦人志在追鴨。未之覺也。女童拾歸其家。經其母售銀四十鎊有奇。俄而此事傳佈國中。原主聞之。謂斯珠所售之銀。宜歸自彼。至欲訴諸法庭。其後售珠者給以所得三分之一。其事始寢。實則是珠值價二百鎊也。

(未完)

商務印書館發行			
梁啟超編定 飲冰室叢著			
四	餘	二	萬
千	頁	百	言
特製	二十元	四冊	巨冊
常製	八元	二冊	十冊
常製	分冊	價目	均詳
常製	圖書	彙報	承索
常製	即贈	承索	即贈

人(1)



跳舞之意義及其種類

譯 Physical Culture

愈之



跳舞之濫觴。蓋甚遠矣。動物之中。如鳥類能跳舞以媚

苟盡力爲之。且能使人麻醉。若加以調節。則興奮之力

其偶。昆蟲之生活。亦有一種類似跳

愈大。調節之作用。在生理上至爲重要。

舞之運動。人類自草昧時代文化最

近年心理學家已承認調節爲構成人

低之時。已解跳舞之法。是知跳舞之

體神經肌肉之主要性質。如人體心臟

原始。實在人類產生以前也。然則人

婦之跳動。肺臟之呼吸。即屬一種調節作

類何爲而跳舞乎。曰跳舞有兩實質。

女用。至外部之筋肉。亦有表示調節作用

即調節 (Rhythm) 與筋肉運動是

聯之傾向。心理學家謂以調節爲要素之

也。此兩實質合併。故人類無不有跳

合音樂。實起原於筋肉運動。故無論何物

舞之嗜好。筋肉運動有一種興奮之

跳可使神經肌肉感受調節作用者。皆有

作用。譬如吾人經長距離之劇烈賽

興奮之功效。工場之工作。苟利用調節

跑後。覺顏色濃厚。眼日生光。心神明

作用以輔助之。則工作必可加增。此爲

快。筋肉運動之効亦然。筋肉運動確有一種興奮能力。

工場管理員之所曾經實驗者。航海者多唱歌以慰疲



勞而行軍殺敵。必以軍歌鼓舞士氣。是皆調節作用。有興奮功效之明證也。若筋肉運動。能出以調節。則其刺激興奮之作用愈大。人類往往嗜好跳舞。引為至樂。至於心神迷亂。忽然不知人間之何世。良有以也。

時代。天久旱則跳舞以祈雨。人死入土。則令其親友跳舞以誌哀忱。蓋在先民。凡戀愛忿怒歡樂憂患等種種意志感情。無不以跳舞表示之。激發之。至於近世。文明日進。則跳舞之意義。漸就狹小。舍少數專門家。以跳舞

換言之。跳舞之作用。非特在於表示情感。且用以激刺情感。非特以激刺跳舞者之情感。且可以激刺旁觀者之情感也。野蠻時代。以跳舞表示人類之宗教感情。即在今日文明社會。尚有以跳舞為宗教儀式者。跳舞尤可激發勇敢。故戰爭或行獵之前。多以跳舞作其勇氣。野蠻種人。雖蠢如鹿豕。然當臨陣之先。苟以跳舞激發之。則無不勃然生殺敵致果之慨。至以跳舞表示男女之戀愛。為求偶之一種作用。則其例甚為顯著。又跳舞亦有表示意志之作用。如野蠻



印第安人戴假面跳舞祈雨之圖

為一種技術外。普通社會。僅以跳舞為娛樂之事而已。

跳舞之法。有專以婦女跳舞。男子則奏鼓樂。或坐而觀之者。有專以男子跳舞。或男女合舞者。其風俗各處不同。惟以兩人以上連合跳舞者居多數。澳洲土人之跳舞。或僅為男子。或僅為女子。或男女合舞。亦不一律也。

男女合舞之法。亦有數種。以男女分列者居多數。例如以二人為一列。前列為兩男。後列則為兩女。又有以一男一女為一列。而男女各自對舞。不相握手者。至以一

男一女爲一列。而握手對舞者。則惟現在歐美文明國有之。現在歐美文明社會之跳舞會中。皆用男女對握之圓舞式。其所以皆用此式者。半由於習俗相沿。半由於歐洲古代沿用之跳舞式。皆爲足舞。故男女相握而舞。甚爲靈活而輕便。若採用他種更較活潑之跳舞法。須以臂及身軀舞動者。以兩人對握而舞。則苟非熟諳跳舞術之專家。必難於合式矣。

跳舞之種類甚多。不勝殫述。大概可分爲三類。第一類爲以脛及足跳舞者。第二類爲以臂及上身跳舞者。第三類爲以身軀跳舞者。以足跳舞之式。創始於歐洲。今爲歐美及他文明國所沿用。此種舞法。以氣候寒冷之地爲尤適宜。故推其創始。當起於北歐。第二類之舞法。創始於遠東。日

本爪哇、馬達加斯加諸地盛行之。其跳舞者。能以臂指調節運動。與其頭肩之舞動相應。其上身舞動。尤過於下身。日本之跳舞式。全以臂及上身顛播掀動。卽此類也。南洋羣島島民之跳舞。亦注重於臂指間。又非幾島



北美亞拉士加土人紀念之日跳舞

一三三 土人之婦女。擅一種跳舞。舞時坐於椅上。僅以臂指舞動。足部全不著力。北非洲突尼斯 Tunisi 之南部某部落土民。有一種髮舞。其法使待字之女子。披髮而舞。舞時頻頻顛動其首。故髮飛舞而有調節。凡此皆可屬於第二類。至第三類以身軀跳舞之法。東方各地。頗列尼西 Polynesia 及非洲各地。多有行之者。大抵以胸部及臂部顛動而舞。此式在古代羅馬。流行甚盛云。三式以外。有一種完全跳舞式。卽合并上述三式。使全體筋

肉調節運動之舞式也。此種舞式。惟野蠻人種之跳舞。甚發達者行之。其跳舞必竭全身之力而後可。南洋馬其薩土人 *Marijissan* 之女子。能全身跳舞。而阿富汗西北之開非爾人種 *Kabul* 其擅跳舞者。舞時能使

古代祭阿波羅神 *Apollo* 及各種神祇時。例有樂人歌舞於神前。羅馬僧侶。每年值軍神 *Mars* 誕日。必持盾為一種宗教儀式。至今日猶有一二處保守此風者。蓋

身軀四肢。以及頭髮額項。同時運動。可謂神乎技矣。野蠻人種之跳舞。通常於初起時。勢甚和緩。繼漸劇烈。愈後則愈猛厲。往往歷數時而不知倦。蓋跳舞有調節作用。故能激奮精神。使忘疲勞。即如歐美文明社會之跳舞。舞後亦惟覺精神振刷。而不覺疲倦。閨中處子。弱不勝衣。迨一登跳舞之場。雖歷數時而不疲。亦以此也。宗教跳舞式。通行世界各地。雖至今日。其風未熄。埃及之寺院行宗教儀式時。必用歌舞。亞洲諸地亦然。希臘



紐西蘭土人婦女之跳舞

古代宗教信仰。以天上為安琪兒之居處。安琪兒知有快樂而不知有憂患。故惟終日跳舞以消遣。至於今日。安琪兒跳舞之狀。於古畫中。猶可想像得之。是殆宗教跳舞之所由起歟。印度之舞妓。其先亦起於宗教。古時寺院皆有舞女。練習跳舞術。以供舉行宗教儀式時之用。其後變為娛樂之事。遂流為舞妓。西藏喇嘛自有一種宗教跳舞。戴獸形之假面具。扮作魔鬼之形。舞於神前。和以鼓樂。其他惡魔跳舞。世界各處多有之。大率於疾病時舉行之。以驅逐魔鬼。有

時病人或因跳舞激發身心。病竟得愈。則謂跳舞能治療疾病。亦未始不可也。美洲特哥塔 Dakota 之印第安人。嘗塗黑臉。跳舞於林野中。表示其哀悼陣亡戰士之意。此外如死人跳舞妖怪跳舞。則在未開化人種多有之。其作用皆在於驅妖避崇。又印第安人種中之摩克斯人 *Moki* 有一種蛇舞。於隔兩年之八月中行之。舞時有僧侶十七人。各取一生活之響尾蛇。含於齒中。跳躍而舞。蛇皆有毒。且其齒未經拔去。每跳舞一節。則更易新鮮之蛇。故每次舉行跳舞。需蛇一百頭之多。此種風俗。或起於古代拜蛇教。亦未可知也。北美印第安人。於戰爭前。必行戰爭跳舞。南非之蘇羅 *Nini* 人。非特於戰前跳舞。即行獵之前。亦必舉行跳舞。蓋野蠻時代無精美之軍械。遠赴亞非利加之森林中。與猛獸相搏。其危險亦正與臨陣殺敵



相等。故於出發之前。必舉行跳舞。以激發勇氣也。又金山 *Gold Coast* 黑人戰爭時。軍人之妻。必在家中跳舞。模擬戰爭之狀況。以鼓勵軍人之勇氣。北美印第安人

中之數部亦然。其他有以跳舞練習軍澳事者。索克 *Siouk* 之印第安人。有一種日光跳舞。令預備當兵之少年為之。使備嘗種種之苦痛。俾養成戰時剛勇耐苦之習慣。此種跳舞。今已為美政府所禁止。南美殖民角之士人。則有一種阿巴惠泰跳舞 *Ahikweta dance*。自日出跳起。至日入始止。舞時。土人中之年少者。舞戴草製之假面。衣草製之短褲。身上塗以粘土。蓋在野蠻時代。跳舞時必飾以盛裝。如以粘土塗身上。及戴羽毛。披獸皮。懸念珠等皆是。即在今日文明國中。猶未能盡脫野蠻之風氣。如歐美通行之曲舞 *Ballet dance*。其裝束頗與野蠻人相

類。野蠻人種多有裸體跳舞者。然舞時。身上必飾以皮革羽毛珠玉之屬。以壯觀瞻。又南洋馬倭黎巴孩人種 Maori Poi 跳舞時。於其四肢之前方。繪以白色之條紋。身軀亦然。故自火光內望之。恍惚如骷髏起舞。彌覺



埃及及土人之跳舞

猙獰可畏也。緬甸土人擅一種蛇狀跳舞。以肩與手向地彎曲。徐徐而舞。蜿蜒如出穴之蛇。蜷屈如食葉之蠶。舞時衣軟布所製之長衣。下垂至地。又土耳其之回教僧。有一種旋轉跳舞。以身向同方向旋轉不息。旋轉時

以臂震搖。以首顛動。衣裙則翩翩飛舞。愈轉愈速。使觀者為之目眩神昏。初旋時其勢尚緩。最後則竭力迴旋。不能自止。如有神助。有能旋轉至一小時之久者。終則昏迷而倒於地上。此種跳舞。確有催眠作用。故能歷久



東非洲人之跳舞

而不止。菲幾人種之女子。擅一種波浪式跳舞。模擬海波之形狀。舞時以數人聯為一隊。俯仰傾側。肖海水波動之狀。最後乃俛伏於地。如海浪侵擊帆布者然。此種

跳舞。大率以多數女子爲之。有默舞者。有且歌且舞者。舞時全身及手足皆運動。初舞時勢甚緩。至後漸速。最後則舞者與觀者皆大聲呼噪而後止。南非洲住居森林中之野蠻人種。跳舞時以一足立於地。一足跳舞。手執一竿以支持之。南美土人所流行之『餅步』(Cricket)勝者以餅酬之故名。則當起於古代印第安人之戰爭跳舞也。跳舞爲男女愛情之媒介。在野蠻時代固然。在今日亦無不然。蓋跳舞可以激發跳舞者與旁觀者之情感。尤足使男生愛慕之情。故在野蠻人種。多以跳舞爲求偶之方法。卽在近世文明社會。亦以跳舞爲昏姻介紹之初步。故男女之訂昏。愛情之連結。多以跳舞會爲媒介。他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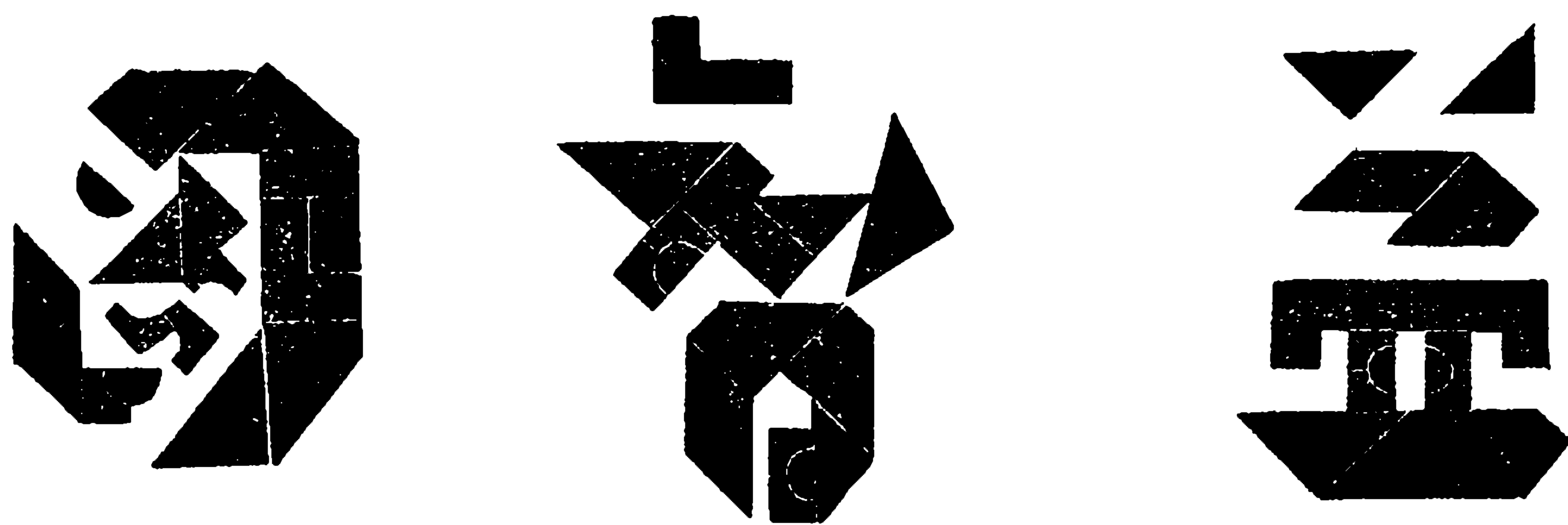


女子戀愛之失敗。亦多於跳舞會中見之。質言之。自草昧時代之野蠻人種。以至文明時代之開化人種。無論其爲戰爭跳舞。宗教跳舞。無不可謂爲有戀愛之作用也。夫以跳舞爲選擇婚姻之方法。於改良人種。不無裨益。何以言之。凡人能於跳舞場中博美人之歡心者。必其人矯捷善舞而體質強健者也。且跳舞有耐勞好勇之種種要素。其長於跳舞者。亦必其能耐勞而好勇者也。故在跳舞場中所選擇之配偶。其男若女。皆有幾分英雄美人之氣質。若劣種之人。安能逞其身手。冀僥倖以獲選。由是言之。跳舞實足爲人種改良之臂助。不僅爲遊戲運動而已也。

南非洲土人之戰爭跳舞

僅爲遊戲運動而已也。

崇明童松君先生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全六定兩 另圖每三
部冊價元 附版副角



咯血之治法

醫學博士派
威雷茲述

(Die Therapie der Gegenwart.
XVI. Jahrg. 12, Heft.)

志農



咯血之病。凡患肺結核者。不論何期。隨時發生。徵諸統計。咯血者百分之六十至九十為結核之標準。故世俗恆以咯血與肺結核混一視之。

臨牀之診斷。分咯血為初期咯血空洞咯血二種。初期咯血。凡有結核性肺病者。百人中三十至六十人患之。常有極小之血絲。混入痰中。此雖為大量咯血之前驅。然止隨單一之氣管加答兒而起。較為無害。空洞咯血。大都發於肺結核之末期。其量常多。病者多以此致命。

肺結核之咯血。由於滲透。抑為血管之破裂。今尙未能決定。病理解剖學家主後說。臨牀診斷家主前說。福凱

氏尤主張之。據福凱氏說。咯血時常有鬱血之狀態者。則氣管枝血管之鬱滯。尤為顯著。此由於包擁周圍之淋巴腺而起。血管壁毫無傷損。派威雷茲氏反對之。以為『結核病之咯血。少年時代以前較少。多發於中年以後。且男多於女。勞動者所執職業。不免多吸塵埃等物。此症較他結核病者尤多。此由血管壁間血壓移變。容易破裂故也。』幼年期之結核。小兒氣管枝腺結核最多。咯血甚小。此亦足為否認福凱氏說之資料矣。(海諾霍及巴金斯克說)

肺結核病之或咯血或否。其原因不詳。然結核病菌日漸蔓延。破潰作用因之進行。於是血壓之變化甚劇。混

合傳染及外界職業氣候等關係。便即發生。此理易明。瓦爾孚氏以爲與身體長短亦有關係。身長則咯血者多。亦未必常然也。

咯血一爲動脈性。一爲靜脈性。大都以出於動脈爲原則。肺血管中動靜脈管血液之性質。與他部相反。靜脈管所出之血液爲紅色。動脈管所出之血液爲暗紅色。血症有數種。有因氣管枝擴大肺炎肺新生物心臟機能障礙等而成鬱血者。有出於大動脈及動脈瘤者。有出於氣管枝上部或消化器者。咯血之鑑別法。其血常與痰混和。作泡沫狀。絕少凝結。由咽喉部吐出甚易。不限咳嗽時。又常多反覆。劇烈之出血後二三日內痰中每有血液混雜。凡此皆確爲咯血之徵。其出於齒齦鼻管咽喉等處者。細檢其部分。自能鑑別。血色黑者。爲鹽酸所變化。由食管而出者。爲肝之硬化或幽門被壓之徵。此當與咯血區別者也。

咯血之易治與否。各種肺結核情形不一。或屢發而後

乃全止者。或少量接續而病以漸愈者。然此爲變例。大抵一遇咯血。肺結核每隨之增重。

結核病破潰之處。若在肺靜脈內者。全身當見粟粒狀結核。在動脈內者。則粟粒狀當見於局部。咯血之症。每易吸吮血液及空洞之內容物。故常發肺炎。空洞出血極多者。致命極迅速。失血者令病者衰弱。爲禍甚烈。故宜速籌防禦之方也。

咯血之治法。至近時始有科學的價值。以諸家多數之實驗。吾人因之評決從來慣用之治法及藥品之真價。取其有效者。而棄其無益者。蓋從來對於咯血之治法及藥品之中。有偶然見效者。有但表面有效者。徵諸實際之經驗。咯血者之多數。除致死之絕症外。皆不用藥劑。自然止血。

各種藥品中。治咯血有神效者。斷推麥角製劑及斯企普丁 (Stypticinum) 斯企普德爾 (Styptolum) 等爲最。此種藥品。名目極新穎。治此症者無不稱之。雖然。必須

警告醫家。此藥作用殊不確。蓋血苟由平滑筋所成之子宮而出。用此藥實有效。若出於變性之血管壁。其效殊無把握。弗拉伊氏有言。左心室輸血液於大循環之際。右心室苟不於同一時間內輸同量之血液於肺中。則不免生鬱血。故止血藥雖足令肺血管狹窄。而其應有之血量。以血管狹窄之故。不能不於肺動脈壓力亢進之時。流通於肺內（此以尋常血行為限）而止血藥對於健康之血管。較諸變性之血管。作用特顯。故止血藥之效驗。與人所預期者必相反。今弗氏已認亞特那林（Adrenalin）狹窄血管之力頗強。用之反令咯血加甚矣。是故用藥以止咯血。是為無益。

現在咯血之治法。須檢查咯血時身體顯何種變化。以防此危險。就其自然之機能以療治之。獨恨今日吾輩於此。未能灼知之點尚多。於血液凝固之作用尤甚。惟據吾輩夙所知者。有一血管破裂。筋肉即收縮。內腔自隘。血液因接觸破裂處之死組織而增其凝固力。且血

液減少。則水分愈增。凝固力因亦愈強。由此諸原因。先出之血。凝固而成餅狀。覆蓋局部。以止後血。此為確實之理。故近今治法。以輔助此自然機能為目的。

增強出血血管壁內腔狹窄之力。初非易事。此時用止血藥無效。已如前述。其實出血時。血管壁常堅硬。變為纖維狀。筋肉自然之收縮力。為之減少。故此時必須催進筋肉之收縮力。宜用寒涼之藥（牧利茲茲氏說）酌定出血之部分。貼用冰囊。由寒涼之作用。使筋肉收縮而收止血之效。庶幾有濟。

減少出血之量。向用瀉血法或腸管誘導法。今以此法頗危險。改用繃縛四肢之安全方法。以樹膠製繃帶或布帛之長條。緊約相近鼠蹊部之下肢。（但令動脈流通。不令靜脈還流）其處必現青色而腫脹。靜脈之鬱血甚顯。小血管內之血壓低降。其血自止。惟解除所縛之帶。最宜遲緩。勿令血壓變動迅速。

法國醫之低降血壓法。每用亞米爾尼德里（Amylini-

(三) (吸人) 德國醫不甚主張。弗拉依氏謂用此藥。適以使咯血之量稍增。維格之說。凡下垂體越幾斯。其力能使小循環之血壓低降。大循環之血壓上升。

今述血液凝固之法。先當明血液凝固之作用。其凝固或因發酵使然。或因理化學之作用使然。今尙未能確知。據亞歷山大歇彌德之說。血漿中有名「斐勃林薄根」之固形纖維素。因「託洛謨賓」之纖維素之作用。而成普通之纖維素。此託洛謨賓。本不在循行之血液。中。因一種「託洛謨薄根」之物質。更由石灰鹽之作用。而成此物。其在平日。凝固血液之各種成分。與血中所存。催進凝固之物質。及阻遏凝固之物質。各保其平均。惟有妨礙平均之作用。斯血液因之凝固。故治療上宜講催進凝固之方法。達此目的。惟在瀉血。然可以緊縛四肢代之。亦得以食鹽液注入靜脈管中。又外用寒涼劑。內用醋酸鉛硫酸銅格魯兒鈣等亦同。均有妨礙其平均作用。催進凝固

之能力。惟其有效之時間頗短。僅三十分至四十五分而止。

實際適用之物。爲食鹽溶液。可用一〇%之比例。四至五立方生米之分量。注射於靜脈管內。若一次無效。可二次三次。或至四次。此時仍無效者。可加其重量至一五%。此法宜咯血後即時行之。後此須每日注射三次。以防其反覆。

危急之際。可用三克至五克食鹽。以水一食匙溶解內服。有時可以此食鹽與二克至三克之溴化鈉每日相間同服。

近時有用五%葡萄糖溶液注入靜脈內。以治咯血者。(考烏希氏及皮希拉倍爾氏說) 皮希拉倍爾嘗謂用五至七%葡萄糖溶液之二百立方生米注射於靜脈管內。絕無流弊。而其效果甚佳。蔗糖亦可用。催進血液凝固之第二種藥品。爲蛋白質及蛋白狀物質。直辣丁、血清之臟器越幾斯。其主要者也。

直辣丁有止血之功用。本於卡樸奇氏之試驗。而於止血作用研究甚深者。爲穆爾及勃拉脫兩氏。據兩氏之實驗。注射蛋白質。所以增加血清中之格羅普林及斐勃利諾根。以促血液之凝固。格拉烏氏之說。直辣丁於右之作用外。更於血液中所存阻遏凝固之物質及催進凝固之物質二者之平均上。有積極的作用。其注射之分量。須三克至四克。惟宜用眉爾克製之殺菌直辣丁耳。

馬牛之血清及臟器。越幾斯（肝臟越幾斯尤佳各用○·二五製爲丸藥用四粒至十粒）止血之功效。亦與直辣丁同。

據平時之實驗。此種藥品。其效甚緩。作用最著時。須在用後二十四小時。以後能永久繼續。約五日至八日。不失其效力。然其性質非中和之物。直辣丁之注射。頗覺疼痛。且有反應性之熱及頭痛。故此藥僅用於出血而有危險之象者。（格拉烏氏說）直拉丁若內服。雖用大

量。其效仍微。血清療法。法國醫最喜用之。然有『阿那非拉扣希』之危險。

上述之療法。爲血管破裂之咯血而設。若其咯血由於鬱血者。則用實荳答里斯爲原因之療法。同時並服石灰製劑。則能減血管壁之滲透性。而有抑止咯血之功用。其藥用格魯兒鈣或乳酸鈣一〇%溶液。每日內服三克至五克。

古來治咯血之劑。均爲麻醉藥。其效力能鎮病人之恐怖。輕減其咳嗽。以防血壓之變化。近時希萊特爾及孛利由眉兒等甚反對之。以爲用嗎啡。則新生之血不能十分咯出。勢必嚥下而生肺炎也。

止血之原則。以令出血器管之安靜爲第一義。卽用法使肺部之搖動極輕微也。尼鐸納氏因用樹膠製繃帶。闊三生米長六十生米者。緊貼第三或第四脊椎骨至胸骨部。壓迫肺尖。又置棉花於鎖骨窩中。上施繃帶。而

固定鎖骨與肩胛骨。更由脊椎起。通過腋下而緊貼於胸骨。固定胸部。使成平坦。用此繃帶。頗得效績優良之報告。然欲得優良之效績。固不必定用此法也。

咯血之治法。視為平常而實重要者。莫如令病人半坐半眠。一易於咯出其血。一飲食便利。無須頻頻起坐。食物宜色淡而微溫者。寒涼之飲料及食物。足起胃腸之障礙。不宜過多。種種亢進血壓之營養物。宜力避之。內服輕瀉藥。使腸管之機能。十分通暢。小便上宜注意使

之通利。腹部施溫罨法。以防血液入於內臟而致小循環之充血。病人既取絕對安靜之位置。宜設法勿令發生褥瘡。

咯血之前後。有併發症者。宜急治之。因咯血而致命者。固少。然由此而虛脫者則甚多。是時宜內服堪孚爾或酒精。危急之際。與以實芟答里斯或亞特那林。是為必須之藥品。

英語界諸君
注意

英漢雙解
英文成語辭典
已出版

定價一元五角
特價八角
六年六月止

商務印書館